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024

TGOOD

2025 年 04 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于德翔、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杜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杜波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阐述了公司未来发展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后的总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4 年度报告全文；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载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相关资料。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特锐德、公司、本公司	指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特来电	指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截止报告期末持股比例 77.71%
特锐德高压	指	青岛特锐德高压设备有限公司，本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
川开电气	指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本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
箱式变电站、箱变	指	户外成套变电站、组合式变电站、预装式变电站，是一种将高压开关设备、变压器、低压配电设备、功率因数补偿装置及电度计量装置等变电设备组合成一体成套配电设备
一次设备、一次产品	指	发电机、变压器、线路和受电器等直接参与生产、输送、分配和使用电能的电力设备
二次设备、二次产品	指	完成对电力系统的操作控制、运行监视测量和继电保护等功能的设备，包括继电保护装置、各种自动控制装置、测量计量设备、通信以及操作电源等部分
开关柜	指	用于输配电过程中起通断、控制、测量、保护、调节等作用的电器产品，按照电压等级可分为高压开关柜和低压开关柜
断路器	指	电路中能够根据一定的电路状况而将某一部分电路断开的设备。按照其使用范围可分为高压断路器和低压断路器
环网柜	指	专门为城市配电提供的专用设备，设备可实现电源进出，电源输送功能
高压组合电器（GIS）	指	Gas Insulated Switchgear，即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国际上称为“气体绝缘变电站”。它将一座变电站中除变压器以外的一次设备，包括断路器、避雷器、隔离开关、接地开关、电压互感器、电流互感器、一次母线、电缆终端、进出线套管等，经优化设计后有机地组合成一个整体
kV	指	千伏，电压的单位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特锐德	股票代码	300001
公司的中文名称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特锐德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Qingdao TGOOD Electric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于德翔		
注册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 33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66104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2 年 07 月 23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青岛市崂山区株洲路 101 号中韩工业园内”变更为“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 336 号”		
办公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 33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66104		
公司网址	www.tgood.cn		
电子信箱	ir@tgood.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杨坤
联系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 336 号
电话	0532-80938126
传真	0532-89083388
电子信箱	ir@tgood.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 336 号特锐德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 59 号盐业大厦 7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晖、曲洪磊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1 号招商证券大厦	李莎、贾音	2021 年 5 月 6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2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元)	15,374,476,315.52	14,601,773,884.66	12,690,571,242.14	21.15%	11,629,637,610.99	10,192,806,51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916,559,138.66	491,146,465.58	491,146,465.58	86.62%	272,200,674.81	272,200,674.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763,871,660.34	403,132,585.99	403,132,585.99	89.48%	149,623,456.28	149,623,456.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314,614,566.31	1,344,653,506.45	1,344,653,506.45	-2.23%	1,215,591,183.39	1,215,591,183.39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89	0.48	0.48	85.42%	0.26	0.2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89	0.48	0.48	85.42%	0.26	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6%	7.51%	7.51%	5.65%	4.42%	4.42%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资产总额 (元)	25,013,398,123.96	23,876,880,708.11	23,876,880,708.11	4.76%	22,006,870,441.10	22,006,870,44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7,474,537,641.90	6,689,405,283.44	6,689,405,283.44	11.74%	6,298,124,586.09	6,298,124,586.09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了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根据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报告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财政部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发布了《收入准则应用案例——充（供）电业务的收入确认》，明确了充电服务业务应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根据上述收入准则应用案例的规定，公司对充电运营业务收入确认由总额法变更为净额法，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报告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31,837,881.92	3,327,824,792.75	3,538,120,635.26	6,476,693,00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595,699.07	131,535,573.39	253,382,435.49	470,045,430.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332,563.12	112,901,574.88	224,851,399.01	378,786,12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683,016.16	-153,948,749.28	380,032,481.79	1,640,213,849.9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财政部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发布了《收入准则应用案例——充（供）电业务的收入确认》，明确了充电服务业务应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根据上述收入准则应用案例的规定，公司对充电运营业务收入确认由总额法变更为净额法，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报告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1,072,490.75	16,696,667.30	34,821,383.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5,244,903.15	218,900,028.48	183,084,801.6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43,313.95	-13,457,105.92	-15,923,144.7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648,078.56	1,339,059.98	1,198,000.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206,720.93	-68,699,116.84	-10,153,995.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7,429,999.9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121,337.30	33,950,790.21	54,008,866.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9,093,249.86	32,814,863.20	53,870,960.79	
合计	152,687,478.32	88,013,879.59	122,577,218.5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聚焦以智能箱式电力设备为主的“智能制造+集成服务”业务以及电动汽车充电网两大板块业务，坚持“一机两翼、双轮驱动”的全球化发展战略，深耕能源领域，公司凭借技术壁垒、生态化布局及国际化战略，在电力设备和充电网两大领域均处于龙头地位。

近年来，全球各国纷纷加大电力设施投资、推进汽车电动化，能源变革推动下的电力系统转型升级是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是未来发展的重要方向，新能源行业迎来了快速发展的机遇期。

（一）电力设备行业

1、海外市场

随着全球各国对清洁能源和可持续发展的日益重视，风电、光伏等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投资力度不断加大，根据国际可再生能源署（IRENA）发布的《2025 年可再生能源装机容量统计报告》显示，2024 年全球可再生能源装机容量新增 5.85 亿千瓦，占全球新增电力装机容量的 92.5%，年增长率达到 15.1%，创下历史新高。截至 2024 年底，全球可再生能源装机总容量约 44.48 亿千瓦，距离 2030 年 112 亿千瓦的装机目标仍有较大增长空间。

根据伍德麦肯兹发布报告显示，自 2013 年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启动至 2024 年底，中国企业在海外电力项目总投资约 2810 亿美元，装机容量达 156GW，其中太阳能项目占 22GW。在“一带一路”的前五大市场——巴基斯坦、印度尼西亚、越南、沙特阿拉伯和马来西亚，未来十年太阳能和风能装机量预计将大幅增长，达 120GW，需投资 730 亿美元。沙特阿拉伯需求最大，计划安装 41GW 太阳能发电设备和 13GW 风力发电设备，到 2030 年可再生能源在该国能源结构中的占比将达到 50%。

近年来，全球电网建设发展势头强劲，为电力设备出口创造了重要的市场机遇。众多发展中国家和地区正处于工业化、城市化加速发展阶段，电力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升级成为其经济发展的关键任务。特别是在“一带一路”倡议的推动下，沿线国家和地区的电力基础设施建设需求持续增长。发达国家电网设备则面临更新换代和升级需求，欧盟委员会 2023 年公布《电网行动计划》，拟投入 5840 亿欧元，用于检修、改善和升级欧洲电网及其相关设施。

综上所述，全球能源电力市场有着广阔的空间，公司以国家“一带一路”战略为契机，经过十余年的国际化探索与战略布局，已成功将自主研发的电力设备系统解决方案推广至全球 56 个国家和地区，并与通用电气、西门子、ABB、施耐德等全球能源领军企业建立了稳固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充分彰显了特锐德在国际市场的技术实力与品牌影响力。

报告期内，公司紧抓全球能源变革的历史机遇，加大对国际市场布局和投入，通过“聚焦区域、聚焦行业、聚焦产品、聚焦服务”加快国际化业务落地，重点开拓中东非、中亚欧、东南亚及太平洋三大中心区域，深度挖掘新能源、电网、有色金属、油气化工以及数据中心等行业，充分发挥特

锐德领先的智能制造与集成创新能力，快速构建覆盖国际业务的本地化营销与服务体系，为海外客户提供全方位、全生命周期的优质服务与保障。

2、国内市场

能源体系转型是实现碳中和目标的关键，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是我国电力系统转型升级的重要方向。在此背景下，新能源行业迎来了快速发展的机遇期。

在新能源发电领域，随着相关技术的不断突破，新能源发电效率显著提升。我国能源消费结构正朝着清洁化、低碳化方向转型，全社会对绿色能源的需求日益增长，为新能源发电行业创造了广阔的发展空间。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全国电力工业统计数据显示，截至 2024 年底，全国累计发电装机容量约 33.5 亿千瓦，同比增长 14.6%。其中，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约 8.9 亿千瓦，同比增长 45.2%；风电装机容量约 5.2 亿千瓦，同比增长 18.0%。2025 年 2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明确新能源项目（风电、太阳能发电）上网电量原则上全部进入电力市场，上网电价通过市场交易形成，从而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大力推动新能源高质量发展。

电力系统建设方面，随着加快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推进，配电网在促进分布式电源就近消纳、承载新型负荷等方面的功能日益显著。国家发改委、能源局等部门相继出台《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4—2027 年）》和《配电网高质量发展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7 年）》等政策文件，旨在加速新型电力系统建设进程，推动配电网高质量发展。相关政策明确提出，要加快推进供电薄弱区域的配电网升级改造项目，加大对老旧小区、城中村配电网的投资力度。同时，结合分布式新能源的资源禀赋、开发布局及投产时序，有针对性地加强配电网建设，提升配电网对分布式新能源的接纳、配置及调控能力。2025 年，我国将重点围绕主电网优化、配电网补强以及服务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等目标，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带动上下游产业链协同发展，预计 2025 年国家电网投资规模将首次突破 6500 亿元。

新兴产业方面，随着新能源、微电网、储能、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的快速发展与深度融合，全球高端电力设备市场正迎来快速增长。特别是在“双碳”目标驱动下，清洁能源转型与数字化浪潮共同推动电力系统向智能化、高效化方向演进。当前，以数据中心为代表的新型基础设施正成为全球电力需求增长的重要引擎。国际能源署（IEA）最新发布的《能源与人工智能》研究报告显示，2024 年全球数据中心电力消耗已攀升至约 4150 亿千瓦时，占全球总用电量的 1.5%。预计到 2030 年，全球数据中心电力需求将较当前水平翻倍至约 9450 亿千瓦时。

公司凭借在技术、产品、服务等方面的领先优势，针对新能源发电站的特点和需求，创新研发了新能源箱变以及新一代数字化高压预制舱式变电站集成解决方案，将 110kV/220kV 变电站建设周期压缩至 2-3 个月，有效提升了新能源发电站的建设效率。在电网侧，公司持续聚焦各类业务场景，围绕变电站全生命周期建设与服务以及配电网升级改造，提供一系列新型电力设备，重点针对城中村电网改造、新农村电网升级、配网侧建设等领域提供电力解决方案与产品支撑。在用户侧，公司为电池、新材料、数据中心、石油化工、煤矿等领域客户提供量身定制的全套电力系统解决方案。

（二）电动汽车充电行业

在新能源汽车领域，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24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销售量为 1286.6 万辆，同比增长 35.5%，市场销售渗透率超过 40%。根据公安部统计，截至 2024 年底，我国新能源汽车保有量已经达到 3140 万辆，同比增长 53.8%。在电动汽车充电领域，根据中国充电联盟统计，2024 年，公共充电基础设施增加 85.3 万台，累计数量达到 357.9 万台，同比增长 31.3%。根据公开数据测算，截至 2024 年底，我国存量车桩比 2.4:1，存量车公共桩比约为 8.8:1。随着新能源汽车规模快速增长，充电基础设施需求空间巨大。

新能源汽车及充电基础设施行业，是国家大力支持发展的行业。2024 年 7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提出要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推动城市公共服务车辆电动化替代。到 2035 年，新能源汽车成为新销售车辆的主流。2023 年 12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工信部和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强新能源汽车与电网融合互动的实施意见》，明确提出到 2030 年，我国车网互动技术标准体系基本建成，车网互动实现规模化应用，智能有序充电全面推广，新能源汽车成为电化学储能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力争为电力系统提供千万千瓦级的双向灵活性调节能力；2024 年 8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等部门发布《关于推动车网互动规模化应用试点工作的通知》，全面推广新能源汽车有序充电，扩大双向充放电（V2G）项目规模，丰富车网互动应用场景，力争以市场化机制引导车网互动规模化发展；2024 年 11 月，国家能源局发布了《关于支持电力领域新型经营主体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其中，以电动汽车为典型代表的可调节负荷是单一技术类新型经营主体之一，资源聚合类新型经营主体则主要包括虚拟电厂（负荷聚合商）和智能微电网。

公司率先提出并实践充电网技术路线，充电网技术路线成为国家战略新质生产力。公司通过充电网对大规模电动汽车进行有效聚合，基于自主研发的充电云平台对充电行为进行全面监控和管理，将其作为可调节的灵活性资源构建虚拟电厂，与电网调控或负荷管理中心进行交互，开展精准预测和优化调度，通过车网互动促进新能源消纳及电网平衡。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坚持“一机两翼、双轮驱动”的发展战略，聚焦以智能箱式电力设备为主的“智能制造+集成服务”业务以及电动汽车充电网业务两大板块业务，实现国内国外业务全面落地开花。

（一）电力设备“智能制造+集成服务”业务

2024 年，公司依托在技术创新、产品研发和智能服务等领域的领先优势，进一步强化“智能制造+集成服务”的领先优势并不断扩大市场份额，持续练就户外箱式电力设备及解决方案在“源、网、荷”各场景下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不断完善高电压等级产品矩阵，加强智能化产品、数字化和绿色化智能制造体系以及智慧运维的研发力度，聚焦客户需求与场景创新研究，提升以“系统集成、设备集成、供应链集成以及服务集成”为主的集成创新模式，完善以 110kV、220kV 以及 330kV 高压预制舱变电站产品，打造从预制舱整站设计到设备集成、系统解决方案、全流程安装调试与工程服务，再到智能运维的“一站式全链条价值服务”的 EPCO 业务模式，让客户充分体验到“快、小、精、省、活”的价值。公司以差异化的竞争优势，巩固在国内外箱式变电站研发制造领域的龙头地位，2024 年，特锐德凭借智能预制舱式模块化变电站产品获得工信部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1、主要产品及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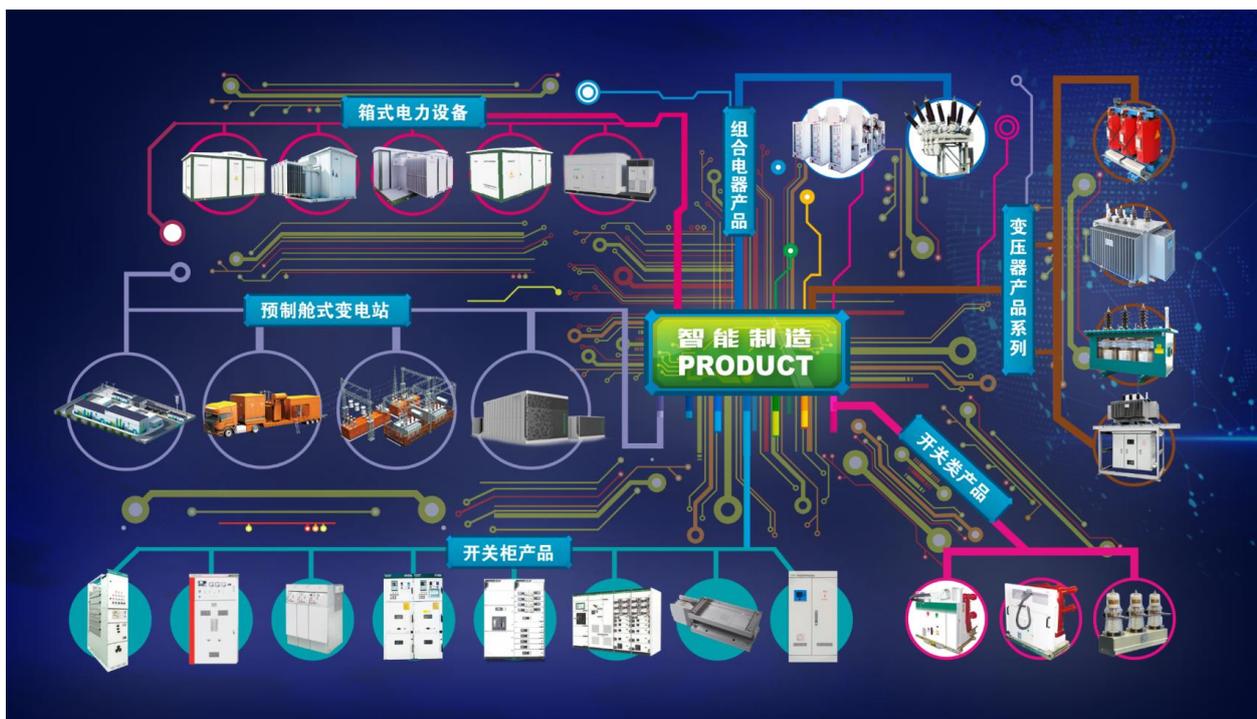
(1) 智能制造

公司智能制造业务主要涵盖 10kV-220kV 箱式变电站和成套开关设备两大类，凭借质量好、成本低、交付快、服务优的核心竞争力进入行业领先水平，目前广泛应用于新能源发电、城市配电、轨道交通、工矿企业等领域。

公司新能源箱变产品电压等级覆盖从 10kV 至 66kV，凭借系统集成度高、结构体积小巧、便于检修维护、环境耐候性强、智能化数字化的显著优势，广泛应用与新能源发电、储能等场景，实现了国内出货量第一。

另外，为适应电网、负荷侧升级，解决特大型城市变电站落地难以及电网增容难等问题，公司创新 10kV-35kV 预制舱式智能配电房，兼具变电、配电、光伏、储能以及智能化运维控制等多功能于一体，广泛应用于深圳、广州、成都、北京等城市，具备突出的复制推广价值。

公司自主创新研发的高压组合电器（GIS）产品，最高电压可达 220kV，采用 SF6 气体绝缘，外型紧凑美观，采用标准化模块设计，产品可靠性高，维护方便，可满足不同客户需求，具备领先的竞争优势。



① 核心产品研发

2024 年公司自主研发 66kV 新能源升压箱变成套产品，具备全绝缘、全密封、免维护等特性，整舱防护等级达到 IP66，能够适应新能源项目高湿度、高盐雾、高海拔等复杂环境。其中 GIS 及变压器等核心部件可满足海上风电塔筒内、海上光伏、陆上风电、陆上光伏等全场景应用需求。此外，公司针对海外市场需求，创新研发的 33kV 海外新能源箱变产品通过莱茵认证，取得箱式变电站及箱内元器件全系列产品认证证书。该产品具有多层堆叠方便运输、模块化设计、实时检测和远程控制等特点，能够实现快速部署，可显著缩短施工周期，广泛应用于海外光伏及储能领域，为全球新能源客户提供数字化、全场景、全生命周期的电力集成解决方案。

在成套开关设备方面，公司于 2024 年创新研发第二代智能中低压开关柜产品，集成高精度传感器实时采集设备运行状态及电量信息等数据，预防性监控关键位置运行温度、断路器动作电流，建立了基于配电回路的健康模型，实现异常数据秒级预警，提前发现隐患，有效提升设备运维效率、降低运维成本。公司新一代智能中低压开关柜产品能够显著优化电量监测、状态监测及一键顺控等二次线路，实现全站联动一键顺控模式控制功能，保障操作安全的同时进一步简化用户操作流程。此外，公司开发了环保气体绝缘开关柜，采用新型环保绝缘介质全面替代 SF6 气体，经严格测试同时通过 GB/T 3906-2020 国家标准及 IEC 62271-200 国际标准双重认证。同步推出的双断口断路器技术方案，通过创新性双断点灭弧结构设计，将绝缘可靠性提升至行业领先水平。

② 智能化与数字化产品线全面升级

在国家大力推进设备升级与数字化改造的政策背景下，公司 2024 年在青岛和成都基地精心规划并建设了变压器数字化生产线、新能源小箱变柔性脉动产线、金工物联数字化车间以及充气柜柔性生产线等数字化、自动化改造项目，大幅提升了公司在智能制造领域的数字化先进生产能力。

变压器数字化生产线覆盖变压器生产的核心工序，采用线库一体设计，将仓库管理与生产流程紧密结合，通过数字化驱动显著减少人工操作，大幅提高生产响应速度和稳定性，生产效率同比提升 30%，最高日产量达到 30 台。

新能源小箱变柔性脉动产线是国内首条智能化新能源箱变脉动产线，融合了先进数字化控制系统，通过设计箱变装配环节各个流程颠覆了箱变传统平铺式装配的生产模式，有效缩短了生产周期、提高了装配的质量和效率，大幅提升了生产空间利用率，产线单位面积产出效率提高 45%，最高日产量达到 24 台。

金工物联数字化车间通过升级物联网平台，实现了生产设备数据的全面采集，为合理安排生产计划提供了科学依据。通过提高生产设备的自动化应用水平，成功打通从图纸、计划、物料到设备的各个环节，实现了生产过程的高度数字化和智能化，显著提高生产效率。

充气柜柔性生产线通过对关键工序进行自动化升级，实现人工替代，生产效率和精益程度大幅提升，在加强产品质量稳定性的同时有效降低成本。

（2）集成服务

公司集成服务业务以高压预制舱式模块化变电站产品为核心，为客户提供从整站设计到设备集成、安装、调试送电，再到智能运维的一站式 EPCO 服务。预制舱式模块化变电站产品是公司基于户外箱式电力设备成熟制造技术而创新升级的一种快速配送式变电站建设模式，在箱式变电站基础上系统集成综保系统、辅助控制、微机五防、智能运维等更多功能，其主要应用于 110kV 及以上电压的使用场景，集成度及智能化程度更高，自 2014 年推出以来广泛应用于新能源发电、电网以及各类企业用户。除此之外，公司还可为客户提供电力设备租赁服务、电力工程集成服务等增值服务。

① 核心产品研发

2024 年，公司预制舱产品电压等级由 110kV 升级到 330kV，最高实现三层建站模式，可分散式布局也可立体建站。公司与同济大学联合进行结构优化与抗震检测，是国内唯一通过地震测试的变电站产品，最高抗震能力可达 9 级强度。公司自主创新非金属复合材料壁板研制，颠覆行业传统金属外壳设计，从防腐蚀、抗氧化、耐冲击以及保温性等方面均实现了较大的突破，处于行业领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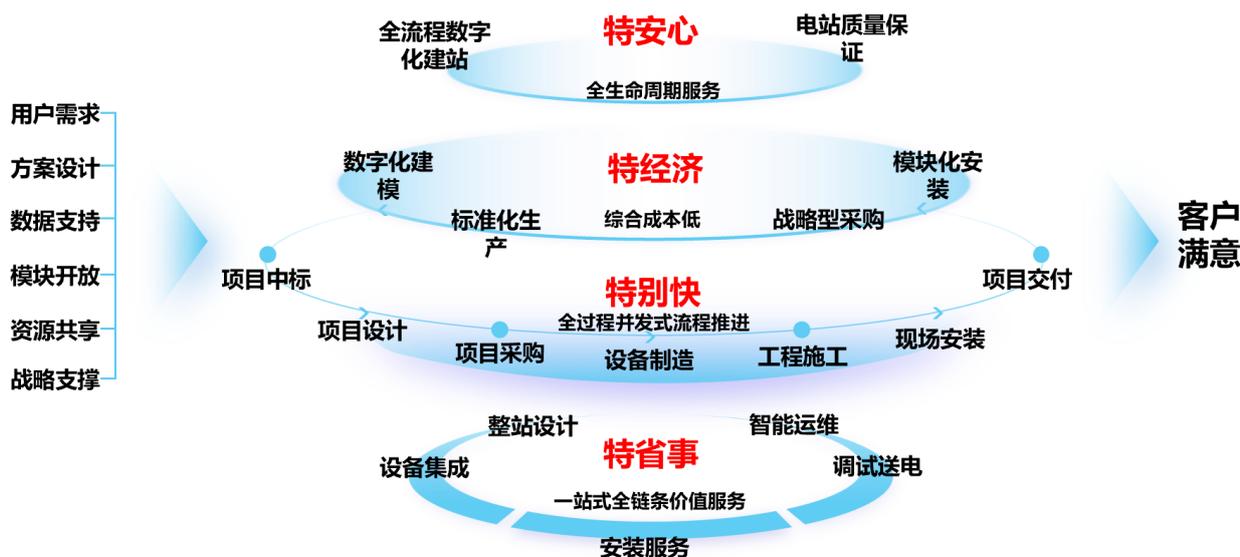
地位。

2024 年，公司自主研发的三层新材料预制舱式变电站在广东南网茶山 220kV 项目成功落地，实现整站全预制舱式建站，尤其是 220kV GIS 舱体采用标准模块化建设方式实现了三层建站，内置 3 吨行车，为行业内首套。该项目针对南方高湿热环境，预制舱舱体采用公司自研复合材料，从材料层面根治了生锈问题，还可大幅提升隔热保温性能，尤其对舱内凝露抑制、舱内暖通设备能耗节约发挥较大作用。

公司自主开发的海外预制舱解决方案（E-house）在蒙古国 MAK 项目上成功应用，重点解决了极寒环境下客户用电可靠性这一痛点问题，通过深度工厂预制降低恶劣环境下现场施工难题，通过暖通计算仿真及试验、材料升级，实现了极寒环境下舱内温度保持恒定，项目一次性通过蒙古国客户的工厂验收测试，为公司海外业务拓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② 客户价值创新

在客户价值创新方面，2024 年，集成服务重点聚焦于 EPCO 业务下，全流程端到端的客户体验，创新出“特省事、特别快、特经济、特安心”的客户价值体系，不断解决客户痛点，打造集成服务的新价值天平。



公司通过领先的集成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预制舱变电站设计、设备集成、安装施工、调试供电、智能运维以及项目全过程沟通协调等一站式服务，给客户带来“特省事”的价值体验。

公司创新并发式项目管理，打通从项目中标到项目交付端到端业务流程，摒弃传统工程管理成本、计划、工艺不透明的问题，实施工程改安装策略，将 110kV 或 220kV 高压预制舱式变电站送电时间压缩为 2-3 个月，给客户带来“特别快”的价值体验。

公司全面推广预制舱数字化、标准化、模块化建站模式并积极开展集成供应链战略集采，发挥聚量优势，去除冗余、提高效率，相较于传统土建模式，可实现整站节约成本 3-10%，给客户带来“特经济”的价值体验。

公司建立预制舱高品质实施路径与评价标准，提高产品质量可靠性水平、升级设备智能化水平，

运用先进传感器、智慧运维平台以及人工智能等数字化手段，实现设备故障监测、分析、预警，给客户带来“特安心”的价值体验。

2、经营模式

公司针对客户痛点和需求，提供一站式、全场景、全生命周期定制化电力系统解决方案，一般采取“以销定产、产销协同”的经营模式，依据市场趋势以及客户需求进行研发设计，通过客户认可后组织生产制造及后续服务。公司主要通过参与新能源发电集团、电网系统、铁路系统等招投标或用户工程直销的形式进行产品销售，聚焦以新能源为主体新型电力系统各应用场景和央国企、海外大型企业等优质客户。

3、市场地位

作为中国领先的户外箱式电力设备集成服务商，公司高压预制舱式模块化变电站产品和新能源箱变产品在新能源发电领域的中标份额均位居行业第一。同时，公司中高端箱式电力设备产品已经取得了中国铁路市场占有率第一、局部电力市场第一的领先地位。作为中国箱式电力产品技术标准的制定者和参与者，公司参与制定的《变电站预制舱式组合设备技术规范 第 I 部分：开关设备舱》行业标准已于 2024 年发布，该标准的发布将有效支撑预制舱变电站、预制舱配电房等产品在电网体系的更大范围使用。公司凭借领先的技术创新能力和强大的综合实力，先后承担了多项国家级和省市级项目，并凭借智能预制舱式模块化变电站产品获得工信部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二）电动汽车充电网业务

公司自 2014 年进军电动汽车充电行业以来，基于对我国未来大规模电动汽车发展及对电网潜在冲击的预判，在行业内开创了“充电设备+充电运营+能源+数据服务”四层网络架构的“充电网”技术路线，并持续创新引领充电网技术体系的迭代升级。公司充电网将高低压变配电、电力电子变换、保护控制计量等设备，进行有机融合集成与多维度扩展，通过智能调度控制系统，并运用大数据和云计算平台，实现运营、运维等业务体系的全局数字化、智能化，实现有序充电、智能充电、柔性充电，与大电网间形成能源协同优化与统一，构建了电动汽车与新型电力系统深度链接双向融合的全新技术体系，有效提升配电网承载力和绿电消纳能力，成为新型电力系统重要载体，是新质生产力的典型代表。在充电网技术体系支撑下，公司业务覆盖充电设备制造、充电运营以及能源、数据等增值服务全链条，真正实现充电网价值体系的闭环。

1、主要产品及业务

（1）充电设备制造

基于充电网技术架构，公司针对传统充电单桩痛点，面向电动汽车规模化发展的趋势行业首创群管群控智能充电系统，可根据配电网富余容量变化和不同车辆充电需求进行灵活调控，持续引领充电行业智能化和大功率发展趋势。此外，公司在行业内率先发布融合电动汽车移动储能的“光-储-充-放”新能源微电网技术，通过将充电时段优化匹配光伏发电高峰和电网负荷低谷，有效提升微电网供电的经济性、可靠性和低碳水平，为虚拟电厂业务提供关键支撑。

① 大功率智能群充电产品

公司智能群充电产品主要由群充箱、充电模块、功率分配模块以及各类型充电终端等部分组合而成。区别于充电单桩间相互独立的模式，智能群充电产品采用“云、边、端协同”的系统架构，将所有充电模块集中形成可扩展功率池，对充电场站内充电行为进行统一调度、统一管理。从而充

分平衡了车辆充电需求和电网安全需求，实现了群管群控、有序充电、功率共享、智能运维、安全防护、车网互动等功能。

此外，智能群充电产品通过标准模块化多级并联技术可支持功率池的持续扩展，目前可实现最高 4000kW 的兆瓦级功率池，有效支撑了快速增长的大功率充电需求。公司自主研发的液冷终端可实现乘用车最高 1000kW 的兆瓦级充电功率，5 分钟最大可充 80 度电。面向公交车和物流车的大功率充电需求，公司创新研发的公交车智动柔性充电弓和商用车智动柔性充电机器人产品能够实现最高 1000kW 和 1600kW 的兆瓦级功率。

在自动充电领域，公司继公交车智动柔性充电弓和商用车智动柔性充电机器人之后，于 2024 年自主研发乘用车自动充电机器人，创新性地采用底部充电设计、接触式传导及单轴运动机制，有效解决了当前乘用车自动充电产品存在的占地面积大、造价高、施工复杂等常见难题，为乘用车自动充电技术进入规模化应用奠定重要基础。

智能群充电产品示意图如下：



② 新能源微电网产品

公司新能源微电网产品主要包括微电网箱变、充放电终端、新能源光储充一体化车棚、微网控制器、梯次电池储能系统等。产品采用模块化设计和标准化接口，能够高效聚合电动汽车充放电、分布式光伏发电、常规储能和梯次电池储能等资源，并进行有效融合，基于自主研发的微电网运行控制和优化调度技术，充分发挥电动汽车的可调属性更好地匹配新能源发电的无序性和波动性，提升新能源发电消纳能力，降低储能边际成本，是构建虚拟电厂、实现零碳目标的关键组成部分。

新能源微电网产品示意图如下：



2、充电运营

① 充电服务

公司基于全国最大充电网为新能源汽车用户提供快速柔性、安全防护、便捷省心、智能运维、经济智慧的充电服务。

快速柔性：公司于 2014 年创新研发了群管群控、模块结构的产品设计，可以将功率模块集中形成功率池，从而实现在众多充电终端之间进行动态分配和共享，根据不同车型的充电需求进行柔性调度，灵活调整功率大小，提高充电效率。目前，公司充电终端可以支撑乘用车最高 1000kW、公交车最高 1000kW、商用车最高 1600kW 的充电功率。

安全防护：公司创新研发充电设备侧+数据平台侧的两层安全防护技术，已发布上线 36 个安全检测模型，实现云边协同的两层安全防护，在提升用户充电体验的同时，有效降低充电安全隐患。充电前进行车辆高危风险提醒，对于机场、加油站、居民小区等安全等级要求较高的场站，可实现禁止高危车辆充电；充电过程中实时监控、预警、限充、阻断充电服务，保障充电安全；充电结束后用户可在 App 中实时查阅车辆体检报告。

便捷省心：公司运营的充电场站已覆盖全国超过 90% 的省份和地级市，能够为公交、公共、物流、园区、小区等不同场景、不同类型的用户提供便捷的充电服务。根据中国充电联盟统计，截至 2024 年底，公司运营的公共充电终端数量 70.9 万台，位居行业第一。广泛布局的充电网络使得用户能够随时随地找到公司充电站，极大提升了充电便捷性。

智能运维：公司开创了行业领先的充电设备智能运维技术体系，构建出设备故障与众多电气参数、运行数据、维修数据、周边环境因素之间的量化模型，从而能够准确预测充电设备核心器件的运行故障与问题，提前预警、及时修复，在提升用户充电体验的同时，有效降低运维成本。

经济智慧：公司基于在能源管理方面的技术积累，可以根据用户充电需求、峰谷电价、局域电力容量等条件为用户制定经济的充电策略、优化充电功率曲线，对充电行为进行智能调度，实现低谷充电、有序充电，在满足用户充电需求的同时降低充电成本。

② 平台 SaaS 服务

公司基于自主研发的充电网运营平台以及丰富的运营经验，结合智能分析技术、大数据技术和 AI 技术，为城市运营商、中小运营商、公交、机场、物流、地产、企事业园区等各类型用户提供多样化、专业的充电 SaaS 服务，包括充电站运营与数据分析、充电站智能运维、两层充电安全防护等。用户只需将充电设施接入特来电 SaaS 平台便可实现充电站的全面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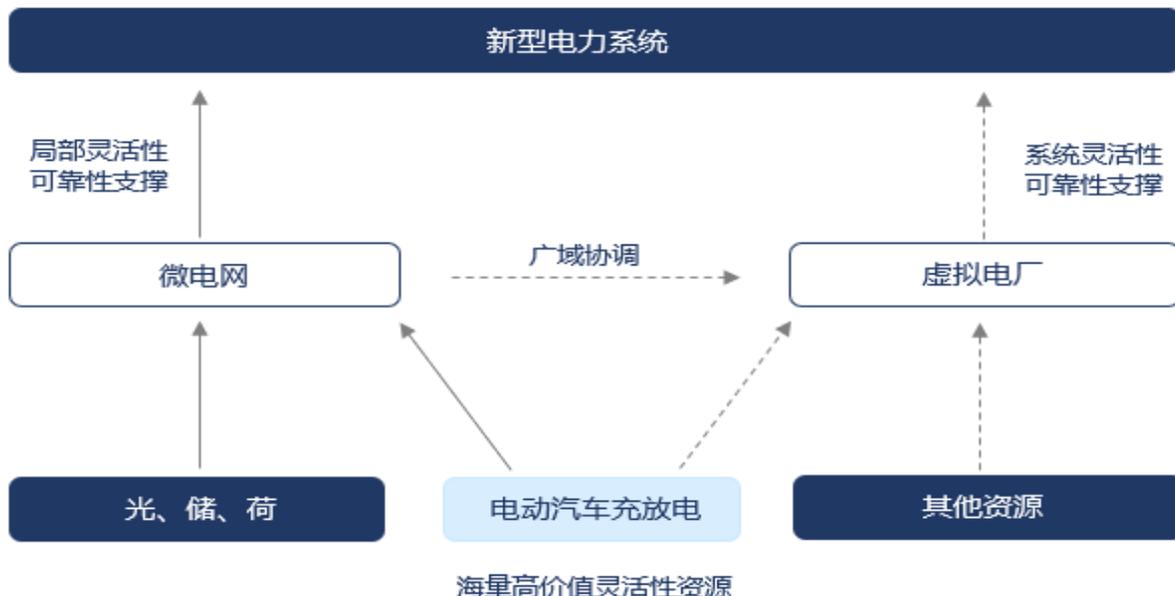
同时，公司基于多年平台研发、搭建的技术积累，成功开发了包括独立部署和混合云解决方案在内的多款充电平台产品，能够全面支持合作伙伴构建和管理充电网络，为广大充电用户提供高质量、高可靠的充电服务。截至目前，公司已与众多大型国有企业和运营商建立了深入的合作关系，覆盖了包括公交系统、公共充电领域、企业园区、高速公路服务区、机场、港口在内的多个关键领域。

3、增值服务

① 能源增值服务

2024 年 11 月，国家能源局发布了《关于支持电力领域新型经营主体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凸显了新型电力系统建设过程中，新型经营主体在提高电力系统调节能力、促进可再生能源消纳和保障电力安全供应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其中，以电动汽车为典型代表的可调节负荷是单一技术类新型经营主体之一，资源聚合类新型经营主体则主要包括虚拟电厂（负荷聚合商）和智能微电网。公司多年来坚持的充电网、微电网和虚拟电厂统筹发展的技术路线与近年来国家出台的政策高度契合，在能源电力变革的大背景下将迎来广阔的发展空间。

相比于传统用电负荷的刚性需求，电动汽车灵活的充电时间使其作为可调节负荷呈现出显著的技术和经济优势，基于电动汽车将会成为新型电力系统关键灵活性资源的系统化思维，公司构建了充电网、新能源微电网和虚拟电厂统筹发展的总体技术架构。



a. 充电网

电动汽车充放电资源具有分散性特征，且需要依赖用户侧的运营激励机制才能有效利用，因而难以直接纳入电网的全局调度体系。公司通过充电网深度链接电动汽车，基于自主研发的能源管理系统对充电行为进行全面监控、分析，对不同范围的充电站在不同时间段的充电功率和充电量进行精准预测和聚合调控，并根据局域的电力容量、电价变化情况对充电行为进行常态化的经济调度与负荷约束，从而通过智能有序充电降低用电成本和用电负荷高峰时段的电网压力。

b. 新能源微电网

在微电网中，电动汽车充放电与光伏、储能等其他分布式资源高效协同，通过将充电时段优化匹配光伏发电高峰和电网负荷低谷（低电价时段），可有效提升微电网供电的经济性、可靠性和低碳水平。电动汽车双向充放电则可充分发挥其移动储能属性，高比例替代固定储能投资，降低储能边际成本，并通过峰谷价差、容需量管理等手段降低用能成本，还可为紧急事件下微电网离网独立运行提供充足的功率和能量支撑。公司基于领先的产品、技术、平台优势，为客户提供新能源微网相关软硬件产品及运行优化服务。其中，硬件产品主要包括微电网箱变、充放电终端、新能源光储充一体化车棚、微网控制器、梯次储能系统等，软件产品主要包括硬件相配套的嵌入式软件和微网能量云软件。对于不具备微网运营能力的客户，公司还可为其提供微网代运营服务，帮助客户进行微网的运营优化，提高收益。截至 2024 年底，公司累计布局、服务的新能源微电网电站超过 800 个，覆盖城市超过 140 个。

c. 虚拟电厂

虚拟电厂则能够聚合充电网、新能源微电网以及其他可调负荷，进一步实现广域范围内的资源聚合，协调电动汽车充放电及其他灵活性资源，共同参与电力系统运行和市场交易，从而成为未来新型电力系统的关键运行模式。公司的虚拟电厂运营平台以聚合、调控、交易和结算为核心能力，基于负荷预测、新能源预测、市场价格预测及资源调度等关键技术，整合电动汽车充放电、分布式光伏、储能、常规用电负荷等各类资源参与电力市场交易获取收益。公司除了作为聚合商直接参与相关交易外，还可为其他参与主体提供虚拟电厂平台部署或租用服务。公司从 2019 年参与华北电网调峰辅助服务市场以来，持续推广和深化虚拟电厂应用，在深圳、上海等全国标杆性虚拟电厂项目中，公司均作为首批技术认证和入网许可的虚拟电厂运营商。在山东、江苏等已实现虚拟电厂纳入电网实时调度的示范区域，公司展现出显著的技术领先性，其中在山东省，公司的交易量占整个虚拟电厂交易量三分之一以上。

截至 2024 年底，公司已实现与 38 个网、省、地级电力调控中心、虚拟电厂管理中心或负荷管理中心的在线信息交互，具备虚拟电厂条件的可调度电站数量超过 3400 座。2024 年，公司在上海、深圳、江苏、福建等地区积极开展调峰辅助服务、需求侧响应等电网互动业务，参与规模超过 300 万 kWh，产生相关效益近 1000 万元；此外，公司 2024 年参与电力市场化交易的电量超过 14 亿度。

② 数据增值服务

作为全国最大的充电网运营商，截至 2024 年底，公司运营的公共充电终端数量已超过 70 万台，累计注册用户数超过 3400 万人，平台每天产生的用户、车辆、电池、能源等各类数据量超过 14TB，具备丰富的数据和流量价值，可为车企、保险、银行、地图商、车后服务商等充电网生态伙伴提供多样化的增值服务。

公司已与 70 多家车企达成共建品牌站、充电网数据支持等不同合作形式。由公司为车企建立专属的品牌形象站或者在充电场站内为车企预留专属的品牌充电桩，此外，公司还可将平台运营的充电场站信息与车企进行互联互通，从而让车主享受更便捷的充电体验。截至 2024 年底，公司已累计建成车企品牌站超过 1900 座，充电终端约 8000 个，覆盖全国近 40 个城市。

在与保险、银行等金融机构合作方面，公司凭借独具特色的两层安全防护产品，已携手 5 家保险行业的龙头企业，向用户提供电池衰减保障服务，并配套提供电池健康卫士报告等增值服务；同时，公司为银行端开发定制化充电功能接口，使用户在银行 App 中就能快速方便地开启充电；在与地图商合作方面，公司基于遍布全国的充电场站，为高德、百度等地图商提供数据接口，实现充电站信息精准在地图中显示。

2、业务拓展模式

多场景充电站场地资源、多类型电动车辆资源以及能源上下游产业资源是充电网运营的重要支撑，公司通过在全国各地与相关资源方成立合资公司，实现了多类型、多场景、多领域资源的高效整合，有力支撑了充电网的快速布局和产业上下游优势融合。截至 2024 年底，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已成立独资/合资公司超过 290 家，其中，合资方为政府投资平台、公交集团等国有企业的达到 180 家。作为国内领先的新能源汽车充电设备制造商和充电网运营商，公司依托遍布全国各地的子公司为客户提供充电系统解决方案及充电运营和能源数据等增值服务。

3、市场地位

公司坚持科技创新，以技术引领行业发展，在电动汽车充电领域先后承担和参与了多项国家级重大科研项目，牵头或参与制定了多项国家和行业标准，拥有 1400 多项专利、软著等知识产权，是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拥有国家发改委电动汽车智能充电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公司研发生产的“电动汽车充电模块产品”被工信部认定为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

公司作为全国最大电动汽车充电网运营商，截至 2024 年底，累计充电量突破 390 亿度，注册用户数超过 3400 万人。根据充电联盟统计，在公共充电领域，截至 2024 年底，公司运营公共充电终端 70.9 万台，其中直流充电终端 42.4 万台，市场份额约为 26%，排名全国第一；2024 年公司充电量超过 130 亿度，市场份额约为 24%，排名全国第一。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公司战略优势

公司 20 年来始终坚持创新和长期的战略规划，以“铸造中国电力设备卓越品牌”为目标，聚焦户外箱式电力设备的研发与生产制造，面向“源、网、荷、储、车”全场景，深挖用户需求，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在新能源发电、电力、铁路等领域取得领先的市场地位。

2014 年，公司紧抓国家能源转型升级的历史机遇，成功开拓电动汽车充电网业务，以“做政府放心、客户满意的中国最强最大充电网生态运营商”为目标，致力于推动新能源汽车充电和新能源发电的深度融合。公司创新性地搭建了四层网络架构的充电网技术体系，根据不同充电场景和特征，持续加强公交、公共、物流、园区、小区“五张充电网”布局，并通过充电网对大规模电动汽车进行有效聚合，将其作为可调节的灵活性资源构建虚拟电厂，通过车网互动促进新能源消纳及电网平衡，成为国家战略支持的方向。

（二）户外箱式电力设备产品及服务优势

1、领先的户外箱式电力设备研发创新能力

特锐德自成立以来，坚持“一步领先，步步领先”的发展理念，在电力设备领域不断创新突破，引领行业发展。

2006 年，公司自主研发铁路电力远动箱变，国内首创铁路场景智能远动控制，支持远程监控与故障诊断，能够满足高寒、高海拔等极端环境下的设备运行需求。

2013 年，公司成功研发具有里程碑意义的 110kV 城市中心智能变电站，开创了城市变电站建设的新纪元。该产品将 GIS 组合电器、主变压器、10kV 开关柜及智能、控制、保护、通讯等核心部件高度集成，创新突破预制舱模块化设计、立体化紧凑布局、双断桥隔热、三层金属屏蔽系统和微正压防尘等关键技术，完美实现了无辐射、无噪音、无传统厂房、无围墙、无钢架构、无避雷针、无值守需求，同时具备高可靠性、高智能化等突出优势。

2017 年，公司对 110kV 城市中心智能变电站产品线进行全面升级，创新推出新一代 110kV 智能预制舱式模块化变电站解决方案。该方案通过标准化设计、工厂预制化生产和模块化装配施工，开创了“快速配送式”变电站建设新模式。产品采用一体化舱体设计，在提升运维便捷性和人机交互体验的同时，搭载智能环境调控系统，确保设备始终处于最佳运行环境。另外，为了增强对各类环境的适应性，公司针对预制舱舱体创新研发了高防护、高耐候架构及材料，真正实现了预制舱在高寒、高热、高湿、高污秽、高盐雾等极端环境下的可靠运行。

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数千座预制舱式模块化变电站的建设，并历经四代产品迭代升级，积累了丰富的研发设计、制造、施工经验，并在此基础上依托数字化、智能化技术，将行业标准、设计规范、建站经验进行固化，不断提高项目履约交付能力和效率。2024 年，公司凭借智能预制舱式模块化变电站产品获得工信部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2、超越竞争的集成服务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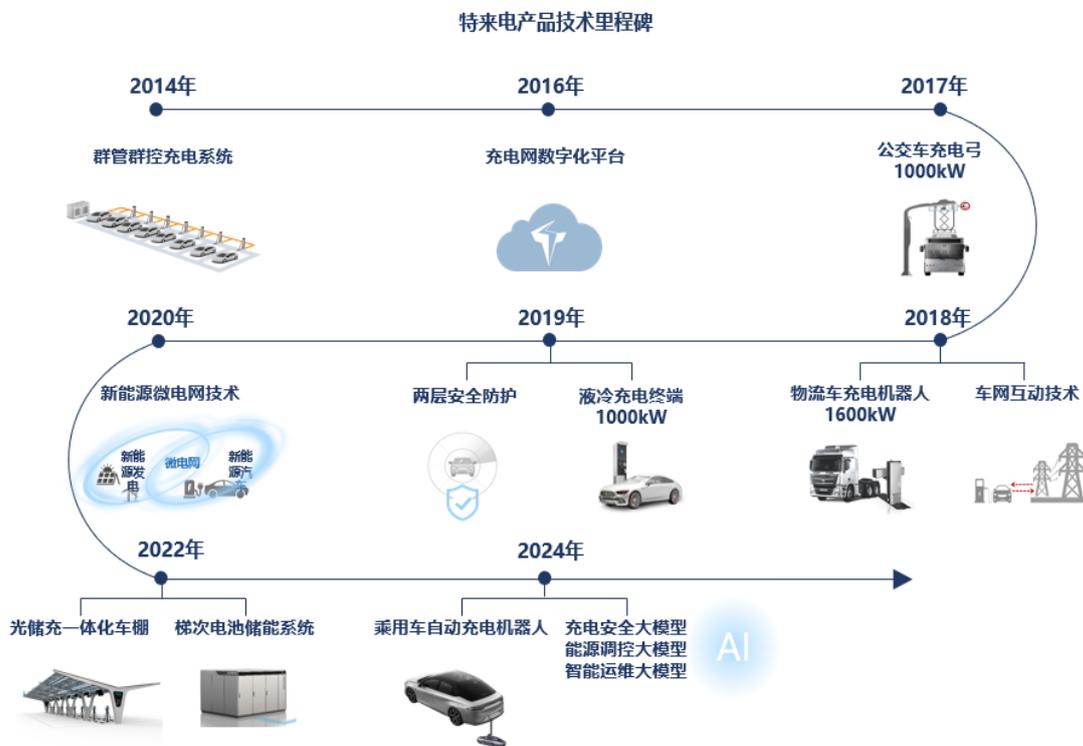
公司集成服务业务以新一代数字化、全场景、全生命周期高压预制舱式模块化变电站产品为载体，打造兼具“一站式服务、建站周期短、综合成本低、全生命周期服务”的高阶服务新业态。采用“一站式全链条价值服务”模式，从整站设计到设备集成、安装服务、调试送电，再到智能运维，实现了全流程的无缝衔接，极大提升了服务效率；推行“全过程并发式流程”管理，确保从项目中标到设计、采购、制造、安装直至项目交付的各个环节能够并行推进，大大缩短了建站周期；采用“数字化建模、标准化生产、战略性采购、模块化安装”等先进方法，通过精确计算、标准化操作和模块化组装，实现了建站成本的最优化；借助“全流程数字化建站”和“全生命周期智能运维服务”等技术手段，实现了对变电站建设的全面数字化管理和智能化运维，提升了变电站的运行效率和安全性。

3、智能化、数字化工厂提质增效，锻造新质生产力

在国家大力推进设备升级与数字化改造的政策背景下，公司通过先进智能制造技术的应用对核心产品生产线进行数字化、自动化改造，从而大幅提升了生产效率以及产品质量，锻造了公司领先的先进生产能力。此外，公司建立了全过程质量数字化管理系统，串联技术、生产、工程及服务全流程，实现数据留痕、可追溯、自分析，打造了一个全过程可视化的质量管理新模式，实现了各阶段质量控制的数字化和智能化，提高了装配的质量和效率，极大提升了管理效率。

（三）充电网技术引领行业发展

特来电自成立以来持续深耕充电领域技术创新，已自主掌握充电网关键核心技术，全面覆盖电动汽车充电产业链各个环节，突破了我国电动汽车规模化发展的瓶颈，能够有效提升配电网承载力和绿电消纳能力，持续引领充电行业技术发展并充分契合国家政策鼓励方向。



2014 年，特来电针对传统充电单桩痛点，面向电动汽车规模化发展的趋势行业首创群管群控智能充电系统，颠覆了原有单桩独立功率池的行业固有设计，通过高低压集成、标准柜并联和模块化功率分配等技术，将充电场站内所有功率模块集中形成共享功率池，可根据配电网富余容量变化和不同车辆充电需求进行灵活调控，实现智能有序充电，从而在满足用户充电需求的同时，降低电站建设成本和电网用电负荷。多年来，特来电群管群控智能充电系统不断迭代升级，目前已更新至第四代，持续引领行业发展并已成为主流技术路线。2022 年 1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分发布《关于进一步提升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服务保障能力的实施意见》，要求逐步提高智能有序充电桩建设比例，鼓励将智能有序充电纳入充电桩和新能源汽车产品功能范围，加快形成行业统一标准。

2016 年，特来电自主研发国内首个充电网数字化平台，可实现对充电设备、车辆、电池、用户、能源等要素的实时监控，通过机器学习和人工智能技术，对海量数据进行分析应用，为充电网运营运维、调度管理、安全监控提供有力支撑。特来电数字化平台通过多数据中心单元化部署架构和分布式技术，可实现弹性伸缩和水平扩展，能够可靠支撑海量充电设备的接入和千万级以上活跃用户的访问，是目前行业最大充电网数字化平台。2023 年 6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构建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的指导意见》提出要充分发挥企业创新主体作用，打造车、桩、网智慧融合创新平台。

2017 年，特来电针对公交领域大功率、自动化充电需求，创新推出大功率智动柔性充电弓产品，目前最高充电功率可达 1000kW，实现了自动充电技术在国内首次规模化商业应用。充电弓产

品集无人充电、大功率传输、自动搭接、安全防护等核心技术于一体，有效解决了公交车快速补电、高安全要求和场地受限等核心需求及痛点，同时前瞻性布局未来自动驾驶需求，引领行业自动充电技术发展。2022 年 1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发布《关于进一步提升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服务保障能力的实施意见》，提出要加快大功率充电标准制定与推广应用，加快推进无线充电、自动无人充电等新技术研发。

2018 年，特来电面向物流车大功率自动充电需求，推出智动柔性充电机器人，目前最高充电功率可达 1600kW。充电机器人三轴自适应机械臂能够确保高插枪成功率，并通过激光定位和 AI 轮廓识别技术实现精准锁定充电口。充电机器人产品依托材料仿生技术与物理结构的断层处理，大幅提高设备的防护等级和稳定性，可有效应对港口、矿区等高盐度、高污秽、强降雨等恶劣工况环境的挑战。

2018 年，特来电针对大规模电动汽车充放电与电网的协调性难题，创新研发车网互动关键技术，通过对充电需求、放电能力和可调节空间等进行精准预测，将高度分散和随机的电动汽车移动储能能力整合为确定性强的可控资源参与电网调度，解决了电动汽车高度分散性与电网实时平衡确定性之间的协调难题。截至 2024 年底，特来电已实现与全国 38 个网、省、地级电力调控中心、虚拟电厂管理中心或负荷管理中心的在线信息交互，广泛参与需求侧响应、辅助服务等车网互动业务。经过持续技术迭代与实践积累，特来电已在车网互动领域形成领先优势，与国家近年来出台的相关政策高度契合。2023 年 1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市场监管总局发布《关于加强新能源汽车与电网融合互动的实施意见》，提出要研制高可靠、高灵活、低能耗的车网互动系统架构，攻克海量分布式车网互动资源精准预测和聚合调控技术。

2019 年，特来电推出充电设备侧+数据平台侧的两层安全防护技术，开创性地将充电大数据应用于动力电池安全评估和预警中。针对电池老化、充放电习惯、环境气候等复杂工况下的电池防护难题，构建了多维度、系统化的动态充放电安全评价与防护模型，实现云边协同、一车一档案的动态安全防护，有效解决了电动汽车充电安全难题。2023 年 6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构建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的指导意见》，提出要加强对充电基础设施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强化质量安全、运行安全和信息安全。

同时，公司前瞻性预判乘用车大功率发展趋势，在 2019 年自主研发了液冷大功率充电设备，采用高效液冷控制系统，能够实现大电流充电情况下低功耗、低噪音，目前单终端最大功率突破 1000kW，持续引领行业大功率充电技术发展。

2020 年，特来电发布融合电动汽车移动储能的光-储-充-放新能源微电网技术，将充电、光伏、储能等其他分布式资源有效融合，基于自主研发的微电网运行控制和优化调度技术，充分发挥电动汽车的可调属性更好地匹配新能源发电的无序性和波动性，提升新能源发电消纳能力。同时有效发挥电动汽车移动储能价值，实现低价充电、高价放电，储能边际成本几乎为零。随着国家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快速推进，特来电持续推动的充电型新能源微电网已经成为国家政策鼓励的发展方向。2023 年 1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市场监管总局发布《关于加强新能源汽车与电网融合互动的实施意见》，鼓励研发光储充一体化、直流母线柔性互济等电网友好型充换电场所关键技术。

2022 年，特来电发布光储充一体化车棚、微电网箱变等微电网创新产品，突破了传统微电网在投资、管理、建设方面的痛点，借助规模化电动汽车的低成本移动储能优势，提升微电网运行效

益。同时，特来电还发布梯次电池储能技术创新产品，可将动力电池整包利用，最大化挖掘电池潜能，为动力电池大规模退役问题提供有效解决方案。在安全性方面，梯次电池储能技术创新采用水浸式消防方案，有效攻克了梯次利用动力电池过程中的安全问题。2023 年 6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构建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要持续优化电动汽车电池技术性能，加强新体系动力电池、电池梯次利用等技术研究。

2024 年，特来电自主研发乘用车自动充电机器人，创新性地采用底部充电设计、接触式传导及单轴运动机制，有效解决了当前乘用车自动充电产品存在的占地面积大、造价高、施工复杂等常见难题，为乘用车自动充电技术进入规模化应用奠定重要基础。

同时，特来电在 2024 年发布了充电安全、能源调控、智能运维三个大模型，充分利用大模型强大的计算性能以及神经网络学习能力，有效提升电动汽车充电安全防护的精准度，充电负荷、光伏发电等要素的预测速度和预测准确率以及大规模充电设备的运维效率。

（四）客户及资源优势

经过多年市场耕耘，公司的电力系统解决方案实现了在源、网、荷、储全场景的应用，产品技术水平和业务模式展现出强大的竞争力，在战略布局、创新能力、品牌影响力、市场份额等方面具备明显优势，为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公司构建了行业+区域的市场营销体系，较好的实现了商机的高覆盖，客户基础稳定且多元化。公司与“五大六小”发电集团、省属能源公司、国家电网、南方电网、中国电建、中国能建、国铁集团、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国家管网、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中国海油、中车株洲、金风科技、比亚迪、阿里巴巴等知名大型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同时，公司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布局，产品远销俄罗斯、南非、澳大利亚、中亚、东南亚等国家，在国际市场的品牌价值不断提升。

在电动汽车充电业务领域，公司秉承合作共赢的商业逻辑，利用技术创新、产品服务、平台支撑、技术运营、智能运维的优势与国有资源方开展合资合作。截至 2024 年底，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已成立独资/合资公司超过 290 家，其中合资方为政府城投、交投、公交集团等国有平台企业的超过 180 家，打造了覆盖全国的电动汽车充电网。合资方拥有丰富的场地和电动车辆资源，公司通过合资合作积累的丰富资源能够对未来充电网的规划、建设提供有力支撑。同时，公司在充电行业领先的技术产品、服务、经验、品牌等优势也能够帮助各地资源方搭建充电基础设施新基建平台，推动当地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的发展。

（五）市场影响力优势

经过多年的战略布局与深耕细作，公司在电力设备以及电动汽车充电领域均取得了领先的市场地位，具有较强的市场影响力。

作为中国领先的户外箱式电力设备集成服务商，公司高压预制舱式模块化变电站产品和新能源箱变产品在新能源发电领域的中标份额均位居行业第一。同时，公司中高端箱式电力设备产品已经取得了中国铁路市场占有率第一、局部电力市场第一的领先地位。

在电动汽车公共充电领域，公司不管是充电终端数量还是充电量均排名全国第一，新能源微电网应用场景全市场第一。

（六）企业文化优势

公司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企业高质量发展，打造了独具特色的民营企业党建新模式，依靠党建凝

聚团队和熔炼文化，锻造了一支凝聚力高、战斗力强、高素质、高绩效、勇担当的正规军团队。公司坚持一流人才的选择，让一流人才有超一流的发挥，依靠铁匠铺式的人才培养模式，打造出了“忠诚勇担当、干净守底线”的顶尖人才团队。

公司构建了“团队、创新、分享”三支柱文化体系，成为超越竞争的第一核心能力。坚持是团队而不是舵手为企业领航，确保企业发展方向正确。创新领航，建立一步领先、步步领先的创新战略体系，引领企业可持续发展。以价值创造者为本，激活人性、价值分享，让员工收获幸福感，打造员工与企业发展相互成就、互相添彩、共荣共生的命运共同体。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紧抓国家碳中和以及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发展机遇，深耕主业、持续创新、强化核心竞争力，以智能箱式电力设备为主的“智能制造+集成服务”业务以及电动汽车充电网业务两大板块业务均实现较好增长。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3.74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1.1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达 9.17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86.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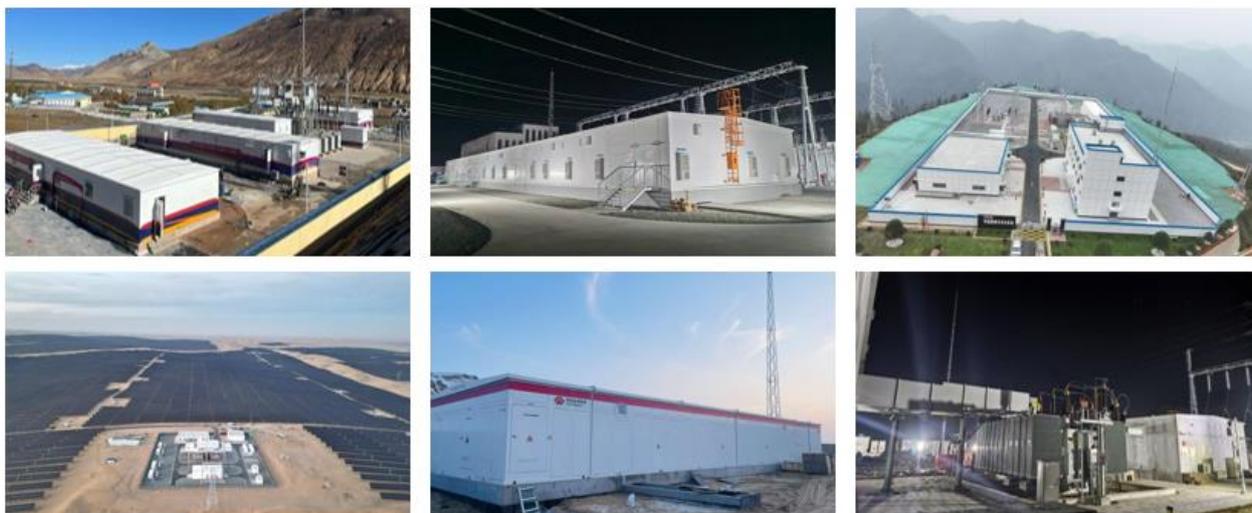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智能制造+集成服务”业务快速发展，盈利能力大幅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紧抓全球能源转型的历史机遇，大力推动全球化发展战略，在发电侧、电网侧、用户侧持续发力，聚焦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各应用场景，围绕客户价值创造深耕细作。2024 年，公司“智能制造+集成服务”业务收入规模及盈利水平稳步提升，实现营业收入 104.85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2.4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9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91.42%。

1、国内市场

发电侧，公司针对新能源发电客户的建设需求，创新研发了新一代高电压数字化全预制舱式模块化变电站集成解决方案，通过对变电站一、二次设备及土建工程的全面预制化，极大提升了新能源发电站的建设效率，并通过数字化管理及智能运维技术的创新应用为新能源发电场站全生命周期可靠及经济运行提供保障。2024 年，公司在新能源发电领域的中标额较去年同期增长超过 70%。其中，在大唐集团框架招标项目中，公司实现预制舱变电站中标量第一名，新能源箱变中标量第二名的成绩。在国家能源集团龙源电力框架招标项目中，公司实现新能源箱变首次中标且中标量第一名的成绩；在与华能集团的合作中，公司在预制舱与新能源箱变连续多年中标的同时，于 2024 年突破性实现了 GIS 高压开关产品的中标，进一步体现了客户对公司产品和技术的认可。



2024 年，在储能市场高速发展的背景下，公司积极把握行业机遇，实现了较好增长，成功入围多个储能框架采购，共计完成近 900 台储能箱变的交付。其中，国能青海海南州 75MW/300MWh 储能项目、国华江苏如东 100MW/200MWh 储能项目、大唐西藏阿里 60MW/300MWh 储能系统项目、华能河北满城 100MW/200MWh 项目、中国电建宁夏青海塔拉 255MW/1020MWh 电化学储能电站项目等多个项目完成建设及投运。公司将持续聚焦技术迭代与场景创新，为能源绿色转型提供更高效率的解决方案。



电网侧，2024 年公司持续深化电网根据地战略，聚焦客户真实需求，持续创新业务场景，坚持价值创造，打造可支撑市场稳步增长的电网根据地。报告期内，公司在国家电网输变电集采、各省网配网设备协议库存等批次的招标采购中持续稳定中标，在南方电网主网设备招标采购及配网设备招标采购中均有重大突破，具备规模化持续中标能力。同时，公司围绕国家大力推进的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配电网高质量发展等方向，持续聚焦电网“变电站新建”、“老旧变电站改造”、“电网末端低电压治理”、“配电网数字化改造提升”等业务场景需求。公司的预制舱式模块化变电站、预制舱式智慧配电房等产品在陕西、山东、河南、江苏、宁夏、广东、云南、广西等省电网公司广泛落地应用。2024 年，公司为国网陕西省公司提供 13 套 35kV 移动式变电站，为各省网公司电网末端低电压的治理提供了新思路；为深圳城中村电力系统改造提供数 10 台预制舱式智慧配电房，有效助力深圳城市配电网升级改造；仅用 75 天为国网山东济宁供电公司建设国家电网系统内第一座 110kV 轻质高强高耐候性复合环保材料预制舱变电站。



用户侧，在交通领域，公司持续深耕铁路细分市场，成功中标包银铁路等多个重大铁路项目，凭借全场景可视化智能箱变系统引领行业技术发展。同时，公司紧跟智能化创新趋势，积极推广智能中低压开关柜解决方案，并成功实施了宝丰、临汝配电所改造以及神朔铁路朱盖塔变配电所等项目，进一步巩固了市场地位。

石油煤炭化工行业，公司深耕油气开采、油气储运、煤炭新建及智能化改造等多个领域，为客户提供 EPCO 的电力系统解决方案。2024 年，国家管网公司首套预制舱式变电站秦皇岛站和第二套预制舱式变电站富平站均由公司供货并顺利安装送电；公司首次中标中石油塔里木油田新能源项目，并为中石化普光气田、山东能源、北方华锦等项目提供预制舱式变电站、新能源箱变、变压器、中低压开关柜、GIS 等全系列产品，树立了公司在行业内良好的口碑和品牌形象。

数据中心、新材料、锂电池领域，公司通过高质量产品、高质量服务持续赢得客户信任。2024 年，公司成功中标中国移动张家口数据中心、阿里数据中心、北京数字经济算力中心、中国电信内蒙古信息园等大型数据中心项目。在与比亚迪、格林美、青美邦、通威、澳晟等客户合作中，公司凭借自身产品及服务优势为客户快速投产创收提供高效可靠的电力系统解决方案。

2、海外市场

在海外市场拓展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战略，2024 年海外业务在产品研发、合同签订、项目交付等多个维度实现了重要突破，合同额和收入均有显著增长。2024 年度，公司海外业务实现合同额 8.00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31.87%。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分析海外市场特点，持续深耕中东非、中亚欧、东南亚及太平洋三大中心区域，重点布局新能源、电网、有色金属、油气化工以及数据中心等行业。公司聚焦海外市场特点，基于产品和技术优势为海外客户提供数字化全场景一站式电力解决方案，并凭借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及时响应海外客户需求，将服务打造成公司海外布局的另一核心竞争力。

2024 年，公司先后中标世界上最大铜矿之一的巴依姆配电项目、印尼苏拉威西工业园配电项目、伊拉克巴东石油车载变项目、沙特阿尔加特 600MW 风电 EPC 项目、沙特万德沙马尔 500MW 风电 EPC 项目、蒙古 MAK 矿山配电项目、老挝钾盐矿区供电变电站建设项目、乌兹别克斯坦 150MW 风电项目、哈萨克斯坦 MezgilderQushteri100MW 光伏项目、多米尼加电网移动式变配电项目等众多海外项目。2025 年 1 月，公司成功中标 7 亿元沙特国家电网高压移动式变电站项目，进一步展现了公司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和竞争优势。



（二）电动汽车充电网业务稳步发展，盈利能力不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电动汽车充电网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48.90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8.4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8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71.93%。

1、持续深化充电网布局，夯实规模第一的领先地位

公司依据不同充电场景的特点，持续深化公交充电网、公共充电网、物流充电网、园区充电网及小区充电网的建设，并结合各城市电动汽车保有量及发展规划，因地制宜推进“五张充电网”布局。截至 2024 年底，公司运营的公共充电终端数量达 70.9 万个，稳居行业首位。同时，公司在直流充电终端数量、充电站规模及充电量等关键指标上均保持行业领先地位，进一步巩固了在充电网领域的规模优势。2024 年，公司充电量突破 130 亿度，同比增长 40%；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充电量已超过 390 亿度。



2、新能源微电网业务快速发展，引领“电”时代转型升级

公司新能源微电网产品主要包括微电网箱变、新能源光储充一体化车棚、梯次电池储能系统等，采用模块化设计和标准化接口，能够高效聚合电动汽车充放电、分布式光伏发电、常规储能和梯次电池储能等资源，基于公司能源管理系统实现可靠的安全稳定控制和高效的能源预测与经济调度，将充电时段优化匹配光伏发电高峰和电网负荷低谷（低电价时段），有效提升微电网供电的经济性、可靠性和低碳水平。截至 2024 年底，公司通过投建、销售等模式累计布局的新能源微电网电站超过 800 个，覆盖城市超过 140 个。



3、通过充电网高效聚合电动汽车等灵活性资源，构建虚拟电厂，参与车网互动

随着电动汽车的规模化发展，电动汽车作为移动储能资源参与构建虚拟电厂的价值凸显。公司通过充电网、微电网深度链接电动汽车、光伏、储能等分布式资源，基于自主研发的人工智能预测系统对充电量、充电功率以及光伏输出功率等进行精准预测，通过虚拟电厂平台参与电网互动，多维度优化调度策略，实现能源增值业务。

截至 2024 年底，公司已实现与 38 个网、省、地级电力调控中心、虚拟电厂管理中心或负荷管理中心的在线信息交互，具备虚拟电厂条件的可调度电站数量超过 3400 座。2024 年，公司在上海、深圳、江苏、福建等地区积极开展调峰辅助服务、需求侧响应等电网互动业务，参与规模超过 300 万 kWh，产生相关效益近 1000 万元；此外，公司 2024 年参与电力市场化交易的电量超过 14 亿度。

4、加大充电网生态合作，持续扩大产业协同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扩大产业协同，抢占核心资源，联合生态伙伴共同构建充电网生态体系。

截至 2024 年底，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已成立独资/合资公司超过 290 家，其中，合资方为政府投资平台、公交集团等国有企业的达到 180 家；公司已与保时捷、奥迪（奥迪中国、一汽奥迪、上汽奥迪）、奔驰、宝马、捷豹路虎、沃尔沃、上汽通用、路特斯、吉利、奇瑞、广汽埃安、小鹏、理想等 70 多家车企达成合作。截至 2024 年底，公司已累计建成车企品牌站超过 1900 座，充电终端约 8000 个，覆盖全国近 40 个城市；2024 年，公司积极拓展中国人民保险、中国平安保险、众安在线财产保险、泰山保险及中国人保财险，建立总对总合作，凭借独具特色的两层安全防护体系以及全国最大充电网规模优势，为保险公司提供车辆与电池安全检测、充电权益、品牌宣传等产品和服务。同时，公司积极推动与车后市场的深度链接，2024 年与伊士曼（龙膜）、韩泰轮胎成功签约，携手开展品牌推广、构建 IP 站等合作模式。



（三）创新升级，充电网技术持续引领行业发展

2024 年 7 月，在中电联主办、特来电承办的“2024 年电动汽车充电网新质生产力发展交流研讨会上”，特来电基于多年在充电领域的技术创新和经验积累，针对行业发展面临的关键需求，发布“充电网设备智能运维大模型”、“充电与电池安全大模型”、“充电网+微电网虚拟电厂能源调控大模型”三个大模型以及“乘用车自动充电机器人”等产品，从而通过技术和模式的不断创新，引领充电行业发展。

特来电智能运维大模型可以对故障进行提前预测，结合充电站运营情况，针对不同问题制定最优运维方案，最大限度减少对电站运营的影响，提升用户充电体验、降低运维成本。同时，大模型强大的特征关联分析能力和泛化推理能力，可以对设备运行状况进行多维度复盘，分析评估对其它设备的影响程度，从而提前对充电系统进行全局优化。

特来电电池安全大模型充分利用公司最大充电网的数据规模优势，不断提升计算性能以及神经网络学习能力，深层次挖掘电池安全特征库，具备对多品牌电池安全规律的理解能力，有效提升电动汽车充电安全防护的精准度。

特来电能源调控大模型基于充电、能源、用户等各类型数据进行持续训练演化，从而不断提高数据融合能力与场景适应性。在预测应用方面，大模型基本可以取代已有的机器学习算法，预测速度和预测准确率有明显提升。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5,374,476,315.52	100%	12,690,571,242.14	100%	21.15%
分行业					
新能源发电	4,699,087,844.49	30.57%	3,292,652,230.07	25.94%	42.71%
电网	1,760,066,907.15	11.45%	1,413,285,794.16	11.14%	24.54%
战略新兴产业	4,025,543,287.10	26.18%	3,855,003,444.66	30.38%	4.42%
电动汽车充电	4,889,778,276.78	31.80%	4,129,629,773.25	32.54%	18.41%
分产品					
成套开关设备	2,175,530,608.21	14.16%	2,087,221,049.14	16.44%	4.23%
箱式设备	4,388,310,611.08	28.54%	3,076,970,681.75	24.25%	42.62%
系统集成业务	3,920,856,819.45	25.50%	3,396,749,738.00	26.77%	15.43%
电动汽车充电网及其他	4,889,778,276.78	31.80%	4,129,629,773.25	32.54%	18.41%
分地区					
国内业务	14,902,527,644.02	96.93%	12,483,271,462.02	98.37%	19.38%
海外业务	471,948,671.50	3.07%	207,299,780.12	1.63%	127.66%
分销售模式					
普通销售	15,374,476,315.52	100.00%	12,690,571,242.14	100.00%	21.1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新能源发电	4,699,087,844.49	3,742,994,803.41	20.35%	42.71%	45.27%	-1.40%
电网	1,760,066,907.15	1,292,777,595.48	26.55%	24.54%	25.64%	-0.65%
战略新兴产业	4,025,543,287.10	3,089,048,713.56	23.26%	4.42%	5.67%	-0.91%
电动汽车充电	4,889,778,276.78	3,264,392,697.42	33.24%	18.41%	15.30%	1.80%
分产品						
成套开关设备	2,175,530,608.21	1,676,425,851.64	22.94%	4.23%	4.80%	-0.42%
箱式设备	4,388,310,611.08	3,550,275,897.70	19.10%	42.62%	45.82%	-1.78%
系统集成业务	3,920,856,819.45	2,898,119,363.11	26.08%	15.43%	16.17%	-0.48%
电动汽车充电网及其他	4,889,778,276.78	3,264,392,697.42	33.24%	18.41%	15.30%	1.80%
分地区						
国内业务	14,902,527,644.02	11,071,035,389.58	25.71%	19.38%	20.13%	-0.47%
海外业务	471,948,671.50	318,178,420.29	32.58%	127.66%	120.48%	2.19%
分销售模式						
普通销售	15,374,476,315.52	11,389,213,809.87	25.92%	21.15%	21.68%	-0.3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新能源发电	销售量	套	7,347.00	5,324.00	38.00%
	生产量	套	7,241.00	5,553.00	30.40%
	库存量	套	183.00	289.00	-36.68%
电网	销售量	套	8,025.00	6,546.00	22.59%
	生产量	套	7,997.00	6,475.00	23.51%
	库存量	套	62.00	90.00	-31.11%
战略新兴产业	销售量	套	6,213.00	5,678.00	9.42%
	生产量	套	6,016.00	5,784.00	4.01%
	库存量	套	292.00	489.00	-40.2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新能源发电行业销售量、生产量同比增长 38.00%、30.40%，库存量同比下降 36.68%的原因是公司在新能源发电行业订单增加所致。电网行业库存量同比下降 31.11%的原因是公司在电网行业订单增加所致。战略新兴产业库存量同比下降 40.29%的原因是公司在战略新兴产业订单增加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新能源发电	产品成本	3,742,994,803.41	32.87%	2,576,613,163.99	27.53%	45.27%
电网	产品成本	1,292,777,595.48	11.35%	1,028,927,790.18	10.99%	25.64%
战略新兴产业	产品成本	3,089,048,713.56	27.12%	2,923,353,752.68	31.23%	5.67%
电动汽车充电	产品及服务成本	3,264,392,697.42	28.66%	2,831,182,681.44	30.25%	15.30%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成套开关设备	产品成本	1,676,425,851.64	14.72%	1,599,585,813.84	17.09%	4.80%
箱式设备	产品成本	3,550,275,897.70	31.17%	2,434,624,924.61	26.01%	45.82%
系统集成业务	产品及施工成本	2,898,119,363.11	25.45%	2,494,683,968.41	26.65%	16.17%
电动汽车充电网及其他	产品及服务成本	3,264,392,697.42	28.66%	2,831,182,681.43	30.25%	15.30%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是 否

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具体详情请见第十节财务报告部分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347,388,688.4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8.7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707,565,417.68	4.60%
2	客户二	220,255,567.72	1.43%
3	客户三	154,096,291.69	1.00%
4	客户四	135,056,153.88	0.88%
5	客户五	130,415,257.50	0.85%
合计	--	1,347,388,688.47	8.7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268,946,615.2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0.5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447,561,404.65	3.74%
2	供应商二	321,597,744.90	2.68%
3	供应商三	183,008,511.72	1.53%
4	供应商四	163,344,974.93	1.36%
5	供应商五	153,433,979.08	1.28%
合计	--	1,268,946,615.28	10.5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891,166,213.63	831,325,734.03	7.20%	
管理费用	947,957,334.62	823,737,050.68	15.08%	
财务费用	202,412,177.90	201,684,691.70	0.36%	
研发费用	574,587,567.23	489,357,392.02	17.42%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基于预制舱式变电站全生命周期下的新生态	满足用户不同场景需求及预制舱产品全生命周期精准低成本运维的需求。	已完成	获取预制舱全生命周期基础数据，实现预制舱全生命周期服务相关的功能性清单，达到预制舱变电站全生命周期管控及运维服务。	辅助大型模块化预制舱的快速落地，响应行标设备预制舱高性能要求，为特锐德全生命周期增值提供解决方案。
海外 33kV 新能源箱式变电站系列产品	面向海外新能源发电场景，研发大型光伏电站并网系统的升压箱变，将充气柜、变压器、低压柜、测控装置等关键一二次设备通过预制舱进行一体化集成、工厂化预制。同时产品设计满足海运船舶运输要求。	已完成	产品通过莱茵认证，取得箱式变电站及其箱内元器件全系列产品认证证书。产品具有多层堆叠方便运输、模块化设计、实时检测和远程控制等特色，便于快速部署，可极大缩短施工时间，广泛应用于海外光伏发电系统，为全球新能源客户提供数字化、全场景、全生命周期的电力集成解决方案。	项目完全满足海外重点开发区域市场投标需求，是公司在新能源中压集成设备产品方向的又一突破，是拓展海外市场的有力支撑。
66kV 新能源光伏升压箱变成套产品研发	66kV 新能源光伏升压箱变成套产品在光伏发电系统中主要用于将光伏逆变器输出的低压交流电升压至 66kV，以适应长距离输电的需求，满足新能源光伏发电领域对于高效、稳定电能转换与传输的需求，并推动海上光伏重大技术攻关和设备研发，提升整体产品质量及市场竞争力。	已完成	自主开发 66kV 新能源光伏升压箱变成套产品，实现全绝缘全密封免维护，整舱防护等级 IP66，满足新能源光伏项目的高湿度、高盐雾、高海拔等复杂环境。其中 GIS 及变压器核心部件满足海上风电塔筒式户内式、海上光伏新能源箱变户内式、陆上风电户外式/户内式，满足全场景使用要求。	66kV 新能源光伏升压箱变项目将为特锐德电力设备市场拓展塑造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满足了新能源光伏发电单机容量增大和项目规模扩大的技术需求，通过提升新能源发电的输电效率，减少能源浪费。
ZF-252 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研发	基于新能源发电单机装机容量的增加和项目规模的扩大，为了满足新能源市场需求，提高公司整站解决方案和产品系统集成能力，开发 ZF-252 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满足新能源项目市场需求。	已完成	本产品主要面向电网、发电侧、新能源电站、部分工业用户等市场侧，电压等级覆盖 175kV/220kV/225kV/232kV 系统。具有高度模块化和标准化优势，满足吊装、运输、安装等模态要求。	产品应用场景范围广，符合新能源供给消纳体系建设需求，自主研发成功将为公司进一步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整站解决方案和产品系统集成能力。
T1 直流快充终端项目	开发一款线径 24mm、最大电流 400A、电压 1000V 的低成本液冷超充	已完成	提供差异化、有竞争力的液冷超充产品，快速响应新能源乘用车大功率市场发展趋	提前布局全系列液冷超充产品，满足新能源汽车高压大电流发

	终端，满足新能源乘用车大功率充电需求，抢占公共快充市场。		势，稳固市场领先地位。	展趋势，为公司未来5年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产品支撑。
风冷式小型化液冷系统可靠性研究	开发一款线径 28mm、最大电流 600A、电压 1000V 的低成本液冷超充终端，进一步提升产品性能，满足更高功率充电需求。	已完成	打造行业领先的超充终端，满足未来更高功率新能源汽车的充电需求。	增强公司在高端超充市场的竞争力，为未来大功率充电市场布局奠定基础。
400KW 一体式直流充电机项目	开发一款双枪 600A、总功率 400kW 的大功率充电桩，满足重卡等商用车辆的大功率充电需求。	已完成	提供高效、稳定的大功率充电解决方案，填补重卡等商用车辆充电市场的空白。	提升公司在大功率充电市场的竞争力，拓展商用车辆充电领域，增加营收并推动公司在新能源充电领域的多元化布局。
7kW 带屏幕交流桩项目	开发满足线上高端家用旗舰机及线下渠道项目需求的交流充电桩，丰富公司产品品类。	已完成	覆盖中高端机型，提供 7kW、11kW、21kW 等多重规格，打造全品类、全档次产品线，满足用户多样化需求。	抢占家用充电市场，提升用户粘性；完善产品矩阵，打造全景充电生态。
40kw 高效模块降本方案验证项目	引入国产 SiC 器件，优化设计方案，开发一款性能稳定、低成本的产品，提高模块产品市场竞争力。	已完成 (2025 年结项)	较上一代充电模块产品成本降低 8%，市场质量表现提升 30%。	通过质量提升和成本降低，降低产品全生命周期成本，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收益。
大功率液冷群充监控系统项目	实现首款公司全液冷系统，包含液冷模块、液冷系统、液冷终端。面向未来更大功率产品尤其在超充市场方面做出新的市场扩展，以增加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和产品市场竞争力。	研发中	1. 实现 720KW 功率堆全液冷系统，可兼容单枪输出 400~1000A 电流规格的液冷终端使用；2. 液冷系统取得各类认证报告从而满足公司各类产品招投标资格；3. 对外发布公司首款全液冷系统，从而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和行业地位。	丰富公司产品布局和客户群体，进一步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和产品的竞争力。
大模型应用创新研发项目	研发电池安全专用大模型，实现现有动力电池、梯次电池安全防护的技术突破，进一步做强做深行业，挖掘充电网大数据的价值，实现充放电安全的同时，为提供更有竞争力的数据变现产品提供技术基础。	已完成	基于充电网大数据、通过大模型技术，研发适用于动力电池和梯次电池场景的电池安全大模型，实现精准有效的电池故障诊断，强有力的支撑电池的充放电安全以及电池大数据的价值变现。	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充电安全方面的核心技术，并为公司充电网电池大数据变现奠定坚实的基础。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219	1,160	5.0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66%	12.47%	0.19%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895	919	-2.61%
硕士	124	110	12.73%
其他	200	131	52.67%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715	708	0.99%

30~40 岁	417	397	5.04%
其他	87	55	58.18%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574,587,567.23	489,357,392.02	442,144,396.6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74%	3.86%	4.3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78,975,732.27	12,734,408,402.02	12.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64,361,165.96	11,389,754,895.57	14.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4,614,566.31	1,344,653,506.45	-2.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967,547.22	378,788,518.83	-44.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1,046,629.52	1,305,194,520.15	-23.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079,082.30	-926,406,001.32	14.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24,099,551.46	3,990,422,845.53	13.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26,941,478.38	4,528,944,902.00	11.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841,926.92	-538,522,056.47	6.6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209,191.11	-119,045,175.83	119.5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下降 44.04%，主要原因是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同期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7,877,070.33	6.61%	主要是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所致。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633,912.70	-0.35%		否
资产减值	-282,529,521.04	-27.53%	主要是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存货跌价损失、合同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21,983,716.17	2.14%		否
营业外支出	49,190,437.10	4.79%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742,215,485.49	10.96%	2,837,650,405.89	11.88%	-0.92%	
应收账款	9,338,675,902.14	37.33%	7,829,723,881.64	32.79%	4.54%	
合同资产	1,394,972,746.60	5.58%	1,111,642,999.01	4.66%	0.92%	
存货	1,205,616,602.16	4.82%	1,609,017,136.42	6.74%	-1.92%	
投资性房地产	21,234,727.57	0.08%	22,182,130.24	0.09%	-0.01%	
长期股权投资	1,765,667,579.75	7.06%	1,620,739,546.76	6.79%	0.27%	
固定资产	3,331,949,277.30	13.32%	3,746,428,011.08	15.69%	-2.37%	
在建工程	358,448,146.90	1.43%	191,267,096.32	0.80%	0.63%	
使用权资产	1,056,056,610.56	4.22%	1,153,119,489.59	4.83%	-0.61%	
短期借款	2,333,631,737.04	9.33%	2,430,735,073.50	10.18%	-0.85%	
合同负债	677,048,495.72	2.71%	674,069,508.48	2.82%	-0.11%	
长期借款	944,449,990.95	3.78%	1,453,753,101.31	6.09%	-2.31%	
租赁负债	1,021,051,058.30	4.08%	1,042,136,417.27	4.36%	-0.28%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	19,689,199.72	-3,633,912.70				16,055,287.02		0.00

生金融资产)								
其他	147,830,69 7.54						122,132,63 7.77	269,963,33 5.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47,827,69 7.54						122,132,63 7.77	269,960,33 5.31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0.00							3,000.00
上述合计	167,519,89 7.26	3,633,912.7 0	0.00	0.00	0.00	16,055,287. 02	122,132,63 7.77	269,963,33 5.31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其他变动是本期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及背书转让的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元）	账面价值（元）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10,359,091.87	510,359,091.87	冻结、质押	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银行存款诉讼冻结
应收票据	25,976,294.04	24,615,391.75	质押	办理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固定资产	27,084,238.48	15,448,239.83	质押	用于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11,024,781.90	6,142,595.72	质押	用于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合 计	574,444,406.29	556,565,319.17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38,650,000.00	137,842,600.00	0.5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年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年05月06日	100,000	99,076.23	12,224.78	63,040.83	63.63%	14,252.85	14,252.85	14.39%	38,602.87	截止2024年末, 38,330万元用于暂	38,602.87

												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余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及子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	
合计	--	--	100,000	99,076.23	12,224.78	63,040.83	63.63%	14,252.85	14,252.85	14.39%	38,602.87	--	38,602.87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94号）同意注册，公司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3,140,638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3.1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999,999,988.84元，扣除发行费用9,237,735.8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90,762,252.99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且其已于2021年4月9日出具《验资报告》（和信验字〔2021〕第000017号）对此予以确认。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63,040.83万元，剩余未使用金额（含利息收入及手续费影响等）中，2,728,710.91元存放在公司及子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383,300,000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年05月06日	新型箱式电力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	生产建设	是	41,197.88	57,365.32	11,325.08	19,894.7	34.68%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2021	2021	电力	生产	是	16,40	2,461	0	2,461	100.0				不适	否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年 05 月 06 日	设备租赁智能化升级项目	建设		0.09	.95		.95	0%				用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 年 05 月 06 日	川开电气智慧工厂研发科展一体化综合楼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1,75 5.39	11,75 5.39	833.2 8	10,87 3.57	92.50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¹			不适用	否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 年 05 月 06 日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29,72 2.87	29,72 2.87	66.42	29,81 0.61	100.3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9,07 6.23	101,3 05.53	12,22 4.78	63,04 0.83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2021 年 05 月 06 日 ²	无	无	否									不适用	否
合计				--	99,07 6.23	101,3 05.53	12,22 4.78	63,04 0.83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1、新型箱式电力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仍在建设期内，尚未实现效益；</p> <p>2、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2024 年 1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电力设备租赁智能化升级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全部用于“新型箱式电力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p> <p>3、川开电气智慧工厂研发科展一体化综合楼建设项目旨在加强川开电气技术研发、科展营销等整体配套能力，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p> <p>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是为了公司实现业务发展战略提供必要的经营资金支撑，保证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而非单独项目投入，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报告期内发生</p> <p>新型箱式电力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地点在原先青岛市的基础上增加成都市和宜昌市。</p>													
募集资金投	<p>适用</p> <p>报告期内发生</p>													

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新型箱式电力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在原青岛特锐德高压设备有限公司的基础上增加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川开电气有限公司和宜昌特锐德电气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761.37 万元，置换金额为 728.05 万元。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和信专字（2021）第 000374 号”《关于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相关款项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公司已于 2021 年 9 月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于暂时补流的募集资金为 38,33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4 年末，38,33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余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及子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无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注：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除部分待付合同尾款外，川开电气智慧工厂研发科展一体化综合楼建设项目已按照计划实施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

2 公司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融资不存在超募资金，此处内容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募集方式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新型箱式电力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新型箱式电力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电力设备租赁智能化升级项目	57,365.32	11,325.08	19,894.7	34.68%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	--	57,365.32	11,325.08	19,894.7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基于整体战略布局及经营发展规划，为进一步提升产能以满足日益增长的业务需求，同时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电力设备租赁智能化升级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全部用于“新型箱式电力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并同意调整“新型箱式电力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内容以及建设周期。2024 年 1 月 15 日，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特锐德高压(合并)	子公司	制造业	464,350,000.00	7,168,015,326.75	4,366,178,766.70	5,319,601,246.80	525,469,101.83	479,436,433.88
特来电(合并)	子公司	充电网建设运营, 充电网解决方案	929,980,000.00	9,919,601,240.41	2,510,473,822.22	4,890,736,153.40	367,662,087.21	291,238,975.77
中铁建金融	参股公司	融资租赁业	3,400,000,000.00	41,669,856,982.41	7,207,434,992.63	3,443,342,809.24	448,778,644.35	382,540,800.5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特锐德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新设	不对公司生产和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唐山能源集团特来电智能充电设备有限公司	新设	不对公司生产和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吉林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新设	不对公司生产和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自贡高投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新设	不对公司生产和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益阳城投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新设	不对公司生产和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长治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新设	不对公司生产和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盱眙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不对公司生产和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特来电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新设	不对公司生产和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晋城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新设	不对公司生产和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菏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不对公司生产和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昆山高新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不对公司生产和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晋城国投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不对公司生产和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乌鲁木齐公交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不对公司生产和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广州云耀特来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	不对公司生产和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山东海融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不对公司生产和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山西晋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不对公司生产和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陇南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不对公司生产和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哈尔滨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注销	不对公司生产和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常熟高运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被稀释	不对公司生产和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深耕“智能制造+集成服务”以及电动汽车充电网两大业务板块，实现双轮驱动+双翼发展的全球化战略。2025年，紧抓国家“双碳”战略以及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历史机遇，通过技术创新驱动和产业协同发展，铸造中国电力设备卓越品牌，打造政府放心、客户满意的中国最强最大汽车充电网生态运营商，缔造中国最具创新活力的数字能源公司；助力国家能源结构转型升级，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贡献企业力量。

（二）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

1、提质增效、创新驱动，打造特锐德护城河

公司坚持以技术为牵引，深化供应链与集成体系重塑，通过技术重构、工艺优化和资源整合，打造高品质、低成本的产品优势，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同时，以全球视野布局市场，强化特锐德品牌国际影响力，以高质量订单获取与交付为核心，构建客户满意闭环，实现市场与口碑双重突破。在运营管理层面，公司将围绕效益、效率与客户满意度，优化人员配置、审批流程及生产体系，建立科学的绩效承包指标体系，确保资源高效利用。通过过程优化与体系重塑，以最小投入实现最佳效果，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目标的全面达成。

2、积极布局、开拓海外，打造特锐德增长新引擎

经过十余年的国际化探索与战略布局，特锐德已成功将自主研发的电力设备系统解决方案推广至全球 56 个国家和地区。公司业务深度覆盖新能源、电网、有色金属、油气化工以及数据中心等关键领域，并与通用电气、西门子、ABB、施耐德等全球能源领军企业建立了稳固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充分彰显了特锐德在国际市场的技术实力与品牌影响力。

面向未来，特锐德将坚定不移地推进全球国际化业务战略布局，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重点构建中东非、中亚欧、东南亚及太平洋三大中心区域，凭借高品质产品和服务实现海外业务高质量发展，逐步提升品牌知名度与国际影响力，为全球能源变革做出特锐德贡献。

3、纵深研发、提质降本，打造特来电超越竞争力产品体系

特来电将全面推进产品体系战略升级，通过组织变革与流程再造提升核心竞争力。首先实施组织架构转型，从传统专业分工模式转向以产品线为核心的新型组织体系，选拔具有深厚专业背景的管理人员深入业务一线担任产品线经理，全面统筹技术研发、方案设计、物料选型和生产制造等全价值链管理。在产品策略方面，将设计推出具有鲜明特色的经济型产品系列，同步推进全国模块化设计，重点优化核心器件选型，重构战略供应商体系，并依托自动化产线实现规模化精益生产，达成高品质、低成本目标。在质量管理维度，实施“质量前移”战略，强化研发验证阶段的极限测试，重点把控结构可靠性、热管理和防护性能等关键指标，建立研发、采购、质量“铁三角”协同机制，实现质量与成本的最优配置。

4、精准布局、高效运营，打造特来电充电网领先优势

持续深化“公交、公共、物流、园区、小区”五大场景充电网络战略布局，重点聚焦、突破物流行业大客户，打造智能化、高标准的物流专用充电解决方案，推动细分领域高质量发展。在运营体系方面，公司将加速数字化转型进程，进一步提升运营业务标准化、数字化水平，打造系统调价工具，不断迭代特来电价格动态模型算法，提高业务效率；迭代星级场站服务标准，提升星级场站占比，打造高质量充电体验，夯实行业优质运营商地位。

5、快速响应、深度挖掘，大力推动新能源微电网、虚拟电厂业务发展

公司依托全国最大充电网规模优势以及在能源运营领域的技术、平台和经验优势，深度挖掘各类能源运营场景及业务模式，不断完善新能源微电网和虚拟电厂相关技术及产品体系，快速响应国家政策指引，打造虚拟电厂示范基地，促成灵活性资源价值加速变现。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产业政策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密切相关，如公司所处行业政策发生大幅波动，可能对公司的收入造成影响。随着国家政策的支持力度加强，公司近年来大力拓展的新能源发电行业、电动汽车充电行业等有较广阔的发展空间，公司将持续加强对国家能源行业、新能源汽车行业等相关产业发展政策的研究，有效获取政策动态，适时调整市场布局。

2、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的电气设备行业属于市场化程度较高、竞争较为激烈的行业。公司通过持续自主创新，增强企业竞争力，依靠领先的整体解决方案、优质的产品性能、技术营销等优势，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同时，通过“一步领先、步步领先”的创新优势，不断拓展新的业务领域。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原材料是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毛利率水平有着重要影响，从而对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公司未来存在因原材料价格上升导致毛利率下滑而引起盈利下降的风险。公司实行集团统一采购，提高规模效益，并及时关注原材料价格变化趋势，采取灵活措施，规避价格风险。

4、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由于所处行业的特点，公司业务合同的执行周期及结算周期一般较长，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可能随之增加。虽然公司客户质量较好，但仍然不能避免在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前景等因素发生不利变化，或客户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困难的情况下，应收账款存在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公司将不断调整优化客户结构，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从事前、事中、事后等多环节，全面加强应收账款的监控和管理，强化对客户信用的风险和跟踪管理，强化市场部门应收账款的考核指标，成立专项小组，加强对应收账款的跟踪、催收，降低坏账风险。

5、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充电网业务的布局和拓展，子公司数量快速增加，公司的管理跨度越来越大。若公司的组织结构、管理模式和人才发展等不能跟上内外部环境的变化并及时进行调整、完善，将给公司未来的经营和发展带来一定的影响。对此，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体系、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和管理制度建设，并不断优化薪酬体系、激励机制等吸引优秀人才的加入。报告期内，公司实施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 2024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5 月 15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全体投资者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4 年 05 月 24 日	公司新能源生态科技馆、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其他	汇添富基金、博时基金、广发基金、工银瑞信基金等机构投资者及个人投资者	公司主要产品、业务布局、经营情况及未来战略规划等内容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4 年 06 月 07 日	公司新能源生态科技馆、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个人	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部、中信证券工作人员、中泰证券工作人员、中小投资者代表、中国证券报	公司主要产品、业务布局、经营情况及未来战略规划等内容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4 年 11 月 28 日	中国证券报中证网 (https://www.cs.com.cn)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全体投资者	公司主要产品、业务布局、经营情况及未来战略规划等内容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为了进一步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主要内容包括市值管理的目的与基本原则、机构与职责、主要开展方式、监测预警机制与应对措施等。该制度已于 2025 年 1 月 7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公司积极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常会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落实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推动提升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制定了公司“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主要围绕深耕“智能制造+系统集成”以及电动汽车充电网两大板块、持续创新引领行业发展、稳健经营共享发展成果、加强投资者交流、持续规范运作等方面，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不断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强化投资者回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推动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报告期内，公司紧抓国家碳中和以及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发展机遇，深耕主业、持续创新、强化核心竞争力，实现营业总收入 153.74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1.1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达 9.17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86.62%。

在投资者回报方面，公司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派发现金分红总额（含税）104,020,337.30 元；公司积极推动股份回购事项，截至 2024 年 2 月 26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5,694,340 股，成交总金额约人民币 3 亿元。

在投资者交流方面，公司不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机制和内容，报告期内积极开展投资者开放日、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等公开交流活动，并通过股东大会、券商策略会、调研参观、互动易平台及投资者热线等多种形式，不断拓展与投资者沟通的深度与广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确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相关制度，并在公司董事会下设立了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做出了决策，程序规范，决策科学，效果良好。为了方便中小股东行使股东大会投票权，公司股东大会均提供网络投票参会方式，维护了流通股股东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身行为，没有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情况。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董事能够依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其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企业绩效评价激励体系，经营者的收入与企业经营业绩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现有考核及激励约束机制符合公司现阶段实际发展的要求，公司将不断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回答投资者咨询，接待投资者来访，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身行为，没有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情况。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1、业务独立

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控股股东及其下属的其他单位也未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能独立依法对经营管理事务做出决策，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经营能力，不存在需要依赖控股股东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选举与任命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与原则。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拥有独立的人事、劳动、薪酬管理体系。

3、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生产经营资产、采购销售系统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不存在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或支配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办公和经营场所，并建立起完善的组织架构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等内部机构能独立、有效的运作，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干涉。

5、财务独立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并配备了独立的会计专业人才，独立的管理公司的财务档案，能够依照相关的规定，独立的做出财务决策。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9.69%	2024 年 01 月 15 日	2024 年 01 月 15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4.30%	2024 年 05 月 24 日	2024 年 05 月 24 日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起始日期	任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于德翔	男	59	董事长	现任	2009年05月29日		13,119,434				13,119,434	
陈忠强	男	51	董事	现任	2009年05月29日		0				0	
宋国峰	男	52	副董事长、执行总裁	现任	2012年07月27日		1,399,800				1,399,800	
周君	男	42	董事	现任	2022年01月17日		186,400				186,400	
			执行总裁	现任	2023年01月09日							
李军	男	51	董事、高级副总裁	现任	2022年01月17日		40,100				40,100	
常美华	女	48	董事	现任	2022年01月17日		0				0	
			副总裁	现任	2010年03月31日							
常欣	男	4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1月17日		0				0	
孙玉亮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1月17日		0				0	
王苑琢	女	37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01月23日		0				0	

邵巧明	男	50	监事	现任	2018年12月28日		0				0	
刘学宝	男	38	监事	现任	2018年12月28日		0				0	
孟祥龙	男	36	监事	现任	2023年04月14日		0				0	
王超	男	41	总裁	现任	2023年01月09日		183,600				183,600	
康晓兵	男	50	副总裁	现任	2009年05月29日		0				0	
杜波	男	51	副总裁、财务总监	现任	2009年05月29日		1,718,857				1,718,857	
李会	男	52	副总裁	现任	2013年04月07日		226,000				226,000	
李广智	男	40	副总裁	现任	2017年03月10日		185,100				185,100	
杨坤	女	38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2年03月05日		0				0	
王竹泉	男	59	独立董事	离任	2018年12月28日	2025年01月23日	0				0	
合计	--	--	--	--	--	--	17,059,291	0	0		17,059,291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王竹泉先生因连续任职满 6 年，申请辞去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王苑琢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目前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成员

1. 董事于德翔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毕业于华北电力大学，博士学位，清华大学 EMBA，正高级工程师，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副监事长、山东省人大代表、山东省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曾任河北电力设备厂副厂长、河北省电力公司技术发展公司总经理。现任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岛特锐德设计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青岛特锐德高压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西中电新源电气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2. 董事陈忠强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曾任河北电力设备厂电气分厂副厂长。现任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副总经理，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经理，南京德睿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唐山供销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石家庄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张家口建发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陕西商运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咸阳绿源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3. 董事宋国峰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学位。曾任职于济南铁路局，从事技术、管理工作。现主要任广西中电新源电气有限公司董事长，乐山一拉得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董事，辽宁电能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春赫普电储能有限公司董事，丹东赫普热力电储能有限公司董事，调兵山赫普热力电储能有限公司董事，山东奇威特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青岛特锐德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山东铁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执行总裁。

4. 董事周君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毕业于山西大学，自动化专业工学与工商管理专业管理学双学士学位。曾任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客户中心主任，现任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执行总裁。

5. 董事李军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九三学社社员。毕业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双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全国工商联高端装备制造与仪器仪表委员会主席团成员、九三学社四川省直工委副主委、九三学社川开电气支社主委、四川省工商联执委、成都市人大代表、成都市发改委经济体制改革智库成员、成都市工商联“一带一路”专委会委员、双流区政协常委和双流区工商联副主席、北大光华管理学院 MBA 校友导师、成都大学研究生校外导师。现任川开电气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高级副总裁。

6. 董事常美华女士，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大连海事大学，大学专科学历，助理工程师。曾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监事会主席。现任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

7. 独立董事常欣先生，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历任即墨市通济街道办事处团委书记、青岛市发改委投资处副处长、青岛市发改委青岛市金融办资本市场处处长、青岛蓝海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蓝海基金工场（青岛）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青岛协同创新研究院副院长、青岛协同创新研究院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岛泰德汽车轴

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青岛证券与期货业协会副会长、青岛非上市公众公司协会副会长、青岛科技大学兼职教授。

8. 独立董事孙玉亮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历任山东海师律师事务所律师，山东海晖律师事务所律师，山东清泰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现任青岛清晨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青岛大快搜索计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9. 独立董事王苑琢女士，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博士。现任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青岛泰凯英专用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1. 监事邵巧明先生，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毕业于山东大学，硕士学历。曾任青岛澳柯玛集团浙江电器公司财务负责人、大区总监，青岛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主任，软控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长，稼禾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经理，现任公司工程采购中心总经理、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2. 监事刘学宝先生，男，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毕业于山东理工大学，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公司国内客户中心技术支持工程师、主任助理、副主任，现任公司市场支持中心总经理、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3. 监事孟祥龙先生，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毕业于青岛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公司培训企宣部长、人力资源中心主任，现任青岛特中和智慧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公司品牌战略中心总经理及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1. 王超先生，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山东大学电力电子与电力传动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清华大学 EMBA。王超先生曾任公司研发中心电气工程师、山东区域营销经理、大区经理助理、大区经理、营销总监、营销中心总经理。现任公司总裁。

2. 宋国峰先生，执行总裁，详见本节董事部分简介。

3. 周君先生，执行总裁，详见本节董事部分简介。

4. 李军先生，高级副总裁，详见本节董事部分简介。

5. 常美华女士，副总裁，详见本节董事部分简介。

6. 康晓兵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毕业于华中理工大学；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迈驰国际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TEC（北京）销售总监、青岛特锐德电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公司副总裁。

7. 李会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山东机械工业学校，大学专科学历。曾任公司电气生产中心主任。现任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公司副总裁。

8. 杜波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中国海洋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青岛泛海实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青岛特锐德电气有限公司财务中心主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

9. 李广智先生，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毕业于南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计划调度中心主任、金工事业部副总经理、崂山工业园负责人、总裁助理兼总裁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副总裁。

10. 杨坤女士，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青岛上市公司协会证券事务代表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现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于德翔	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4年02月27日		否
陈忠强	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4年02月27日		否
康晓兵	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4年02月27日		否
常美华	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4年02月27日		否
杜波	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3月30日		否
李会	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04年02月27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于德翔	青岛特来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11月20日		否
宋国峰	山东铁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22日		否
宋国峰	长春赫普电储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4月27日		否
宋国峰	辽宁电能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5月13日		否
宋国峰	山东奇威特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2月09日		否
宋国峰	宁夏冠锐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5月09日		否
宋国峰	山东启迪特温暖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5月09日		否
宋国峰	调兵山赫普热力电储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9月22日		否
宋国峰	乐山一拉得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03日		否
宋国峰	青岛特锐德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7月15日		否
宋国峰	青岛特锐德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12月15日		否
宋国峰	青岛祥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年03月25日		否
宋国峰	青岛铁兴锐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年04月02日		否
常欣	青岛泰德汽车轴	独立董事	2023年05月31日		是

	承股份有限公司		日		
常欣	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1月05日		是
常欣	青岛协同创新研究院	副院长	2024年01月26日		否
常欣	青岛协同创新研究院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年01月26日		是
孙玉亮	青岛清晨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1年01月24日		是
孙玉亮	青岛中科慧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1年06月08日		否
孙玉亮	青岛大快搜索计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08日		否
孙玉亮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5月19日		是
王苑琢	青岛泰凯英专用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0月22日		是
王苑琢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年02月17日		是
孟祥龙	青岛特中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1月08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履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薪酬标准按具体职务领取薪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级等考核确定并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已按规定发放，2024年度实际支付情况详见下表。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于德翔	男	59	董事长	现任	205.6	否
陈忠强	男	51	董事	现任	100.09	否
宋国峰	男	52	副董事长、执行总裁	现任	158.52	否
周君	男	42	董事、执行总裁	现任	173.09	否
李军	男	51	董事、高级副总裁	现任	159.33	否
常美华	女	48	董事、副总裁	现任	117.52	否
王竹泉	男	59	独立董事	离任	10	否
常欣	男	48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孙玉亮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邵巧明	男	50	监事	现任	68.77	否
刘学宝	男	38	监事	现任	83.24	否
孟祥龙	男	36	监事	现任	54.63	否
王超	男	41	总裁	现任	192.55	否
康晓兵	男	50	副总裁	现任	163.56	否
杜波	男	51	副总裁、财务总监	现任	97.48	否
李会	男	52	副总裁	现任	138.59	否
李广智	男	40	副总裁	现任	168.59	否
杨坤	女	38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现任	73.51	否
合计	--	--	--	--	1,985.05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年04月23日	2024年04月24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年04月26日	2024年04月27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年05月24日	2024年05月24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年08月26日	2024年08月27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年10月28日	2024年10月29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于德翔	5	5	0	0	0	否	2
宋国峰	5	5	0	0	0	否	2
陈忠强	5	5	0	0	0	否	2
周君	5	5	0	0	0	否	2
李军	5	5	0	0	0	否	2
常美华	5	5	0	0	0	否	2
王竹泉	5	5	0	0	0	否	2
常欣	5	5	0	0	0	否	2
孙玉亮	5	5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积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各项决议执行情况等，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有效保证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客观性。公司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职，努力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王竹泉、孙玉亮、陈忠强	4	2024 年 04 月 13 日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审计委员会	王竹泉、孙玉亮、陈忠强	4	2024 年 04 月 23 日	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审计委员会	王竹泉、孙玉亮、陈忠强	4	2024 年 08 月 16 日	审议通过《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			

				议案》		
审计委员会	王竹泉、孙玉亮、陈忠强	4	2024 年 10 月 23 日	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事宜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孙玉亮、常欣、常美华	1	2024 年 04 月 13 日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总裁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对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并一致通过该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常欣、王竹泉、陈忠强	4	2024 年 04 月 13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常欣、王竹泉、陈忠强	4	2024 年 04 月 23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常欣、王竹泉、陈忠强	4	2024 年 05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常欣、王竹泉、陈忠强	4	2024 年 10 月 23 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议案》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546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081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9,62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9,62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709
销售人员	1,424
技术人员	2,872
财务人员	254
行政人员	2,368
合计	9,62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及以上	5
研究生	346
本科	3,999
大专	2,635
中专及以下	2,642
合计	9,627

2、薪酬政策

为发挥薪酬的激励作用，调动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公司根据战略规划和业绩情况，深入贯彻落实“以价值创造者为本”的价值理念，围绕“价值创造、价值核算、价值分享”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薪酬激励体系。搭建了覆盖全业务链的利润承包增利分享体系，在增利分享体系下，挖掘各业务主体、各岗位的价值创造点，进行增利分享政策的下沉和细化，让员工薪酬和价值创造强关联，实现通过增利分享给团队和个人赋能，让更多的人通过内生动力，自动自发的承担更多的责任，实现公司、团队、个人利益最大化，打造命运共同体和利益共同体，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3、培训计划

公司坚持以人才为核心驱动力，秉承“知人善用、激励培养，造就高素质团队，让一流的人才有超一流的发挥”的人才发展理念，以业务为导向，向内探索、向外求索、整合资源、夯实基础，将员工学习需求与业务精准融合，构建全方位、个性化的人才发展体系。通过开展多元化、多层次的培养项目、引进数字化的线上学习平台、实行严谨的评估反馈机制，聚焦关键核心人才队伍建设和全员综合素质能力提升，实现人才的持续增值，持续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注入澎湃动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的相关规定，并实施了 2023 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55,897,713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15,694,340 股后的股份数 1,040,203,37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实际派发现金分红总额 104,020,337.30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047,486,373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57,122,955.95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57,122,955.95
可分配利润（元）	1,318,288,475.42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结合 2024 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及 2025 年发展规划，公司董事会经研究决定 2024 年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后的总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0 元（含税），2024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暂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1,055,691,713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8,205,340 股后的总股数 1,047,486,373 股为基数计算，共计派发现金股	

利 157,122,955.95 元。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 2024 年 4 月 26 日, 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206,000 股限制性股票, 并对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2) 2024 年 5 月 24 日, 公司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同意根据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回购注销 13 名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206,000 股限制性股票。同日, 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8)。

公司已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完成后, 公司总股本从 1,055,897,713 股减少至 1,055,691,713 股。

(2)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 2024 年 4 月 26 日, 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 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核查意见。

2) 2024 年 5 月 6 日至 2024 年 5 月 16 日, 公司将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后, 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3) 2024 年 5 月 24 日, 公司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并披露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 2024 年 5 月 24 日, 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 2024 年 5 月 24 日为授予日, 以 9.88 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1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40 万股限制性股票。监事会对本次拟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 (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 (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 (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王超	总裁							21.95			175,000	9.88	175,000
周君	董事、执行总裁							21.95			150,000	9.88	150,000
李军	董事、高级副总裁							21.95			150,000	9.88	150,000
李广智	副总裁							21.95			150,000	9.88	150,000
杨坤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21.95			125,000	9.88	125,000
合计	--	0	0	0	0	--	0	--	0	0	750,000	--	750,000
备注 (如有)	报告期内, 公司实施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以上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为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股票数量。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年终奖, 根据其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任职考核情况并结合公司经营成果等予以评定和发放。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 (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公司 (含子公司) 董事 (不含	326	7,489,000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	0.71%	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和法律

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人员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议案》,同意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的价格由 9.88 元/股调整为 9.78 元/股。		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	--	--	---------------------------------------------------------------------------------------	--	-----------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股)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王超	总裁	0	175,000	0.02%
周君	董事、执行总裁	0	150,000	0.01%
李军	董事、高级副总裁	0	150,000	0.01%
李广智	副总裁	0	150,000	0.01%
杨坤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0	125,000	0.01%
刘学宝	监事	0	125,000	0.01%
孟祥龙	监事	0	20,000	0.00%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 2024 年度,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为 7,868,276.09 元,计入资本公积的金额为 7,868,276.09 元。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更新和完善，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要求。公司的内部控制能够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1) 内部控制环境。公司已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合理设置了符合公司业务规模和经营管理需要的组织架构，建立了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根据发展战略和实际情况，积极培育具有公司特色的企业文化等。

(2) 风险评估与控制。公司根据设定的控制目标，全面系统持续地收集相关信息，结合实际情况确定相应的风险承受度，定期进行风险评估，准确识别与实现控制目标相关的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根据风险识别和风险分析的结果,结合风险承受度，权衡风险与收益，确定各类风险的应对策略。

(3) 内部控制活动。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采取了一系列具有控制职能的方法、措施和程序，建立了一套规范且严密的内部管理体系。

(4) 信息系统。公司建立了科学有效的信息沟通渠道和机制，能够及时、准确地收集、处理和传递日常经营管理信息，确保信息在公司内部、公司与外部之间进行有效沟通。

(5) 内部监督。公司在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负责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办公室按计划完成审计工作，审计办公室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对公司经济活动实施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独立开展内部审计工作，行使审计职权，不受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涉。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	/	/	/	/	/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2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重大缺陷：控制环境无效；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外部审计发现的重大错报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2) 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公司缺乏反舞弊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3) 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出现以下情形的，可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1) 公司经营或决策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2) 对于公司重大事项缺乏民主决策程序或虽有程序但未有效执行，导致重大损失；(3) 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对公司业务造成重大影响；(4)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5) 公司内控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定量标准	<p>(1) 重大缺陷：影响合并利润总额的错报，错报\geq合并利润总额的 5%；影响合并资产总额的错报，错报\geq合并资产总额的 3%；(2) 重要缺陷：影响合并利润总额的错报，合并利润总额的 3%\leq错报$<$合并利润总额的 5%；影响合并资产总额的错报，合并资产总额的 0.5%\leq错报$<$合并资产总额的 3%；(3) 一般缺陷：影响合并利润总额的错报，错报$<$合并利润总额的 3%；影响合并资产总额的错报，错报$<$合并资产总额的 0.5%。</p>	<p>(1) 重大缺陷：错报\geq合并利润总额的 5%；(2) 重要缺陷：合并利润总额的 3%\leq错报$<$合并利润总额的 5%；(3) 一般缺陷：错报$<$合并利润总额的 3%。</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特锐德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2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山东省固定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等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子公司特锐德高压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特锐德高压严格执行国家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及环境评价制度要求，建设项目合法合规，已建成项目均获得环境主管部门审批并通过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取得排污许可证。2024 年 11 月审批通过新版排污许可证，排污单位编码：91370281081447057N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青岛特锐德高压设备有限公司	废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二甲苯、甲苯、苯、挥发性有机物	有组织排放	33	喷漆房 7 个，喷砂房 3 个，焊接废气排放口 3 个，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放 16 个，固化废气排放口 4 个	氮氧化物未检出；二氧化硫未检出；颗粒物 1.9mg/m ³ ；二甲苯未检出；甲苯未检出；苯未检出；挥发性有机物 12mg/m ³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 DB37/2801.5-2018	暂无要求	暂无要求	达标

对污染物的处理

特锐德高压严格执行国家环保法律、法规、标准和地方政府相关环保要求，对产生的废气等污染物安装相应的治理设施并设置了专职管理部门和专职管理人员进行管理。

特锐德高压的主要污染因素及处理措施：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处理工艺是静电吸附；喷砂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处理工艺是旋风除尘和滤筒除尘；涂装工序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喷漆室喷漆废气收集经水旋+过滤棉+活性炭吸脱附（沸石转轮）+催化燃烧设备处理后通过 20m 排气筒排放。固化废气经过套管冷却+活性炭吸附后经 20 米高空排放。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特锐德高压制定了废水、废气、噪声等污染因素的定期检测计划，并按计划委托正规的第三方检测单位进行检测，出具检测报告，并将检测结果进行公示。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特锐德高压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等的要求，制定了《青岛特锐德高压设备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4 年 6 月 3 日已报送青岛市生态环境局胶州分局备案，备案编号：370281-2024-108-L。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为严格遵守环境保护各项相关政策规定，助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及子公司不断加强环保投入，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环境保护税。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工业园区内，构建了由微网箱变、屋顶光伏和储能电池组成的微网系统，其中光伏装机容量 2.1MW、储能电池 320kWh、电动汽车充放电总功率 800kW，可支持 100 辆电动汽车充放电。当断电时，微网系统可无缝切换支撑重要负荷持续工作 1 小时，一个工业园区，每年减少碳排放 3800 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八十一条第二款	部分漆渣和废活性炭未放入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内各种危废与其他杂物混堆	罚款 18.36 万元	未产生重大影响	已整改，及时通知危废转移单位对现场及危废暂存间的所有危废进行处理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特锐德高压对喷漆废气，按要求设置挥发性有机物在线监测设备，对排放废气实时不间断监测，并将监测数据上传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监测平台。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2024 年公司部分喷涂工艺实行减排工艺改善，使用低挥发性的原辅材料替代油性漆，减少挥发性有机物排放。

公司重视履行社会责任，在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过程中，以增效、降耗、节能、减污为环境保护原则，顺应国家和社会的全面发展，努力做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短期利益与长期利益、自身发展与社会发展相互协调，实现公司与员工、公司与社会、公司与环境的健康和谐发展。

特锐德通过创新驱动、生态共享，积极承担企业发展责任。特锐德坚持生态平台、技术体系、产品体系的全面开放和共享，建成了中国最大的“充电网、车联网、互联网”大数据云平台，并对政府及产业合作伙伴开放，一起推动中国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特锐德一直以开放的态度，打造产业合作生态共同体，促进产业生态建设。

在报告期内，环保政策法规持续趋严，对公司电力业务的各个环节产生了重大影响。从国家到地方，在大气污染物排放、废水处理、固废处置等方面，相继出台一系列新的标准与规范。这对公司生产提出了更高要求，促使公司不断优化工艺流程，全力确保各项污染物排放符合日益严苛的标准。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重视履行社会责任，在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过程中，以增效、降耗、节能、减污为环境保护原则，顺应国家和社会的全面发展，努力做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短期利益与长期利益、自身发展与社会发展相互协调，实现公司与员工、公司与社会、公司与环境的健康和谐发展。

1、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切实保护投资者和债权人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依法召开股东大会，并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扩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充分保障股东知情权和参与权。把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保护广大中小投资者作为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初心”。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各项活动，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工作满意度。公司十分注重人才的培养和储备，结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及人才层次打造多样化的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有效整合集团公司的培训教育资源，提升人才培养效果。

3、客户及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一直秉承“客户至上”的理念，在经营管理过程中不断加强与各方的沟通与合作，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从而建立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的需求和满意”为核心，不断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及产品质量，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产品及服务，并致力于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响应，在充电网技术研发上高强度投入，不断创新引领，不断探索新能源车充新能源电的技术及商业模式，期望发挥充电网的链接作用，通过充电网、微电网、储能网，将新能源发电和新能源汽车深度融合，为碳中和目标的达成贡献更多力量。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开展相关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川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简晓琴;简兴福;简瑶;李怀玉;李杰;罗小琼;王红;王洪;谢莉萍;叶秀华;袁会云;张琼;赵玲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承诺不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资,并避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本承诺未设定有效期限,在承诺人作为特锐德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	2015年05月04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于德翔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承诺不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资,并避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本承诺未设定有效期限,因此将长期有效。	2009年07月24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不提供财务资助、担保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取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3年05月16日	至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终止或实施完毕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激励对象	其他承诺	公司所有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若在激励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激励计划所规定的不能成为激励对象情形的,自不能成为激励对象年度起将放弃参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权利,并不向公司主张任何补偿;但激励对象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继续有效,尚未确认为可	2023年05月16日	至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终止或实施完毕	正常履行中

			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不提供财务资助、担保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取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4 年 04 月 27 日	至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终止或实施完毕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激励对象	其他承诺	公司所有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若在激励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激励计划所规定的不能成为激励对象情形的，自不能成为激励对象年度起将放弃参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权利，并不向公司主张任何补偿；但激励对象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继续有效，尚未确认为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2024 年 04 月 27 日	至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终止或实施完毕	正常履行中
其他承诺	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于德翔；宋国峰；周君；李军；王超；李会；杜波；李广智	股份减持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德锐投资、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的董监高共同承诺：自 2023 年 9 月 15 日起未来 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形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承诺期间前述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事项新增的公司股份。	2023 年 09 月 15 日	6 个月	该承诺事项已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具体详情请见第十节财务报告部分“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晖、曲洪磊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2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年，公司控股子公司丹东赫普热力电储能有限公司（原告）与被告丹东金山热电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由原告在被告场地内建设固体电蓄热锅炉并提供调峰辅助服务，后被告出现违反合同排他性约定对供热机组另行技术改造、先行使用其该改良技术进行调峰、拒绝投运电蓄热锅炉等违约行为，原告与被告多次协商沟通未果，故提起诉讼。	74,271.25	否	调解结案	在辽宁省丹东市中级人民法院主持下，双方积极协商谈判，达成一致，同意在原合同的基础上进行调整和补充，继续进行合作，并签署了调解协议，丹东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民事调解书》（（2023）辽06民初58号）。	已完结	2024年10月1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邹城赛维太阳能生态园发展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8日	19,500	2017年10月28日	11,880.1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邹城赛维法定代表人及实际控制人，股东侯晓峰及其配偶，股东侯芊，菏泽鲁晨纸业有限公司签署《保证合同》《反担保合同》，以其全部资产/家庭财产对公司本次提供的回购担保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0年	否	否
齐河天硕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3月17日	5,750	2017年02月11日	41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与青岛圣美尔光电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质押反担保合同》，以其持有的齐河天硕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提供反担保；并与青岛圣美尔光电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青岛圣美尔集团、孙阳签署《质押反担保合同》，以其全部资产、家庭财产对公司本次提供的回购担保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8年	否	否
调兵山赫普热力电储能有限公司	2017年05月18日	40,000	2017年05月19日	2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8年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65,25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12,295.17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青岛特锐德高压设备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3日	30,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2个月	是	否
宜昌特锐德电气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3日	20,000	2024年07月02日	2,422.1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2个月	否	否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3日	16,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2个月	是	否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3日	133,000	2024年05月17日	20,726.2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24个月	否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07月06日	4,000	2016年07月18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5年	否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3日	30,000	2024年04月02日	2,379.9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6个月	否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3日	268,000	2023年12月22日	205,606.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2个月	否	否
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3日	4,7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6个月	否	否
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3日	35,700	2023年12月22日	15,000.8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2个月	否	否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3日	52,000	2024年05月10日	28,613.8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2个月	否	否
上海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3日	29,000	2023年12月22日	3,100.2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2个月	否	否
青岛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3日	40,000	2024年05月10日	19,054.4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2个月	否	否
青岛特来电智能充电设备有	2023年12月23日	8,000	2024年09月25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2个月	否	否

限公司										
广州特来电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2月23日	4,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24个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670,4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303,209.9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674,4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99,903.87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青岛特锐德高压设备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3日	30,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6个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3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3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700,4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303,209.9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769,65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12,199.0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1.7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214,508.52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61,527.84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52,980.68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回购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5 亿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上限为 25 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截止 2024 年 2 月 26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5,694,34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1.49%，最高成交价为 21.03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5.31 元/股，成交均价为 19.11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299,976,486.3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公司中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 1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206,000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已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 1,055,897,713 股减少至 1,055,691,713 股。

3、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事项。

2024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024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2024 年 5 月 24 日为授予日，以 9.88 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1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40 万股限制性股票。

4、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事项。

2024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议案》，将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回购股份的价格由 9.88 元/股调整为 9.78 元/股。

2024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7,489,000 股公司股票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 9.78 元/股。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7,951,393	2.65%				-205,775	-205,775	27,745,618	2.6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7,951,393	2.65%				-205,775	-205,775	27,745,618	2.6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7,951,393	2.65%				-205,775	-205,775	27,745,618	2.6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27,946,320	97.35%				-225	-225	1,027,946,095	97.37%
1、人民币普通股	1,027,946,320	97.35%				-225	-225	1,027,946,095	97.3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055,897,713	100.00%				-206,000	-206,000	1,055,691,713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06,000 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055,897,713 股减少至 1,055,691,713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206,000 股限制性股票，并对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2、2024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回购注销 13 名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206,000 股限制性股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06,000 股，公司总股本由 1,055,897,713 股减少至 1,055,691,713 股。对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情况如下：

影响指标	2024 年	
	股本变动前	股本变动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9	0.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9	0.89
影响指标	2024 年	
	股本变动前	股本变动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7.28	7.28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孙爱民	0.00	225.00	0.00	225.00	董监高锁定股	执行离任董监高限售规定
合计	0.00	225.00	0.00	225.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46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8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57%	333,290,422	0	0	333,290,422	质押	150,49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58%	27,261,225	10302956	0	27,261,225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7%	19,781,219	10012341	0	19,781,219	不适用	0	
于德翔	境内自然人	1.24%	13,119,434	0	9,839,575	3,279,859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0%	10,546,821	6373700	0	10,546,821	不适用	0	
中泰证券资管一支持民企发展中泰资管 1 号 FOF 集合资管计划一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中泰资管 2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	其他	0.81%	8,536,205	-44694195	0	8,536,205	不适用	0	

划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创业板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8%	8,238,553	2289115	0	8,238,553	不适用	0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71%	7,489,000	7489000	0	7,489,000	不适用	0
蔡强	境内自然人	0.69%	7,237,604	1375004	0	7,237,604	不适用	0
陶云平	境内自然人	0.58%	6,085,123	未知	0	6,085,123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董事长、股东于德翔先生对公司第一大股东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为 61.97%，并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8,205,340 股，持股比例 0.78%。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	333,290,422	人民币普通股	333,290,42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7,261,225	人民币普通股	27,261,22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781,219	人民币普通股	19,781,21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546,821	人民币普通股	10,546,821					
中泰证券资管—支持民企发展中泰资管 1 号 FOF 集合资管计划—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中泰资管 2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536,205	人民币普通股	8,536,20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创业板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238,553	人民币普通股	8,238,553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	7,489,000	人民币普通股	7,489,000					
蔡强	7,237,604	人民币普通股	7,237,604					
陶云平	6,085,123	人民币普通股	6,085,123					
筱璘	5,747,042	人民币普通股	5,747,042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董事长、股东于德翔先生对公司第一大股东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为 61.97%，并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说明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92,290,422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1,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33,290,422 股；蔡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824,500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413,104 股，实际合计持有 7,237,604 股；筱璘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6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747,016 股，实际合计持有 5,747,042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 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 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 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 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数量 合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768,878.00	0.93%	99,900.00	0.01%	19,781,219.00	1.87%	0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73,121.00	0.40%	1,193,400.00	0.11%	10,546,821.00	1.00%	0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创业板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949,438.00	0.56%	63,200.00	0.01%	8,238,553.00	0.78%	0	0.00%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	于德翔	2004 年 02 月 27 日	913702127569412493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

				金从事投资活动；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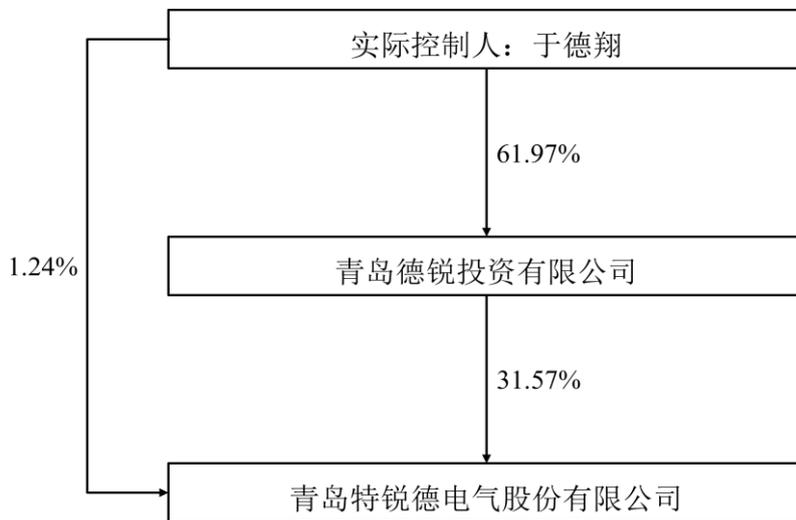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于德翔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截止报告期末）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3 年 11 月 20 日	6,000,000-12,000,000	0.57%-1.14%	15,000-30,000	2023/11/20-2024/11/19	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15,694,340	172.18%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和信审字（2025）第 00057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晖、曲洪磊

审计报告正文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锐德”）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特锐德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特锐德，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1、事项描述

如特锐德财务报表附注“附注五.4”所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特锐德应收账款原值 10,815,691,028.41 元，坏账准备金额 1,477,015,126.27 元。管理层根据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为依据划分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前瞻性估计进行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认应收账

款预期信用损失。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我们对特锐德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和测试；
- (2) 分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款项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 (3) 通过分析特锐德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 (4) 分析计算特锐德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款项余额之间的比率，结合合同约定的信用期限，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 (5) 获取特锐德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 (6) 关注检查账龄较长的大额应收账款的客户真实财务状况，对于已经出现逾期、违约现象的应收账款，其可收回金额的预测使用的相关假设和参数是否合理。

基于所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管理层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算中运用的相关专业判断可以被我们获取的证据所支持。

(二) 与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事项描述

如特锐德财务报表附注“附注五.22”所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特锐德合并资产负债表中递延所得税资产 815,278,951.72 元，其中 97,861,885.86 元递延所得税资产与可抵扣亏损相关。在确认与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时，特锐德管理层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特锐德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评估递延所得税资产能否在未来期间得以实现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并且管理层的估计和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我们将特锐德与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与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我们对特锐德与税务事项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执行进行了评估；
- (2) 获取了与可抵扣亏损相关的所得税汇算清缴资料，复核了可抵扣亏损金额；
- (3) 获取了经管理层批准的公司未来期间的财务预测，评估其编制是否符合行业总体趋势及公司自身情况，是否考虑了特殊情况的影响，并对其可实现性进行了评估；
- (4) 复核了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是否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在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中运用的相关专业判断可以被我们获取的证据所支持。

(三)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特锐德财务报表附注“附注五.48”所述，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15,374,476,315.52 元。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附注三.29”所述。

由于营业收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营业收入为特锐德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特锐德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的确认这一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中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评价和测试与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了解、评价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或服务控制权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3）根据公司本期会计记录，选取适当的交易样本，核对存货收发记录、客户验收凭证、银行收款记录、公司报税记录等资料，判断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 （4）结合应收账款审计，函证本期重要客户销售额，以评价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 （5）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交易进行截止测试，评价销售收入是否记录在适当的会计期间。

基于所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管理层的收入确认及披露可以被我们获取的证据所支持。

四、其他信息

特锐德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特锐德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特锐德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特锐德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特锐德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特锐德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本页为审计报告签字页，无正文。)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4月21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42,215,485.49	2,837,650,405.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689,199.7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7,639,964.84	610,086,885.66
应收账款	9,338,675,902.14	7,829,723,881.64
应收款项融资	269,960,335.31	147,824,697.54
预付款项	309,925,154.45	268,244,762.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09,449,567.78	556,051,066.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05,616,602.16	1,609,017,136.4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394,972,746.60	1,111,642,999.0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4,095,054.71	69,728,150.40
其他流动资产	238,043,620.36	257,242,676.76
流动资产合计	16,240,594,433.84	15,316,901,862.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67,227,023.53	72,492,274.07
长期股权投资	1,765,667,579.75	1,620,739,546.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	3,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1,234,727.57	22,182,130.24
固定资产	3,331,949,277.30	3,746,428,011.08

在建工程	358,448,146.90	191,267,096.3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56,056,610.56	1,153,119,489.59
无形资产	718,567,870.79	778,906,480.3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89,285,536.47	189,285,536.47
长期待摊费用	15,174,187.70	21,220,718.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5,278,951.72	711,872,850.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3,910,777.83	52,461,712.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72,803,690.12	8,559,978,846.08
资产总计	25,013,398,123.96	23,876,880,708.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33,631,737.04	2,430,735,073.5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65,283,888.98	2,227,525,100.27
应付账款	6,213,625,739.48	5,507,156,614.46
预收款项	41,444,824.22	26,554,609.19
合同负债	677,048,495.72	674,069,508.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81,334,011.29	471,851,297.32
应交税费	338,601,784.14	282,112,515.11
其他应付款	643,457,165.76	619,921,126.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34,130.56	2,481,592.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6,783,638.67	452,258,708.59
其他流动负债	326,451,995.22	351,518,825.35
流动负债合计	14,027,663,280.52	13,043,703,379.0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44,449,990.95	1,453,753,101.3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21,051,058.30	1,042,136,417.27
长期应付款	2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7,530,452.28	42,620,487.84
递延收益	426,840,468.44	508,402,062.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3,815,784.94	90,660,789.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23,687,754.91	3,137,572,857.58
负债合计	16,551,351,035.43	16,181,276,236.6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55,691,713.00	1,055,897,71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27,372,366.18	3,499,388,554.56
减：库存股	321,787,669.51	266,700,841.84
其他综合收益	-8,345.08	
专项储备	12,649,141.26	12,769,123.03
盈余公积	204,003,141.44	181,603,017.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96,617,294.61	2,206,447,717.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474,537,641.90	6,689,405,283.44
少数股东权益	987,509,446.63	1,006,199,188.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62,047,088.53	7,695,604,471.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013,398,123.96	23,876,880,708.11

法定代表人：于德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杜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波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04,611,758.04	1,137,874,150.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689,199.7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9,378,955.08	506,621,349.33
应收账款	5,640,009,961.44	4,420,910,530.75
应收款项融资	235,136,084.70	120,938,938.90
预付款项	107,427,680.74	73,830,468.18

其他应收款	156,701,770.65	271,734,587.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20,000.00	
存货	253,644,335.81	329,475,526.4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215,803,063.28	923,152,825.9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408,060.81	14,198,788.75
流动资产合计	9,403,121,670.55	7,820,426,365.9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41,441,613.78	3,252,684,132.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0,610,988.90	68,254,608.55
固定资产	320,727,522.41	314,219,860.11
在建工程	18,799,429.20	6,944,949.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1,076,031.63	41,312,327.3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58,995.54	8,686,898.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6,505,421.01	138,390,519.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099,958.60	7,005,821.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02,619,961.07	3,837,499,117.09
资产总计	13,305,741,631.62	11,657,925,483.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330,000.01	992,689,868.1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70,287,677.87	832,853,626.46
应付账款	5,235,588,665.33	4,438,218,405.75
预收款项	24,641,816.80	20,786,468.85
合同负债	280,497,351.47	213,130,106.07
应付职工薪酬	195,207,785.06	159,613,865.14

应交税费	58,976,735.75	34,427,382.65
其他应付款	534,987,979.17	345,297,539.7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2,093,476.11	6,443,362.77
其他流动负债	187,764,261.62	189,969,373.50
流动负债合计	8,460,375,749.19	7,233,429,999.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90,850,000.00	223,7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579,977.06	23,050,671.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46,409.39	2,960,672.5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3,076,386.45	249,711,343.57
负债合计	9,073,452,135.64	7,483,141,342.6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55,691,713.00	1,055,897,71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76,093,835.63	1,983,307,459.33
减：库存股	321,787,669.51	266,700,841.8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4,003,141.44	181,603,017.01
未分配利润	1,318,288,475.42	1,220,676,792.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32,289,495.98	4,174,784,140.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305,741,631.62	11,657,925,483.0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374,476,315.52	12,690,571,242.14
其中：营业收入	15,374,476,315.52	12,690,571,242.1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094,001,524.95	11,770,886,851.09
其中：营业成本	11,389,213,809.87	9,360,077,388.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8,664,421.70	64,704,594.37
销售费用	891,166,213.63	831,325,734.03
管理费用	947,957,334.62	823,737,050.68
研发费用	574,587,567.23	489,357,392.02
财务费用	202,412,177.90	201,684,691.70
其中：利息费用	130,487,505.41	158,798,518.12
利息收入	19,122,735.55	28,726,596.39
加：其他收益	301,953,408.93	278,985,052.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877,070.33	60,501,287.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0,577,318.56	55,067,616.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33,912.70	-13,457,105.9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8,296,685.66	-454,637,638.2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2,529,521.04	-205,357,124.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549,965.63	16,504,243.0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3,395,116.06	602,223,105.42
加：营业外收入	21,983,716.17	17,016,945.41
减：营业外支出	49,190,437.10	85,716,062.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26,188,395.13	533,523,988.58
减：所得税费用	86,786,839.46	6,764,881.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9,401,555.67	526,759,106.84

列)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939,401,555.67	526,759,106.8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6,559,138.66	491,146,465.58
2. 少数股东损益	22,842,417.01	35,612,641.2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738.8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45.08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45.0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345.08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93.78	
七、综合收益总额	939,390,816.81	526,759,106.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16,550,793.58	491,146,465.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840,023.23	35,612,641.2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89	0.4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89	0.4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于德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杜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波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622,844,570.21	7,703,463,685.81
减：营业成本	8,110,735,070.38	6,482,500,038.36
税金及附加	22,823,827.74	19,463,675.66
销售费用	430,063,926.86	371,621,558.98
管理费用	164,060,080.34	144,230,027.04
研发费用	382,627,980.89	261,755,971.37
财务费用	36,460,195.31	39,511,229.18
其中：利息费用	40,060,045.71	51,577,566.02
利息收入	6,991,193.81	14,147,138.77
加：其他收益	62,241,424.33	44,766,643.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430,475.68	25,029,863.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272,297.67	-1,503,848.9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33,912.70	-13,457,105.9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5,004,809.51	-295,312,923.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694,936.27	-127,965,469.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60,937.23	-524,554.1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9,989,841.63	16,917,639.07
加：营业外收入	3,356,908.62	5,205,306.31
减：营业外支出	4,049,086.27	1,473,320.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9,297,663.98	20,649,625.23
减：所得税费用	-14,703,580.27	-28,551,690.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4,001,244.25	49,201,315.3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4,001,244.25	49,201,315.3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4,001,244.25	49,201,315.3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953,745,267.95	12,290,336,135.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374,562.15	43,220,086.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855,902.17	400,852,180.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78,975,732.27	12,734,408,402.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22,902,761.14	8,618,762,382.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17,523,216.73	1,507,846,289.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2,958,317.29	582,735,140.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0,976,870.80	680,411,083.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64,361,165.96	11,389,754,895.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4,614,566.31	1,344,653,506.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999,889.67	16,995,209.4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72,320.44	28,246,806.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6,195,337.11	83,289,702.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9,256,8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967,547.22	378,788,518.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62,177,116.77	1,063,204,406.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8,650,000.00	137,842,6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512.75	104,147,513.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1,046,629.52	1,305,194,520.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079,082.30	-926,406,001.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9,727,420.00	194,615,856.9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6,485,000.00	25,128,936.9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24,193,954.08	2,480,187,198.3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0,178,177.38	1,315,619,790.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24,099,551.46	3,990,422,845.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96,578,392.28	3,072,844,5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5,848,787.94	167,533,758.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373,436.14	17,658,073.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4,514,298.16	1,288,566,593.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26,941,478.38	4,528,944,902.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841,926.92	-538,522,056.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5,634.02	1,229,375.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209,191.11	-119,045,175.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8,647,202.51	2,327,692,378.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1,856,393.62	2,208,647,202.5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91,356,285.60	6,437,606,670.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227.38	4,278,019.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584,581.02	70,044,919.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23,994,094.00	6,511,929,608.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19,332,823.98	4,640,430,004.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6,212,452.43	316,758,413.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3,620,967.25	157,873,448.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344,644.21	339,159,870.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26,510,887.87	5,454,221,736.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7,483,206.13	1,057,707,871.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832,513.67	102,915,726.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0,216.94	44,041,141.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62,181.17	376,490.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84,911.78	300,333,358.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322,381.04	105,522,398.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160,18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482,566.04	208,522,398.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97,654.26	91,810,959.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3,242,420.00	169,486,92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30,000,000.00	1,0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396,707.72	461,380,034.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9,639,127.72	1,710,866,954.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69,250,000.00	1,869,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4,080,383.01	105,618,506.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931,106.64	535,685,459.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4,261,489.65	2,510,403,966.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622,361.93	-799,537,011.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8,858.16	1,198,849.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7,232,048.10	351,180,669.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1,402,612.76	540,221,943.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8,634,660.86	891,402,612.7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 期末余额	1,05 5,89 7,71 3.00				3,49 9,38 8,55 4.56	266, 700, 841. 84		12,7 69,1 23.0 3	181, 603, 017. 01		2,20 6,44 7,71 7.68		6,68 9,40 5,28 3.44	1,00 6,19 9,18 8.03	7,69 5,60 4,47 1.47	
加： 会计政策 变更																
前 期差错更 正																
其 他																
二、本年 期初余额	1,05 5,89 7,71 3.00				3,49 9,38 8,55 4.56	266, 700, 841. 84		12,7 69,1 23.0 3	181, 603, 017. 01		2,20 6,44 7,71 7.68		6,68 9,40 5,28 3.44	1,00 6,19 9,18 8.03	7,69 5,60 4,47 1.47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金额（减 少以 “-”号 填列）	- 206, 000. 00				27,9 83,8 11.6 2	55,0 86,8 27.6 7	- 8,34 5.08	- 119, 981. 77	22,4 00,1 24.4 3		790, 169, 576. 93		785, 132, 358. 46	- 18,6 89,7 41.4 0	766, 442, 617. 06	
（一）综 合收益总 额							- 8,34 5.08				916, 559, 138. 66		916, 550, 793. 58	22,8 40,0 23.2 3	939, 390, 816. 81	
（二）所 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	- 206, 000.				27,9 83,8 11.6	55,0 86,8 27.6							- 27,3 09,0	- 36,6 94,8	- 64,0 03,8	

本	00				2	7							16.0	81.8	97.8
													5	4	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06,000.00				20,958,240.7	55,086,827.67							- 34,334,603.60	- 44,284,656.15	- 78,619,259.7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6,603,968.39								96,603,968.39		96,603,968.39
4. 其他					-89,578,380.84								-89,578,380.84	7,589,774.31	-81,988,606.53
(三) 利润分配									22,400,124.43				-126,389,561.73	-103,989,437.30	-4,725,974.7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400,124.43				-22,400,124.4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3,989,437.30	-103,989,437.30	-4,725,974.7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															

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	-
								119,981.77					119,981.77	108,908.09	228,889.86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119,981.77					119,981.77	108,908.09	228,889.86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55,691,713.00				3,527,372,366.18	321,787,669.51	-	8,345.08	12,649,141.26	204,003,141.44		2,996,617,294.61	7,474,537,641.90	987,509,446.63	8,462,047,088.5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 期末余额	1,040,710,713.00				3,295,557,263.93			12,157,454.00	176,682,885.48		1,770,559,563.33		6,295,788,014.29	944,831,464.69	7,240,499,344.83	
加： 会计政策 变更											2,456,705.95		2,456,705.95	1,054,313.40	3,511,019.35	
前期差 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 期初余额	1,040,710,713.00				3,295,557,263.93			12,157,454.00	176,682,885.48		1,773,016,269.28		6,298,458,609.29	945,885,778.09	7,244,014,187.48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金额（减 少以 “-”号 填列）	15,187,000.00				203,831,290.63	266,700,841.84		611,668.63	4,920,131.53		433,431,448.40		391,280,697.35	60,313,409.94	451,594,107.29	
(一) 综											491,		491,	35,6	526,	

合收益总额											146,465.58		146,465.58	12,641.26	759,106.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187,000.00				203,831,290.63	266,700,841.84							-47,682,551.21	41,803,627.82	-5,878,923.3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187,000.00				154,299,920.00	266,700,841.84							-97,213,921.84	27,409,677.30	-69,804,244.5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9,251,577.05								59,251,577.05		59,251,577.05
4. 其他					-9,720,206.42								-9,720,206.42	14,393,950.52	4,673,744.10
(三) 利润分配								4,920.13			-57,715.08		-52,794.85	17,658.06	70,452,959.61
1. 提取盈余公积								4,920.13			-4,920.1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2,794.85		-52,794.85	17,658.06	70,452,959.61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11,668.63					611,668.63	555,214.82	1,166,883.45
1. 本期提取								690,933.85					690,933.85	627,164.27	1,318,098.12
2. 本期使用								79,265.22					79,265.22	71,949.45	151,214.67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55,897,713.00				3,499,388,554.56	266,700,841.84		12,769,123.03	181,603,017.01		2,206,447,717.68		6,689,405,283.44	1,006,199,188.03	7,695,604,471.4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55,897,713.00				1,983,307,459.33	266,700,841.84			181,603,017.01	1,220,676,792.90		4,174,784,140.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5,897,713.00				1,983,307,459.33	266,700,841.84			181,603,017.01	1,220,676,792.90		4,174,784,140.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206,000.00				-7,213,623.70	55,086,827.67			22,400,124.43	97,611,682.52		57,505,355.58

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24,001,244.25		224,001,244.2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6,000.00				-7,213,623.70	55,086,827.67						-62,506,451.3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6,000.00				20,958,224.07	55,086,827.67						-34,334,603.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4,846,046.45							
4. 其他					-93,017,894.22							-93,017,894.22
(三) 利润分配									22,400,124.43	-126,389,561.73		-103,989,437.3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400,124.43	-22,400,124.4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3,989,437.30		-103,989,437.3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55,691.71 3.00				1,976,093.83 5.63	321,787,669.51			204,003,141.44	1,318,288.47 5.42		4,232,289.49 5.9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40,710.71 3.00				1,798,107.36 9.03				176,682,885.48	1,229,190.49 4.75		4,244,691.46 2.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40,710.71 3.00				1,798,107.36 9.03				176,682,885.48	1,229,190.49 4.75		4,244,691.46 2.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187,000.00				185,200,090.30	266,700,841.84			4,920,131.53	-8,513,701.85		-69,907,321.8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9,201,315.33		49,201,315.3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187,000.00				185,200,090.30	266,700,841.84						-66,313,751.5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187,000.00				154,299,920.00	266,700,841.84						-97,213,921.8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1,152,966.56							

额												
4. 其他					- 252,79 6.26							- 252,79 6.26
(三) 利润分配									4,920, 131.53	- 57,715 ,017.1 8		- 52,794 ,885.6 5
1. 提取盈余公积									4,920, 131.53	- 4,920, 131.5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52,794 ,885.6 5		- 52,794 ,885.6 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55, 897.71 3.00				1,983, 307.45 9.33	266,70 0,841. 84			181,60 3,017. 01	1,220, 676.79 2.90		4,174, 784.14 0.40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青岛特锐德电气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951号文件批准,公司向社会各界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60万股,并于2009年10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3,360万元。

根据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止2010年12月31日总股本13,36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增加注册资本6,680万元;根据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止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20,04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增加注册资本20,040万元;根据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止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40,08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2股,增加注册资本48,096万元;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037号文件核准,公司向本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发行882.49万股,增加注册资本882.49万元;根据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16号文件《关于核准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川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公司向川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开集团”)及简兴福等54名股东发行83,534,921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川开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川开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开电气”)100%股权,增加注册资本83,534,921.00元,同时公司向简兴福、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珠海乾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27,845,035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增加注册资本27,845,035.00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001,964,856.00元。

2016年6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2015年度业绩承诺股份补偿实施方案的议案》、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以总价1元的价格回购川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等54名股东的股份4,394,781股,本次回购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97,570,075.00元。

2021年4月,根据公司2020年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94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3,140,638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3,140,638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40,710,713元,股本为人民币1,040,710,713元。

2023年5月、2023年6月,根据公司分别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人民币1,518.70万股限制性股票(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5,187,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55,897,713元,股本为人民币1,055,897,713元。

2024年4月、2024年5月,根据公司分别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回购注销13名离职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06,00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已于2024年7月1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55,691,713元,股本变更为人民币1,055,691,713元。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0075693361XY；公司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 336 号；法定代表人：于德翔。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锐投资”)持有本公司 31.57%的股权，为本公司的母公司。于德翔先生持有德锐投资 61.97%的股份且直接持有本公司 1.24%的股份，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 经营范围和经营期限

公司属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公司经营范围为：经营范围：研发、设计、制造 500kV 及以下的变配电一二次产品，提供产品相关技术服务、施工服务；电力工程施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电力设施的运维、检修、试验项目；电力销售；电力设备租赁及相关技术服务；特种车辆的组装、拼装；能源管理；融资租赁业务；进出口贸易；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服务、技术咨询；智能电子产品和信息产品嵌入式软件开发、销售、服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经营期限为 2004 年 3 月 16 日至 2103 年 3 月 16 日。

3.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具体会计准则和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资产、负债以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存货的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的确认时点。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公司的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制，即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500 万元
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500 万元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项目账面余额占本期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资产总额占公司资产总额 5% 及以上
重要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占公司资产总额的 5% 及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合并中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

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的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本公司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本公司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本公司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3）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4）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予以抵销。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

“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然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5）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本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本公司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本公司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对于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本公司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本公司将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本公司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7）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相关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之长期股权投资会计政策解释。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合并期间各月末即期汇率算术平均值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合并期间各月末即期汇率算术平均值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权益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等，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本公司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本公司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直接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3)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本公司扣除所有

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将该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本公司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

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综上，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8）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

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账龄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账龄组合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对于划分为关联方组合 1 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	---------------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账龄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等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
1 年至 2 年	10%
2 年至 3 年	30%
3 年至 4 年	50%
4 年至 5 年	70%
5 年以上	100%

D、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利息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押金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应收单位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5—应收员工备用金		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 6—应收政府补助、退税款		

对于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并划分为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类别	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利息	0%	50%	100%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0%	50%	100%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押金保证金	0%	50%	100%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应收单位往来款	0%	50%	100%
其他应收款组合 5—应收员工备用金	0%	50%	100%
其他应收款组合 6—应收政府补助、退税款	0%	50%	100%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E、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箱式变电设备、充电设备销售
--------	---------------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F、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的长期应收款包括应收押金和质保金、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等款项。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押金和质保金、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押金和质保金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

对于应收质保金、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评估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账龄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
1 年至 2 年	10%
2 年至 3 年	30%
3 年至 4 年	50%
4 年至 5 年	70%
5 年以上	100%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账龄组合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对于划分为关联方组合 1 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
1 年至 2 年	10%
2 年至 3 年	30%
3 年至 4 年	50%
4 年至 5 年	70%
5 年以上	100%

14、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	---------------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账龄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
1 年至 2 年	10%
2 年至 3 年	30%
3 年至 4 年	50%
4 年至 5 年	70%
5 年以上	100%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其他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

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利息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押金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应收单位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5—应收员工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6—应收政府补助、退税款		

对于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并划分为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类 别	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利息	0%	50%	100%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0%	50%	100%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押金保证金	0%	50%	100%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应收单位往来款	0%	50%	100%
其他应收款组合 5—应收员工备用金	0%	50%	100%
其他应收款组合 6—应收政府补助、退税款	0%	50%	100%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7、存货

（1）存货分类

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公司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或标准成本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较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方法

公司存货的盘存方法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对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本公司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本公司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

额，本公司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本公司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和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本公司不予转回。

本公司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本公司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本公司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本公司对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本公司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本公司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的长期应收款包括应收押金和质保金、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等款项。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押金和质保金、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押金和质保金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

对于应收质保金、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0、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可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①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投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上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在转按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确定的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而应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投资方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有关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因部分处置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对剩余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目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成本法转权益法：因处置投资等原因导致对被投资单位由能够实施控制转为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投资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首先应按处置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然后比较剩余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前者大于后者的，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商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前者小于后者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调整留存收益。

（4）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5）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2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和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有：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2）采用成本模式核算政策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本公司对于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有证据表明将自用的房屋及建筑物改用于出租或将持有的房地产开发产品以经营租赁的方式出租时，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在有证据表明将原本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的房屋及建筑物改为自用或将用于经营租出的房屋及建筑物重新用于对外销售的，投资性房地产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转换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

22、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的成本一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安装费等。但购买的固定资产如果超过正常的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固定资产的成本以各期付款额的现值之和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内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30	5%或 10%	3.17-6.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5	5%或 10%	3.80-19.00
充电场站	年限平均法	10	5%或 10%	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5%或 10%	9.50-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5%或 10%	9.50-19.00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充电场站、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其剩余使用年限内根据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固定资产账面余额扣减累计折旧和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预计净残值重新确定年折旧率和折旧额。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承租人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承租人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3、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计量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

本公司所建造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充电场站	充电场站安装完成并调试上线运营

24、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5、生物资产

26、油气资产

27、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

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认依据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 年	产权登记期限	直线摊销法	
专有技术	3-5 年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摊销法	
管理软件	2-10 年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摊销法	
特许经营权	5-18 年	依据合同年限	直线摊销法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每年年末，本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本公司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才予以资本化：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本公司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本公司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本公司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8、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本公司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9、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0、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包括短期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2）设定受益义务的利息费用；（3）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导致的变动。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1)和(2)项计入当期损益；第(3)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2、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4)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33、股份支付

(1) 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期权的行权价格、期权的有效期、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股价预计波动率、股份的预计股利、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2)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会计处理

①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授予日，是指股份支付协议获得批准的日期。

②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做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不确认后续公允价值变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③ 对于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公司在行权日根据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①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应付职工薪酬。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公司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确认成本费用，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终止

无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如何修改，或者取消权益工具的授予或结算该权益工具，公司确认按照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来计量获取的相应的服务，除非因不能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除市场条件外)而无法可行权。

34、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5、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公司箱式变电设备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与时点：公司在销售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内，将产品运至买方指定地点，按照电力设备行业的普遍做法，经客户通过耐压、传动、保护等试验手段验收合格后，由买方签署验收合格单，公司据此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2) 本公司提供的输变电成套项目的建设、安装业务确认收入的具体原则与时点：本公司提供输变电成套项目的建设、安装等履约义务，在合同生效日对合同进行评估，判断合同履约义务是否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条件。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条件的，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公司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如果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计入预计负债，并确认为当期成本。本公司在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区分和可靠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确定时，视为可以合理预见合同结果，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不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条件的，本公司在输变电成套项目完工交付时根据合同或相关文件确定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3) 本公司销售充电设备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与时点：公司在销售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内，将充电设备运至买方指定地点，经验收合格后，由买方在送货验收单、交货单等单据上签收，公司按照签收时点根据合同价格确认充电设备销售收入。

(4) 本公司销售充电设备并提供安装、建设服务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与时点：销售充电设备并提供安装、建设服务的在新能源充电场站安装、建设完成，取得买方签署的充电场站竣工验收报告等验收资料，根据合同或相关文件确定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5) 公司提供充电服务业务确认收入的具体原则与时点：公司提供新能源汽车充电服务，公司在提供客户充电服务完成后确认相关收入。

(6) 公司提供 SAAS 服务、能源管理服务及其他增值服务等，按照合同或协议约定的相关服务完成后确认相关收入。公司销售充电设备的同时包含提供 SaaS 服务，按照合同约定的不同履约义务区分 SaaS 服务收入，在 SaaS 服务履约期间确认相关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6、合同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是指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该成本不属于收入准则以外的其他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的下列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 管理费用。

(2) 非正常消耗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这些支出为履行合同发生，但未反映在合同价格中。

(3) 与履约义务中已履行部分相关的支出。

(4) 无法在尚未履行的与已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区分的相关支出。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上述 1) 减 2) 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7、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判断依据

①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②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③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本公司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39、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变更日，本公司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A、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B、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公司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a、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b、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c、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d、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

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C、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a、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b、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c、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

a、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b、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例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D、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对施工机械和运输设备的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E、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A、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B、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C、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D、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 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作为卖方及承租人：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该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4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套期会计

①套期保值的分类：

A.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B.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C.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②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或交易，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评价方法。

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其为高度有效：

A.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B.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C.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应当等于企业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应当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这种失衡会导致套期无效，并可能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

③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A.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应当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该摊销可以自调整日开始，但不应当晚于对被套期项目终止进行套期利得和损失调整的时点。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应当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B.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企业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企业应当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不属于上述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企业应当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企业应当在预计不能弥补时，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

(2) 股份回购

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及《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本公司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 债务重组

债务重组，是指在不改变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下，经债权人和债务人协定或法院裁定，就清偿债务的时间、金额或方式等重新达成协议的交易。

①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记录债务重组

本公司以资产清偿债务的债务重组，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的债务重组，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记录债务重组

债务人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债务人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应当按照下列原则以成本计量：A. 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B.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C. 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D. 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E. 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F. 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的债务重组导致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如果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并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对于换入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换出资产，在终止确认时，将换出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对于换入资产，以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初始计量金额；对于换出资产，在终止确认时，将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不满足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的条件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对于换入资产，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初始计量金额；对于换出资产，终止确认时不确认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同时换入多项资产的，如果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按照换入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换入资产公允价值相对比例，将换出资产公允价值总额扣除换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后的净额进行分摊，以分摊至各项换入资产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各项换入资产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以各项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各项换入资产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的，按照各项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的相对比例，将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总额分摊至各项换入资产，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各项换入资产的初始计量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同时换出多项资产的，如果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将各项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各项换出资产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

价值更加可靠的，按照各项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的相对比例，将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总额分摊至各项换出资产，分摊至各项换出资产的金额与各项换出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各项换出资产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的，各项换出资产终止确认时均不确认损益。

4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了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根据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报告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财政部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发布了《收入准则应用案例——充（供）电业务的收入确认》，明确了充电服务业务应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根据上述收入准则应用案例的规定，公司对充电运营业务收入确认由总额法变更为净额法，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报告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营业收入	-1,911,202,642.52
	营业成本	-1,830,618,424.71
	销售费用	-80,584,217.81
财政部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发布了《收入准则应用案例——充（供）电业务的收入确认》，明确了充电服务业务应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根据上述收入准则应用案例的规定，公司对充电运营业务收入确认由总额法变更为净额法，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报告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59,658,986.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59,658,986.05

①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了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根据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报告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③财政部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发布了《收入准则应用案例——充（供）电业务的收入确认》，明确了充电服务业务应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根据上述收入准则应用案例的规定，公司对充电运营业务收入确认由总额法变更为净额法，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报告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调整影响如下：

执行该准则对 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影响

项目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度调整前	调整数	2023 年度调整后
营业收入	14,601,773,884.66	-1,911,202,642.52	12,690,571,242.14
营业成本	11,190,695,813.00	-1,830,618,424.71	9,360,077,388.29
销售费用	911,909,951.84	-80,584,217.81	831,325,734.03

执行该准则对 2023 年度母公司利润表影响

项目	利润表		
	2023 年度调整前	调整数	2023 年度调整后
营业成本	6,456,737,864.19	25,762,174.17	6,482,500,038.36
销售费用	397,383,733.15	-25,762,174.17	371,621,558.98

执行该准则对 2023 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影响

项目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调整前	调整数	2023 年度调整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449,995,121.37	-2,159,658,986.05	12,290,336,135.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778,421,368.63	-2,159,658,986.05	8,618,762,382.58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公司及其子公司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	销售产品执行 13% 的税率，工程施工执行 3%、9% 的税率，技术服务收入执行 6% 的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公司及其子公司按当期应交流转税为计税依据	7%
企业所得税	以应纳税所得额为计税依据。	存在不同的企业所得税率（8.25%、15%、16.50%、25%）
教育费附加	公司及其子公司按当期应交流转税为计税依据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公司及其子公司按当期应交流转税为计税依据。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5%
青岛特锐德高压设备有限公司	15%
山西晋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5%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15%
青岛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南京德睿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15%
青岛特来电大数据有限公司	15%
宜昌特锐德电气有限公司	15%
乐山一拉得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	15%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15%
四川阿海珐电气有限公司	15%
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重庆两江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重庆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成都双流交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柳州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成都德享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成都德道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成都天新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贵阳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四川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乌鲁木齐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15%
特来电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8.25%、16.50%
本公司的其他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通过青岛市科学科技局、青岛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税务局复审认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37100563，有效期三年，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报告期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本公司子公司山西晋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晋能”）、青岛特锐德高压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锐德高压”）、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原西安特锐德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智充”）、青岛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来电科技”）、南京德睿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德睿”）、青岛特来电大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来电大数据”）、宜昌特锐德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特锐德”）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本公司子公司乐山一拉得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拉得”）及川开电气、四川阿海珐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海珐”）、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特来电”）、重庆两江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两江特来电”）、重庆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重庆特来电”）、成都双流交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双流交投特来电”）、柳州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州特来电”）、成都德享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德享”）、成都德道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德道”）、成都天新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天新”）、贵阳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阳特来电”）、四川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特来电”）、乌鲁木齐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鲁木齐特来电”）报告期内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特来电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来电香港”）缴纳利得税，200 万港元部分的应纳税利润按 8.25% 的税率征税，其余部分按 16.50% 的税率征税。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财税字[2011]100 号文为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的有关精神，并经主管税务机关批准，公司部分子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作为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7,161.89	112,305.85
银行存款	2,231,769,231.73	2,209,433,059.51
其他货币资金	510,359,091.87	628,105,040.53
合计	2,742,215,485.49	2,837,650,405.89

其他说明：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19,734,841.09	528,595,371.26
保函保证金	52,615,877.99	76,719,610.34
存出投资款		22,790,058.93
涉诉被冻结资金	38,008,372.79	898,162.85
合计	510,359,091.87	629,003,203.38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689,199.72
其中：		
债务重组收到上市公司股票		19,689,199.72
其中：		
合计		19,689,199.72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8,219,840.82	185,522,633.69
商业承兑票据	114,693,568.56	501,045,911.06
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25,273,444.54	-76,481,659.09
合计	367,639,964.84	610,086,885.6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92,913,409.38	100.00%	25,273,444.54	6.43%	367,639,964.84	686,568,544.75	100.00%	76,481,659.09	11.14%	610,086,885.6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78,219,840.82	70.81%			278,219,840.82	185,522,633.69	27.02%			185,522,633.69
商业承兑汇票	114,693,568.56	29.19%	25,273,444.54	22.04%	89,420,124.02	501,045,911.06	72.98%	76,481,659.09	15.26%	424,564,251.97

合计	392,913,409.38	100.00%	25,273,444.54	6.43%	367,639,964.84	686,568,544.75	100.00%	76,481,659.09	11.14%	610,086,885.66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5,273,444.54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114,693,568.56	25,273,444.54	22.04%
合计	114,693,568.56	25,273,444.5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76,481,659.09	16,090,184.91	67,298,399.46			25,273,444.54
合计	76,481,659.09	16,090,184.91	67,298,399.46			25,273,444.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574,834.39
商业承兑票据	13,401,459.65
合计	25,976,294.04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1,102,376.90
商业承兑票据		20,249,909.68
合计		191,352,286.58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应收票据中无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383,496,450.29	6,113,069,803.37
1 至 2 年	1,887,089,031.13	1,517,159,625.11
2 至 3 年	682,197,187.68	664,855,881.49
3 年以上	862,908,359.31	724,751,752.12
3 至 4 年	349,048,455.80	293,703,668.84
4 至 5 年	146,198,864.11	187,692,043.06
5 年以上	367,661,039.40	243,356,040.22
合计	10,815,691,028.41	9,019,837,062.0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6,977,986.72	0.90%	96,977,986.72	100.00%	0.00	20,124,331.22	0.22%	20,124,331.22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718,713,041.69	99.10%	1,380,037,139.55	12.88%	9,338,675,902.14	8,999,712,730.87	99.78%	1,169,988,849.23	13.00%	7,829,723,881.64
其中：										
账龄组合	10,718,713,041.69	99.10%	1,380,037,139.55	12.88%	9,338,675,902.14	8,999,712,730.87	99.78%	1,169,988,849.23	13.00%	7,829,723,881.64
合计	10,815,691,028.41	100.00%	1,477,017,139.55	13.66%	9,338,675,902.14	9,019,837,062.09	100.00%	1,190,117,698.46	13.19%	7,829,723,881.64

	91,028.41		5,126.27		5,902.14	7,062.09		3,180.45		3,881.64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96,977,986.7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46,768,817.43	3,061,852.47	40,022,938.33	40,022,938.3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	12,920,000.00	3,876,000.00	13,600,000.00	13,600,000.00	100.00%	涉及诉讼，预计难以收回
客户三	6,877,895.60	3,026,944.93	6,877,895.60	6,877,895.60	100.00%	涉及诉讼，预计难以收回
客户四	7,125,709.92	7,125,709.92	6,688,642.26	6,688,642.26	100.00%	对方已经被列为失信执行人，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五	3,104,000.00	155,200.00	3,492,000.00	3,492,000.00	100.00%	涉及诉讼，预计难以收回
充电运营个人客户	2,832,912.55	2,832,912.55	3,444,033.35	3,444,033.35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六	3,071,587.82	1,431,486.99	3,071,587.82	3,071,587.82	100.00%	涉及诉讼，预计难以收回
客户七	2,716,124.05	814,837.22	2,716,124.05	2,716,124.05	100.00%	对方已经被列为失信执行人，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八	2,362,499.95	131,291.99	2,362,499.95	2,362,499.95	100.00%	涉及诉讼，预计难以收回
客户九	1,741,600.00	171,583.50	2,062,130.00	2,062,130.00	100.00%	涉及诉讼，预计难以收回
客户十	1,258,310.00	124,036.00	1,625,900.00	1,625,900.00	100.00%	涉及诉讼，预计难以收回
客户十一	1,563,534.48	469,060.34	1,467,000.00	1,467,000.00	100.00%	涉及诉讼，预计难以收回
客户十二	1,425,328.47	1,425,328.47	1,423,951.26	1,423,951.26	100.00%	对方破产清算中，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三	1,337,740.00	317,317.00	1,337,740.00	1,337,740.00	100.00%	涉及诉讼，预计难以收回
客户十四	1,152,000.00	296,600.00	1,152,000.00	1,152,000.00	100.00%	涉及诉讼，预计难以收回
客户十五	1,247,948.89	1,247,948.89	1,065,717.58	1,065,717.58	100.00%	对方已经被列为失信执行人，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18 家客户	6,306,633.38	4,064,659.81	4,567,826.52	4,567,826.5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3,812,642.54	30,572,770.08	96,977,986.72	96,977,986.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380,037,139.55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0,718,713,041.69	1,380,037,139.55	12.88%
合计	10,718,713,041.69	1,380,037,139.5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352,700,664.60	68.60	367,631,401.22	5.00	6,105,513,958.91	67.84	305,294,339.51	5.00
1-2 年	1,862,617,648.40	17.38	186,265,396.81	10.00	1,514,445,669.23	16.83	151,444,566.92	10.00
2-3 年	674,644,404.83	6.29	202,393,321.47	30.00	664,545,681.49	7.38	199,363,704.44	30.00
3-4 年	328,625,838.53	3.07	164,312,919.30	50.00	291,127,339.74	3.23	145,563,669.90	50.00
4-5 年	135,634,615.23	1.26	94,944,230.64	70.00	185,858,376.83	2.07	130,100,863.79	70.00
5 年以上	364,489,870.10	3.40	364,489,870.11	100.00	238,221,704.67	2.65	238,221,704.67	100.00
合计	10,718,713,041.69	100.00	1,380,037,139.55	12.88	8,999,712,730.87	100.00	1,169,988,849.23	13.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124,331.22	82,863,943.87	2,648,078.56	3,362,209.81		96,977,986.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69,988,849.23	264,347,801.04	48,556,445.12	2,648,506.16	3,094,559.44	1,380,037,139.55
合计	1,190,113,180.45	347,211,744.91	51,204,523.68	6,010,715.97	3,094,559.44	1,477,015,126.2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010,715.9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一	货款	3,152,000.00	对方破产，无法回款		否
客户二	货款	1,992,989.01	破产清算，无法收回		否
客户三	货款	307,658.40	长期挂账		否
客户四	充电网运营服务款项	210,209.81	已注销，无法收回		否
其他零星	货款	347,858.75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合计		6,010,715.97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19,365,635.61	53,795,937.23	273,161,572.84	2.22%	13,658,078.64
客户二	78,902,858.00	10,827,241.38	89,730,099.38	0.73%	4,486,504.97
客户三	89,474,931.50		89,474,931.50	0.73%	89,474,931.50
客户四	77,883,906.14	11,500,434.44	89,384,340.58	0.73%	4,472,272.75
客户五	74,158,282.77	14,906,857.18	89,065,139.95	0.72%	4,652,077.56
合计	539,785,614.02	91,030,470.23	630,816,084.25	5.13%	116,743,865.42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1,271,143,485.12	68,804,025.85	1,202,339,459.27	1,151,068,075.16	57,553,640.54	1,093,514,434.62
已完工未结算款	202,771,881.41	10,138,594.08	192,633,287.33	19,082,699.37	954,134.98	18,128,564.39
合计	1,473,915,366.53	78,942,619.93	1,394,972,746.60	1,170,150,774.53	58,507,775.52	1,111,642,999.0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3,915,366.53	100.00%	78,942,619.93	5.36%	1,394,972,746.60	1,170,150,774.53	100.00%	58,507,775.52	5.00%	1,111,642,999.01
其中:										
质保金	1,271,143,485.12	86.24%	68,804,025.85	5.41%	1,202,339,459.27	1,151,068,075.16	98.37%	57,553,640.54	5.00%	1,093,514,434.62
已完工未结算款	202,771,881.41	13.76%	10,138,594.08	5.00%	192,633,287.33	19,082,699.37	1.63%	954,134.98	5.00%	18,128,564.39
合计	1,473,915,366.53	100.00%	78,942,619.93	5.36%	1,394,972,746.60	1,170,150,774.53	100.00%	58,507,775.52	5.00%	1,111,642,999.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8,804,025.85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质保金	1,271,143,485.12	68,804,025.85	5.41%
合计	1,271,143,485.12	68,804,025.8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0,138,594.08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已完工未结算款	202,771,881.41	10,138,594.08	5.00%
合计	202,771,881.41	10,138,594.0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质保金	12,513,607.32	1,120,647.01	142,575.00	
已完工未结算款	10,762,879.14	1,578,420.04		
合计	23,276,486.46	2,699,067.05	142,575.00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269,960,335.31	147,824,697.54
合计	269,960,335.31	147,824,697.5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	634,106,878.58	
合计	634,106,878.58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公司（或公司及下属部分子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较为频繁地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公司将其账面剩余的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的坏账准备。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因此未计提坏账准备。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09,449,567.78	556,051,066.30
合计	309,449,567.78	556,051,066.3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款项	211,788,461.94	225,224,582.98
个人往来款项	45,495,966.21	35,173,404.54
保证金及押金	146,835,664.75	212,610,329.71
应收政府补助及退税款	219,709,417.58	272,300,288.65
合计	623,829,510.48	745,308,605.8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3,587,794.37	389,361,750.67
1 至 2 年	212,597,665.90	129,492,717.65
2 至 3 年	104,333,818.57	78,174,390.45
3 年以上	143,310,231.64	148,279,747.11
3 至 4 年	66,101,473.56	16,711,197.95
4 至 5 年	7,561,238.02	3,541,696.37
5 年以上	69,647,520.06	128,026,852.79
合计	623,829,510.48	745,308,605.8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5,520,000.00	10.50%	65,520,000.00	100.00%	0.00	65,520,000.00	8.79%	65,520,000.0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8,309,510.48	89.50%	248,859,942.70	44.57%	309,449,567.78	679,788,605.88	91.21%	123,737,539.58	18.20%	556,051,066.30
其中：										
合计	623,829,510.48	100.00%	314,379,942.70	50.40%	309,449,567.78	745,308,605.88	100.00%	189,257,539.58	25.39%	556,051,066.3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65,520,000.0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65,520,000.00	65,520,000.00	65,520,000.00	65,520,000.00	100.00%	对方已经被列为限制高消费、失信执行人，破产重整、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5,520,000.00	65,520,000.00	65,520,000.00	65,52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48,859,942.7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位往来款项	146,268,461.94	118,742,209.49	81.18%
个人备用金款项	45,495,966.21	405,354.76	0.89%
保证金及押金	146,835,664.75	63,382,378.45	43.17%
应收政府补助及退税款	219,709,417.58	66,330,000.00	30.19%
合计	558,309,510.48	248,859,942.7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	

		值)	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66,813,725.22	122,443,814.36	189,257,539.58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49,019,448.81	49,019,448.81	
本期计提		51,564,813.06	82,551,465.05	134,116,278.11
本期转回			8,198,894.99	8,198,894.99
本期转销			794,980.00	794,98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 额		69,359,089.47	245,020,853.23	314,379,942.7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5,520,000.00					65,52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3,737,539.58	134,116,278.11	8,198,894.99	794,980.00		248,859,942.70
合计	189,257,539.58	134,116,278.11	8,198,894.99	794,980.00		314,379,942.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客户一	655,980.00
客户二	139,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新能源汽车补贴款	132,660,000.00	1-2 年	21.27%	66,330,000.00
客户二	单位往来	65,520,000.00	2-3 年	10.50%	65,520,000.00
客户三	保证金	50,000,000.00	5 年以上	8.02%	50,000,000.00
客户四	单位往来	48,553,286.93	2-3 年 18,777,000.00; 3-4 年 29,776,286.93	7.78%	48,553,286.93
客户五	单位往来	26,209,408.91	1-2 年 1,326,599.87; 2-3 年 1,326,599.87; 3-4 年 23,556,209.17	4.20%	26,209,408.91
合计		322,942,695.84		51.77%	256,612,695.8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59,293,721.82	83.67%	222,367,363.83	82.90%
1 至 2 年	22,915,688.50	7.39%	27,854,042.10	10.38%
2 至 3 年	16,331,205.81	5.27%	5,142,578.68	1.92%
3 年以上	11,384,538.32	3.67%	12,880,778.08	4.80%
合计	309,925,154.45		268,244,762.69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供应商一	第三方	24,139,387.21	1 年以内	预付电费
供应商二	第三方	10,702,957.59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供应商三	第三方	8,034,268.92	1 年以内	预付电费
供应商四	第三方	6,060,415.92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供应商五	第三方	5,805,669.73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合计		54,742,699.37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81,840,273.32	15,955,615.48	365,884,657.84	418,529,526.06	17,277,249.08	401,252,276.98
在产品	157,028,544.67	707,108.76	156,321,435.91	103,360,382.38	2,728,598.13	100,631,784.25
库存商品	451,177,016.24	61,559,992.81	389,617,023.43	772,196,736.49	52,797,240.89	719,399,495.60
合同履约成本	57,644,304.38		57,644,304.38	35,615,987.23	208,951.12	35,407,036.11
发出商品	236,149,180.60		236,149,180.60	352,326,543.48		352,326,543.48
合计	1,283,839,319.21	78,222,717.05	1,205,616,602.16	1,682,029,175.64	73,012,039.22	1,609,017,136.42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 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 资源存货	合计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7,277,249.08	6,107,563.45		7,429,197.05		15,955,615.48
在产品	2,728,598.13	1,718,005.67		3,739,495.04		707,108.76
库存商品	52,797,240.89	42,619,673.39		33,856,921.47		61,559,992.81
合同履约成本	208,951.12			208,951.12		
合计	73,012,039.22	50,445,242.51		45,234,564.68		78,222,717.05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64,376,776.85	72,429,576.68
减：坏账准备	-281,722.14	-2,701,426.28
合计	64,095,054.71	69,728,150.40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1、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66,330,274.63	120,200,892.57

未认证进项税	36,420,551.51	4,993,934.28
预缴税金	6,796,716.55	28,348,088.98
第三方平台存款	62,046,889.83	37,630,551.94
抵债资产	26,210,396.55	31,705,437.87
待摊费用-融资费用	10,932,107.01	11,119,811.31
房租等待摊费用	29,306,684.28	23,243,959.81
合计	238,043,620.36	257,242,676.76

其他说明：

12、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充电站	224,348,887.23		224,348,887.23	21,962,235.27		21,962,235.27	
应收融资租赁款	229,707,882.90		229,707,882.90	69,793,849.97		69,793,849.97	
加：未担保余值	10,477,837.66		10,477,837.66	8,739,361.17		8,739,361.17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38,565,250.31		38,565,250.31	9,602,121.36		9,602,121.3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8,742,333.95		58,742,333.95	18,401,050.98		18,401,050.98	
合计	367,227,023.53		367,227,023.53	72,492,274.07		72,492,274.0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长春赫普电储能有限公司	6,076,189.96	6,076,189.96										6,076,189.96	6,076,189.96
辽宁电能发展	47,307,459.00				8,195,700.3				-	690,216.		54,812,942.4	

股份有限公司					6			94			2	
广东晟创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95,464.41				-73,784.55						2,021,679.86	
中铁建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158,810,785.82				67,506,975.08				-27,087.27		1,226,290,673.63	
青岛特锐德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65,411.83				358,389.39						423,801.22	
陕西有色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038,034.25				-459,207.55						2,578,826.70	
湖北西江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780.44				-3,884.67						3,895.77	
乐山交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4,909,005.31				370,606.99				-707,365.75		4,572,246.55	
扬州市交通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3,008,480.29				681,633.17				-1,549,046.67		22,141,066.79	
泰安市国信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333,300.00		-1,852,554.88				610,166.73		90,911.85	
石嘴山市善道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3,265,325.68				241,239.57				-1,254,714.36		2,251,850.89	
重庆国宏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3,234,554.71			4,556,000.00					1,321,445.29			
青岛瑞源特来电新能源汽车	4,099,926.33				140,097.47						4,240,023.80	

销售有限公司												
南京淳科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6,245,784.27				93,876.99					-93,740.21	6,245,921.05	
青岛真情巴士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3,529,392.24				230,020.68						3,759,412.92	
乌海金财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4,973,734.75				-48,036.61					13,469.49	4,939,167.63	
平潭闽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843,000.00				-152,226.50						690,773.50	
河北雄安联行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7,175.77				-387,175.77							
合肥市电动汽车充电设施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6,618,903.91				-921,472.35					25,528.43	25,722,959.99	
南京交投特来电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5,933,609.83				316,182.70					30,163.93	26,279,956.46	
嘉兴市交投恒创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9,409,052.02				1,801,823.89					-727,931.84	10,482,944.07	
湖南龙骧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068,085.21				-550,153.43					71,035.66	7,588,967.44	
淄博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188,441.75				375,691.72					-900,441.42	12,663,692.05	

国特智慧能源（天津）有限公司	1,578,055.30			1,500,000.00						-78,055.30		
金华交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3,508,496.32				3,193.28					-294,399.70	3,217,289.90	
泽步客特来电（天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818.11				-24,520.93					13,702.82		
太原龙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40,709,134.55			36,000,000.00	191,542.84					1,996.22	4,902,673.61	
江西国特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13,657,612.04				418,145.66					-502,855.25	13,572,902.45	
宿州交旅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5,160,419.66		3,750,000.00		13,494.20					-556,735.75	8,367,178.11	
盐城交投特来电科技有限公司	19,220,075.86				14,153.54					1,030,748.82	20,264,978.22	
广州二运特来电智能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8,080,001.92				42,458.86					1,649.19	8,124,109.97	
扬州龙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7,748,641.71				148,799.73					106,435.22	8,003,876.66	
宁波交运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00				36,250.43					5,359.96	41,610.39	
兴化交投特来电新能	3,354,428.09				384,992.24					757,519.64	4,496,939.97	

源科技有限公司												
衢州市衢江区建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719,680.85				649,750.40					-621,881.91	2,747,549.34	
微山县创达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683,881.76				24,553.80					-359,907.51	1,348,528.05	
高邮市交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4,848,612.76		2,000,000.00		-38,000.61					-264,889.39	6,545,722.76	
山东菏投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3,682,153.22		1,645,000.00		8,699.74					-84,603.84	5,251,249.12	
汕头投控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3,214,059.00				145,912.21					-644,352.86	2,715,618.35	
南通智慧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6,988,610.77		4,080,000.00		-223,906.82					-1,365,324.67	9,479,379.28	
定远县城乡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824,758.00		480,000.00		133,833.98					-145,136.64	1,293,455.34	
德州交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5,817,435.61				338,271.61					-314,006.47	5,841,700.75	
黄冈市齐安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99,541.97				-210,599.71					-5,309.22	1,483,633.04	
云南辰诺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83,573.39				56,711.86					29,323.16	369,608.41	
深圳亿	2,271,69				-						2,240,	

享特来电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09				31,66 5.44						027.65	
黄山交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421,443. 09				- 17,87 5.97					16,28 3.19	419,85 0.31	
德阳国信特来电科技有限公司	2,418,38 4.44				529,9 89.14					- 29,30 6.03	2,919, 067.55	
建德城投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1,425,74 2.46				433,2 27.52					62,68 6.31	1,921, 656.29	
临海市城发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7,227,08 8.14				107,1 01.72					20,02 4.94	7,354, 214.80	
洛阳国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 631,1 99.88					631,1 99.88		
台州市三合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17,599,6 78.68				- 68,53 9.26					- 1,496 ,385. 82	16,034 ,753.6 0	
柳州轨道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903,04 4.05		2,978, 400.0 0		- 734,9 69.17					- 682,9 12.44	8,463, 562.44	
成都原驰新能源有限公司	257,089. 31				- 12,14 6.85					1,795 .09	246,73 7.55	
邳州交控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3,137,62 5.70				185,1 69.37					40,59 6.46	3,363, 391.53	
贵阳矿能特来电充电网运营	4,128,23 7.47				- 1,479, 894.4 9					- 2,648 ,342. 98		

有限公司												
苏州高新交发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5,003,136.76				81,445.56					-428,805.17	4,655,777.15	
黔东南凯盛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1,578,202.86		2,167,200.00		545,490.42					-207,298.36	4,083,594.92	
华能特来电（山东）能源有限公司	598,805.29				5,895.19					120,576.13	725,276.61	
漳州漳发特来电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2,141,509.57		2,800,000.00		-225,232.74					-97,182.29	4,619,094.54	
华灯特来电新能源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17,314,565.77		8,720,000.00		-2,904,661.92					-1,253,753.22	21,876,150.63	
大连城投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4,719,288.83				-574,005.92					-428,874.84	3,716,408.07	
玉溪国运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689,881.79				-368,846.36					-171,628.78	1,149,406.65	
上海交运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081,521.76				1,123,161.37					144,929.36	14,349,612.49	
宁波极冲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826,703.72				-34,035.65					5,483.23	798,151.30	
西藏拉投特来电充电	2,900,962.05				107,770.05					-761,020.89	2,247,711.21	

网科技运营有限公司												
杭州临安众诚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2,720,855.50				51,377.60						2,772,233.10	
沧州交发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32,645.37				596,925.40					-1,382,878.38	1,246,692.39	
凤阳县交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740,499.09		1,060,000.00		135,059.76					-441,433.72	2,494,125.13	
湛江城发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1,338,396.38		1,050,000.00		-147,240.00					-511,642.96	1,729,513.42	
毕节开源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993,277.41				-262,258.32					-201,808.23	529,210.86	
安徽邻嘉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16,498.56		2,970,000.00		140,695.61					-52,385.08	3,774,809.09	
驻马店市城投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3,996.04		1,188,000.00		-306,340.84					-396,424.71	549,230.49	
三门峡市新创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479,222.58				6,393.89					-249,793.32	235,823.15	
河南电能易充科技有限公司	700,948.96				3,173.88						704,122.84	
漯河市郾城区特来电	327,015.63		400,000.00		-34,120.68					-41,191.17	651,703.78	

新能源 科技有 限公司												
宁海启 城特来 电新能 源有限 公司	396,513. 57				6,966. 14						403,47 9.71	
广元特 来电新 能源科 技有限 公司	2,330,23 9.61		4,900, 000.0 0		- 342,3 84.84					- 503,9 33.68	6,383, 921.09	
青岛北 岸特来 电充电 网运营 科技有 限公司	1,664,49 1.15				26,12 6.65					- 423,6 81.11	1,266, 936.69	
宁波市 海雄特 来电新 能源有 限公司	31,459.6 1				- 4,549. 38					- 327.6 7	26,582 .56	
上海玉 禾田特 来电环 境科技 有限公 司	755,892. 92				- 161,6 81.94					- 14,63 4.21	579,57 6.77	
宿迁市 荣城特 来电充 电网科 技有限 公司	6,019,09 0.90				- 486,2 45.74					- 348,3 46.40	5,184, 498.76	
沈阳盛 京特来 电充电 网运营 有限公 司	2,139,56 4.88		4,046, 000.0 0		- 944,2 76.00					- 457,0 42.64	4,784, 246.24	
郑州中 荥特来 电新能 源有限 公司	506,144. 74				- 147,7 07.48					- 358,4 37.26		
广州智 都特来 电新能 源有限 公司	4,463,77 6.98		7,600, 000.0 0		- 200,4 22.31					- 1,025 ,439. 45	10,837 ,915.2 2	
郑州新 发展特 来电新 能源科 技有限	1,704,02 7.48				- 142,3 15.92					- 283,5 14.13	1,278, 197.43	

公司												
山东鲁昊特来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272,896.31		2,100,000.00		63,014.58					-322,900.21	3,113,010.68	
鄂尔多斯市城投特来电科技有限公司	8,865,564.89				468,804.39					-2,154,145.96	6,242,614.54	
漯河聚力特来电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213,762.27					-1,013,762.27		
保为特来电（福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568.74					15,568.74		
鄄城恒腾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492.40					-380.83	3,111.57	
淄博齐云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24.66		1,400,000.00		106,401.60					-108,989.31	1,187,133.75	
百色智城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26.23					16,386.38	17,812.61	
商河城发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411.71						411.71	
威海卫特来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900,000.00		2,474.98					-241,581.77	655,943.25	
长垣市城乡特来电新能源有			100,000.00		48,447.78					-15,473.32	36,078.90	

限公司												
睢宁交 投特来 电新能 源科技 有限责 任公司			6,000, 000.0 0		- 277,3 32.64					- 1,007 ,394. 10	4,715, 273.26	
涟水交 通特来 电充电 网科技 有限公 司			3,200, 000.0 0		- 92,23 6.80					- 1,011 ,737. 61	2,096, 025.59	
清丰县 豫鲁特 来电新 能源有 限公司			435,0 00.00		- 30,77 4.16					- 47,23 2.75	356,99 3.09	
广西诚 耀特来 电新能 源科技 有限公 司			30,00 0.00		10,33 0.41						40,330 .41	
山东泗 兴特来 电新能 源有限 公司			266,6 00.00		- 53,50 9.85					- 213,0 90.15		
嘉祥兴 盛特来 电新能 源有限 公司			20,00 0.00		- 7,547. 53						12,452 .47	
陕西商 运特来 电新能 源有限 公司			400,0 00.00		- 68,53 4.12					- 98,96 8.69	232,49 7.19	
铜川城 投特来 电智慧 充电网 运营有 限公司			1,575, 000.0 0		- 111,18 5.53					- 110,5 20.55	1,353, 293.92	
临夏振 兴特来 电新能 源有限 公司			460,0 00.00		- 69,85 2.16					- 85,76 3.07	304,38 4.77	
泉州慧 昊特来 电充电 科技有 限责任 公司			2,200, 000.0 0		- 14,92 9.46					- 2,185 ,070. 54		
东阿县			1,350,		-					-	1,178,	

东昊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0 0		33,15 9.84					138,1 75.31	664.85	
天津滨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0, 000.0 0		- 22,03 5.50					- 224,2 92.83	7,753, 671.67	
信阳华信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90,0 00.00		- 96,13 1.25					- 301,4 68.95	592,39 9.80	
绍兴交投特来电易捷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15,00 0,000. 00		1,864. 75					- 156,8 78.22	14,844 ,986.5 3	
南京浦口交建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 000.0 0		- 111,33 1.64					- 336,7 85.18	4,551, 883.18	
马鞍山市两山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50,0 00.00		2,871. 46					- 9,695 .20	343,17 6.26	
绍兴袍投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50, 000.0 0		- 29,46 5.97					- 287,1 09.22	1,933, 424.81	
襄城县烟城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50,0 00.00		- 6,589. 50					- 226,4 15.53	116,99 4.97	
确山县瑞光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50, 000.0 0		- 70,07 1.63						979,92 8.37	
山东正方特来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0,0 00.00		- 15,14 8.19					- 298,5 06.97	86,344 .84	
三门峡			285,0		-					-	238,51	

市聚能特来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00.00		13,867.79				32,619.84	2.37	
商城县金财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		17.62				-129,676.32	320,341.30	
朝阳能投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25,000.00		-173.70				-45,657.14	479,169.16	
引能仕特来电（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1,500,000.00		-98,050.16				-2,824,106.54	28,577,843.30	
绘特来电（海南）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175,000.00		624.39				-18,844.26	156,780.13	
常熟高运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10,268,800.15		342,297.47				48,010.56	10,659,108.18	
小计	1,626,815,736.72	6,076,189.96	150,998,300.15	42,056,000.00	70,577,318.56			-690,216.94	-33,901,368.78	1,771,743,769.71	6,076,189.96
合计	1,626,815,736.72	6,076,189.96	150,998,300.15	42,056,000.00	70,577,318.56			-690,216.94	-33,901,368.78	1,771,743,769.71	6,076,189.96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4、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临沂市停车服务行业协会	3,000.00	3,000.00
合计	3,000.00	3,000.00

其他说明：

上述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是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股权投资。

15、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891,591.25	6,307,596.19		32,199,187.44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5,891,591.25	6,307,596.19		32,199,187.4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923,496.07	2,093,561.13		10,017,057.20
2.本期增加金额	819,134.67	128,268.00		947,402.67
(1) 计提或摊销	819,134.67	128,268.00		947,402.6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				

出				
4.期末余额	8,742,630.74	2,221,829.13		10,964,459.8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148,960.51	4,085,767.06		21,234,727.57
2.期初账面价值	17,968,095.18	4,214,035.06		22,182,130.2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	---------	----	------	------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331,949,277.30	3,746,428,011.08
合计	3,331,949,277.30	3,746,428,011.0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58,861,416.91	4,094,044,192.25	201,452,359.88	75,478,295.10	5,529,836,264.14
2.本期增加金额	62,074,730.00	404,882,104.56	10,167,434.61	14,423,062.45	491,547,331.62
(1) 购置	26,152,358.75	88,736,106.82	10,167,434.61	12,779,190.80	137,835,090.98
(2) 在建工程转入	34,580,652.71	315,094,471.65		1,643,871.65	351,318,996.01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1,341,718.54	1,051,526.09			2,393,244.63
3.本期减少金额	2,452,020.83	481,261,751.01	19,741,272.54	6,600,738.69	510,055,783.07
(1) 处置或报废	1,105,231.83	394,723,761.38	19,741,272.54	6,599,232.49	422,169,498.24
(2) 处置子公司		13,405,922.19		1,506.20	13,407,428.39
(3) 其他	1,346,789.00	73,132,067.44			74,478,856.44
4.期末余额	1,218,484,126.08	4,017,664,545.80	191,878,521.95	83,300,618.86	5,511,327,812.6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17,221,139.38	1,257,224,109.68	162,377,308.71	38,905,116.01	1,675,727,673.78
2.本期增加金额	42,184,937.96	351,627,885.42	5,335,525.36	9,780,383.24	408,928,731.98
(1) 计提	42,184,937.96	351,627,885.42	5,335,525.36	9,780,383.24	408,928,731.98
(2) 处置或报废					
(3)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593,634.66	161,661,392.69	12,336,272.57	3,820,305.10	178,411,605.02
(1) 处置或报废	593,634.66	155,136,459.13	12,336,272.57	3,819,214.21	171,885,580.57
(2) 处置子公司		2,256,488.29		1,090.89	2,257,579.18
(3) 其他		4,268,445.27			4,268,445.27
4.期末余额	258,812,442.68	1,447,190,602.41	155,376,561.50	44,865,194.15	1,906,244,800.7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06,388,878.96	1,291,700.32		107,680,579.28

2.本期增加 金额		209,300,783.88	2,704.30		209,303,488.18
(1) 计 提		209,300,783.88	2,704.30		209,303,488.18
3.本期减少 金额		43,821,395.30	28,937.51		43,850,332.81
(1) 处 置或报废		43,821,395.30	28,937.51		43,850,332.81
4.期末余额		271,868,267.54	1,265,467.11		273,133,734.6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959,671,683.40	2,298,605,675.85	35,236,493.34	38,435,424.71	3,331,949,277.30
2.期初账面 价值	941,640,277.53	2,730,431,203.61	37,783,350.85	36,573,179.09	3,746,428,011.0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箱式变电设备	76,086,889.52
新能源汽车	779,884.07
充电设备	7,268,997.85
合计	84,135,771.44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特锐德高压厂房、综合楼、宿舍楼	226,208,215.38	办理中
乐山一拉得简易车间	1,152,124.42	验收未完成
川开（西航港）工业园厂房	381,430,369.50	办理中
合计	608,790,709.30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预计将拆除充电场站	144,013,016.37	13,871,432.00	130,141,584.37	评估成本法	资产的处置价值	评估可收回净值
运输工具	16,013.28	13,308.98	2,704.30	市场法	资产的处置价值	同类市场销售价
合计	144,029,029.65	13,884,740.98	130,144,288.67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固体电蓄热设备	111,194,400.75	32,035,201.24	79,159,199.51	12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收益法评估值
合计	111,194,400.75	32,035,201.24	79,159,199.51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7、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58,448,146.90	191,267,096.32
合计	358,448,146.90	191,267,096.32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能源汽车充电终端	115,516,134.55	2,021,274.38	113,494,860.17	117,524,833.19	3,016,416.71	114,508,416.48
西航港工业园	574,379.82		574,379.82	8,110,575.33		8,110,575.33
特来电总部基地	180,991,112.05		180,991,112.05	54,516,095.41		54,516,095.41
新型箱式电力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43,148,331.12		43,148,331.12			
其他	29,007,160.16	8,767,696.42	20,239,463.74	22,899,705.52	8,767,696.42	14,132,009.10
合计	369,237,117.70	10,788,970.80	358,448,146.90	203,051,209.45	11,784,113.13	191,267,096.3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能源汽车充电终端		117,524,833.19	311,475,952.47	296,953,496.55	16,531,154.56	115,516,134.55		-				其他
西航港工业园	840,510,000.00	8,110,575.33	23,581,067.08	22,638,910.29	8,478,352.30	574,379.82	100.00%	100.00%	31,917,398.34			募集资金
特来电总部基地	412,562,000.00	54,516,095.41	126,475,016.64			180,991,112.05	45.31%	45.00%	3,892,237.54	1,073,116.54	2.45%	其他
新型箱式电力设备项目	630,143,500.00		67,747,882.99	24,599,551.87		43,148,331.12	34.05%	34.00%				募集资金
合计	1,883,215,500.00	180,151,503.93	529,279,919.18	344,191,958.71	25,009,506.86	340,229,957.54			35,809,635.88	1,073,116.54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18、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场站租金	房租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93,840,371.37	79,178,164.78	1,473,018,536.15
2.本期增加金额	241,545,228.16	12,852,860.97	254,398,089.13
(1) 本期租入	241,545,228.16	12,852,860.97	254,398,089.13
3.本期减少金额	214,802,896.34	17,255,108.89	232,058,005.23
(1) 处置	213,676,646.04	17,255,108.89	230,931,754.93
(2) 处置子公司	1,126,250.30		1,126,250.30
4.期末余额	1,420,582,703.19	74,775,916.86	1,495,358,620.0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84,376,431.18	35,522,615.38	319,899,046.56
2.本期增加金额	163,155,110.26	17,642,534.15	180,797,644.41
(1) 计提	163,155,110.26	17,642,534.15	180,797,644.41
3.本期减少金额	47,641,035.21	13,753,646.27	61,394,681.48
(1) 处置	47,500,677.43	13,753,646.27	61,254,323.70
(2) 处置子公司	140,357.78		140,357.78
4.期末余额	399,890,506.23	39,411,503.26	439,302,009.4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20,692,196.96	35,364,413.60	1,056,056,610.56
2.期初账面价值	1,109,463,940.19	43,655,549.40	1,153,119,489.59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专有技术	管理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3,460,221.92			43,961,826.53	69,389,923.45	789,933,142.74	1,276,745,114.64
2.本期增加金额					16,711,736.46	16,636,449.96	33,348,186.42
(1) 购置					5,360,891.26	105,295.40	5,466,186.6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在建工程转入					11,350,845.20	16,531,154.56	27,881,999.76
3.本期减少金额				410,000.00	7,837,625.35	16,707,137.43	24,954,762.78
(1) 处置				410,000.00	7,837,625.35	16,707,137.43	24,954,762.78
4.期末余额	373,460,221.92			43,551,826.53	78,264,034.56	789,862,455.27	1,285,138,538.2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2,887,370.29			36,185,932.62	47,388,958.60	361,376,372.78	497,838,634.29
2.本期增加金额	7,543,041.73			4,139,936.00	8,371,772.86	71,804,015.45	91,858,766.04
(1) 计提	7,543,041.73			4,139,936.00	8,371,772.86	71,804,015.45	91,858,766.04
3.本期减少金额				407,897.25	7,837,625.35	14,881,210.24	23,126,732.84
(1) 处置				407,897.25	7,837,625.35	14,881,210.24	23,126,732.84
4.期末余额	60,430,412.			39,917,971.3	47,923,106.1	418,299,177.	566,570,667.

额	02			7	1	99	4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13,029,809.90			3,633,855.16	30,340,928.45	371,563,277.28	718,567,870.79
2.期初账面价值	320,572,851.63			7,775,893.91	22,000,964.85	428,556,769.96	778,906,480.3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广西中电新源电气有限公司	15,943,194.76					15,943,194.76
乐山一拉得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	3,113,974.21					3,113,974.21
山西晋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2,070,911.61			12,070,911.61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171,546,768.23					171,546,768.23
厦门金龙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804,086.31					2,804,086.31
南昌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898,041.39					2,898,041.39
临沂公交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19,874.31					119,874.31
南京德睿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2,200,410.57					2,200,410.57
上海东浩兰生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716,355.66					9,716,355.66
合计	220,413,617.05			12,070,911.61		208,342,705.44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广西中电新源电气有限公司	15,943,194.76					15,943,194.76
乐山一拉得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	3,113,974.21					3,113,974.21
山西晋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2,070,911.61			12,070,911.61		
合计	31,128,080.58			12,070,911.61		19,057,168.97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公司将商誉在所收购子公司的整体资产与业务确定为一个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是
厦门金龙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将商誉在所收购子公司的整体资产与业务确定为一个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是
南昌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将商誉在所收购子公司		是

	的整体资产与业务确定为一个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临沂公交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将商誉在所收购子公司的整体资产与业务确定为一个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是
南京德睿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司将商誉在所收购子公司的整体资产与业务确定为一个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是
上海东浩兰生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将商誉在所收购子公司的整体资产与业务确定为一个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公司将商誉在所收购子公司的整体资产与业务确定为一个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其主要现金流入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的现金流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范围包括组成资产组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所确认的资产组一致。

川开电气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可收回金额）参考利用了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川开电气有限公司合并商誉进行减值测试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25）第 0222 号）。

（4）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171,546,768.23	775,219,953.00		5 年	5%	0%	
厦门金龙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804,086.31	53,377,284.05		5 年	10%	0%	
南昌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898,041.39	26,046,946.96		5 年	11%	0%	
临沂公交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19,874.31	74,511,281.64		5 年	9%	0%	
南京德睿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2,200,410.57	174,639,323.09		5 年	13%	0%	
上海东浩兰生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	9,716,355.66	59,962,809.44		5 年	15%	0%	

限公司							
合计	189,285,536.47	1,163,757,598.18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1、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5,566,695.52	6,460,483.19	2,652,184.15		9,374,994.56
其他	15,654,022.48	11,494,557.40	21,349,386.74		5,799,193.14
合计	21,220,718.00	17,955,040.59	24,001,570.89		15,174,187.70

其他说明：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62,016,473.44	240,504,118.36	888,082,864.96	222,020,716.24
可抵扣亏损	441,463,421.46	97,861,885.86	506,177,530.43	114,911,902.83
信用减值准备	1,816,327,978.74	321,783,683.73	1,429,153,179.97	257,617,467.13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78,942,619.93	12,380,769.94	58,365,200.52	9,065,783.75
存货跌价准备	78,222,717.05	14,063,851.86	69,576,754.42	13,112,807.54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27,778,109.52	31,205,809.82	42,479,295.98	10,402,330.25
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5,022,871.83	1,255,717.95	3,969,529.83	992,382.4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076,189.96	911,428.49	6,076,189.96	911,428.4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4,380,250.66	3,657,037.6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5,000,000.00	5,250,000.00	35,000,000.00	5,250,00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预计负债	89,710,758.20	17,690,329.15	42,620,487.84	10,655,121.96
递延收益	220,609,712.52	43,972,645.39	229,076,995.01	47,544,336.22
租赁负债税会差异	1,191,830,538.13	273,846,738.06	1,189,851,849.24	273,690,133.51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毛利	4,519,780.80	1,129,945.20	1,008,033.76	252,008.44
股份支付	105,713,693.96	16,393,349.74	31,152,966.56	4,883,715.20
合计	5,163,234,865.54	1,078,250,273.55	4,556,971,129.14	974,967,171.6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598,320.53	539,748.08	8,377,535.60	1,256,630.34
未收到的政府补助	13,903,655.44	3,275,763.26	8,924,263.07	2,015,272.45
加速折旧	374,950,107.35	76,875,547.84	407,483,970.73	83,938,775.82
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1,193,974,180.38	275,231,575.33	1,153,119,489.59	265,476,553.76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毛利	5,763,148.34	864,472.26	7,119,183.27	1,067,877.49
合计	1,592,189,412.04	356,787,106.77	1,585,024,442.26	353,755,109.8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2,971,321.83	815,278,951.72	263,094,320.79	711,872,850.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2,971,321.83	93,815,784.94	263,094,320.79	90,660,789.0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33,364,301.46	201,125,958.42
存货跌价准备		3,435,284.79
信用减值准备	622,256.92	29,400,625.47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42,575.00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7,376,899.51	76,985,396.42
合计	281,363,457.89	311,089,840.1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79,983,199.19	
2025 年	7,057,055.21	11,123,322.86	
2026 年	26,553,328.08	12,515,276.33	
2027 年	398,984.04	39,662,647.60	

2028 年	36,375,683.56	407,231.49	
2029 年	62,979,250.57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18,027,266.45	
2033 年		39,407,014.50	
合计	133,364,301.46	201,125,958.42	

其他说明：

23、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购置长期资产款	133,910,777.83		133,910,777.83	52,461,712.37		52,461,712.37
合计	133,910,777.83		133,910,777.83	52,461,712.37		52,461,712.37

其他说明：

2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10,359,091.87	510,359,091.87	冻结、质押	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银行存款诉讼冻结	629,003,203.38	629,003,203.38	质押、专项资金	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存出投资款专户资金
应收票据	25,976,294.04	24,615,391.75	质押	办理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99,210,196.67	98,838,174.60	质押	办理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固定资产	27,084,238.48	15,448,239.83	质押	用于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29,895,784.28	16,193,201.27	质押	用于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11,024,781.90	6,142,595.72	质押	用于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25,658,559.51	17,014,073.73	质押	用于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合计	574,444,406.29	556,565,319.17			783,767,743.84	761,048,652.98		

其他说明：

2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441,781,952.86	968,000,000.00
保证借款	1,225,300,000.00	960,300,000.00
质押借款	45,000,000.00	45,000,000.00
票据贴现借款	620,040,000.00	455,377,459.63
应付利息	1,509,784.18	2,057,613.87
合计	2,333,631,737.04	2,430,735,073.5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借款主要有：

(1) 特来电股份由本公司提供担保，从交通银行青岛崂山支行取得借款 410,000,000.00 元、从华夏银行大崂路支行取得借款 30,000,000.00 元、从招商银行台柳路支行取得借款 45,000,000.00 元、从中国光大银行青岛秦岭路支行取得借款 70,000,000.00 元、从建设银行青岛四方支行取得借款 50,000,000.00 元、从中信银行市北支行取得 90,000,000.00 元。

(2) 特来电股份子公司成都特来电由本公司提供担保，从成都银行成都分行取得借款 30,000,000.00 元、从成都农商行大源支行取得借款 20,000,000.00 元、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宫支行取得借款 20,000,000.00 元；由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从成都银行成都分行取得借款 15,000,000.00 元。

(3) 特来电股份子公司温州特来电信用借款，从上海银行温州分行取得借款 8,000,000.00 元。

(4) 特来电股份子公司徐州特来电信用借款，从南京银行徐州分行取得借款 4,100,000.00 元。

(5) 特来电股份子公司大连特来电信用借款，从光大银行大连分行取得借款 10,000,000.00 元，从浦发银行大连分行取得借款 9,681,952.86 元。

(6) 特来电股份子公司成都双流交投特来电、成都德享特来电、成都德道特来电由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分别从成都银行成都分行取得借款 10,000,000.00 元、10,000,000.00 元、10,000,000.00 元。

(7) 特来电股份子公司西安智充由本公司提供担保，从西安银行高新科技支行取得借款 3,000,000.00 元；从成都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取得借款 9,000,000.00 元；从浦发银行西安分行取得借款 17,000,000.00 元；从北京银行西安大寨路支行取得借款 72,300,000.00 元。

(8) 特来电股份子公司青岛特来电科技由本公司提供担保，从交通银行崂山支行取得借款 95,000,000.00 元，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青岛市南区香港花园支行取得借款 50,000,000.00 元。

(9) 特来电股份子公司青岛智充由本公司提供担保，从浦发银行青岛市南支行取得借款 20,000,000.00 元。

(10)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由本公司提供担保，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郫都新民场支行取得借款 39,000,000.00 元，从中国工商银行成都双流支行取得借款 50,000,000.00 元，从中国建设银行成都双流分行取得借款 60,000,000.00 元。

(11) 一拉得信用借款，从成都银行乐山分行取得借款 10,000,000.00 元；以评估价值为 8,569 万元的 1 宗土地和 11 幢房屋建筑物为抵押物，从工商银行乐山分行借款 45,000,000.00 元。

(12) 本公司信用借款，从渤海银行青岛分行取得借款 100,000,000.00 元，交通银行青岛分行取得借款 100,000,000.00 元，从中信银行青岛市北分行取得借款 100,000,000.00 元，从工商银行青岛山东路支行取得借款 100,000,000.00 元。

25.3 公司报告期内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26、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42,398,372.32	607,500,157.94
银行承兑汇票	1,422,885,516.66	1,620,024,942.33
合计	1,865,283,888.98	2,227,525,100.27

2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5,148,122,899.32	4,686,191,357.15
应付工程款	872,617,072.84	670,525,519.33
应付设备款	61,849,736.97	77,031,898.86
应付物流、仓储等其他款项	131,036,030.35	73,407,839.12
合计	6,213,625,739.48	5,507,156,614.4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8、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834,130.56	2,481,592.00

其他应付款	642,623,035.20	617,439,534.79
合计	643,457,165.76	619,921,126.79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Tavrida Electric AG	554,830.56	
成都市天新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279,300.00	
安庆市同庆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194,000.00
成都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61,300.00
成都空港交通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125,000.00
安庆市同庆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84,410.00
安徽雄峰矿山装备有限公司		16,882.00
合计	834,130.56	2,481,592.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款项	423,169,851.70	402,649,870.63
个人往来款项	20,210,664.58	13,884,671.21
保证金、押金	34,301,708.92	31,367,003.55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64,940,810.00	169,486,920.00
其他		51,069.40
合计	642,623,035.20	617,439,534.7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9、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41,444,824.22	26,554,609.19
合计	41,444,824.22	26,554,609.1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0、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充电款项	169,709,127.07	149,771,092.97
预收销货款	474,719,556.90	441,816,852.18
施工款项	32,619,811.75	82,481,563.33
合计	677,048,495.72	674,069,508.48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71,847,208.94	1,825,932,999.24	1,716,790,787.25	580,989,420.9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088.38	101,153,640.47	100,813,138.49	344,590.36
合计	471,851,297.32	1,927,086,639.71	1,817,603,925.74	581,334,011.2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6,944,021.30	1,673,464,398.83	1,566,023,044.12	524,385,376.01
2、职工福利费		30,555,555.10	30,555,555.10	
3、社会保险费	47,831.12	53,405,836.35	53,233,003.21	220,664.26
其中：医疗保险费	6,206.40	49,121,600.27	48,982,219.88	145,586.79
工伤保险费	41,134.62	3,787,927.55	3,754,080.25	74,981.92
生育保险费	490.10	496,308.53	496,703.08	95.55
4、住房公积金	290,048.97	44,309,206.13	44,572,377.18	26,877.9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3,879,387.43	23,981,329.41	21,510,392.28	56,350,324.56
6、其他短期薪酬	685,920.12	216,673.42	896,415.36	6,178.18
合计	471,847,208.94	1,825,932,999.24	1,716,790,787.25	580,989,420.9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708.16	97,181,708.67	96,854,969.76	330,447.07
2、失业保险费	380.22	3,971,931.80	3,958,168.73	14,143.29
合计	4,088.38	101,153,640.47	100,813,138.49	344,590.36

其他说明：

3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20,025,895.13	192,605,639.98
企业所得税	85,558,285.04	59,226,173.58
个人所得税	3,390,971.80	3,920,914.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428,025.01	10,729,427.62
印花税	7,386,301.55	5,458,907.50
土地使用税	591,555.58	638,536.32
教育费附加	4,910,400.39	4,626,785.52
地方教育费附加	3,315,833.03	3,083,728.05
房产税	1,903,726.12	1,565,885.52
水利基金	80,705.56	58,917.65
环保税	7,437.25	2,660.65
价格调节基金		14,308.97
河道维护费	77.10	77.10
文化事业建设费	2,570.58	180,552.20
合计	338,601,784.14	282,112,515.11

其他说明：

3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66,224,151.55	267,926,582.0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6,285,9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8,379,181.20	148,046,226.50
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72,180,305.92	
合计	1,006,783,638.67	452,258,708.59

其他说明：

3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35,099,708.64	129,336,155.22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191,352,286.58	222,182,670.13
合计	326,451,995.22	351,518,825.3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3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53,599,990.95	1,222,053,101.31
信用借款	590,850,000.00	231,700,000.00
合计	944,449,990.95	1,453,753,101.3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借款（包括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主要有：

（1）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特来电股份由本公司提供担保，从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取得借款 10,000,000.00 元，从华夏银行大崂路支行取得借款 39,000,000.00 元，从中国农业银行崂山支行取

得借款 23,799,130.79 元，从兴业银行青岛崂山支行取得借款 30,000,000.00 元，从建设银行青岛四方支行取得借款 210,000,000.00 元，从交通银行崂山支行取得借款 462,707,376.59 元。

(2) 特来电股份子公司成都特来电由本公司提供担保，从中国银行成都金牛支行取得借款 26,402,250.00 元。

(3) 特来电股份子公司上海特来电由本公司提供担保，从交通银行上海杨浦支行取得借款 31,002,407.18 元。

(4) 川开电气由本公司提供担保，从交通银行成都华阳支行取得借款 5,000,000.00 元，从中国工商银行成都双流支行取得借款 12,546,470.00 元，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郫都新民场支行取得借款 10,000,000.00 元。

(5) 本公司信用借款，从中国银行香港西路支行取得借款 96,000,000.00 元，从光大银行秦岭路支行取得借款 49,700,000.00 元，从中信银行青岛市北支行取得借款 78,000,000.00 元，从招商银行青岛分行取得借款 95,000,000.00 元，从农业银行青岛崂山支行取得借款 199,000,000.00 元，从中国银行香港西路支行取得借款 79,200,000.00 元，从交通银行青岛崂山支行取得借款 243,750,000.00 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公司报告期内无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3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3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租赁付款余额	1,381,606,976.02	1,402,222,356.83
减：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192,176,736.52	-212,039,713.06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8,379,181.20	-148,046,226.50
合计	1,021,051,058.30	1,042,136,417.27

其他说明：

3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长期国债项目资金	20,000,000.00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3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6,125,338.09	42,620,487.84	
预计诉讼赔偿损失	1,405,114.19		
合计	17,530,452.28	42,620,487.8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4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02,058,549.14	45,303,016.78	130,085,399.93	417,276,165.99	
联营企业顺流交易未实现损益	6,343,512.95	3,220,789.50		9,564,302.45	
合计	508,402,062.09	48,523,806.28	130,085,399.93	426,840,468.44	

其他说明：

41、股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55,897,713.00				-206,000.00	-206,000.00	1,055,691,713.00

其他说明：

本期股本变动情况见“附注七、42”相关说明。

4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243,035,027.76	23,051,184.07	2,092,960.00	3,263,993,251.83
其他资本公积	256,353,526.80	106,469,866.42	99,444,278.87	263,379,114.35
合计	3,499,388,554.56	129,521,050.49	101,537,238.87	3,527,372,366.1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实施“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员工库存股，影响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 23,051,184.07 元，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93,013,380.00 元；回购离职员工“2023 年限制性股票”，影响股本减少 206,000.00 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 2,092,960.00 元；确认股权支付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96,603,968.39 元；收购少数股东股权等影响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9,865,898.03 元、减少 6,430,898.87 元。

43、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169,486,920.00		4,546,110.00	164,940,810.00
流通股票回购及授予	97,213,921.84	202,788,256.46	143,155,318.79	156,846,859.51
合计	266,700,841.84	202,788,256.46	147,701,428.79	321,787,669.5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实施“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回购部分流通股份，回购支出增加库存股 202,788,256.46 元，授予员工库存股影响库存股减少 143,155,318.79 元；回购限制性股票及分红影响库存股减少 4,546,110.00 元。

44、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二、将重 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0,738.86				-8,345.08	-2,393.78	-8,345.08
外币 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10,738.86				-8,345.08	-2,393.78	-8,345.08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10,738.86				-8,345.08	-2,393.78	-8,345.0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45、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2,769,123.03		119,981.77	12,649,141.26
合计	12,769,123.03		119,981.77	12,649,141.2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1,603,017.01	22,400,124.43		204,003,141.44
合计	181,603,017.01	22,400,124.43		204,003,141.4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06,447,717.68	1,770,559,563.3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456,705.9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06,447,717.68	1,773,016,269.2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6,559,138.66	491,146,465.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400,124.43	4,920,131.5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3,989,437.30	52,794,885.65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96,617,294.61	2,206,447,717.6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264,131,769.64	11,351,876,914.38	12,636,904,501.51	9,327,017,256.13
其他业务	110,344,545.88	37,336,895.49	53,666,740.63	33,060,132.16
合计	15,374,476,315.52	11,389,213,809.87	12,690,571,242.14	9,360,077,388.29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5,271,948,530.00 元，其中，5,224,009,192.47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33,257,982.91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14,681,354.62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

4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648,910.97	22,090,379.39
教育费附加	12,517,434.34	9,522,636.65
房产税	11,933,385.40	6,784,153.60
土地使用税	5,137,277.97	2,697,543.36
印花税	19,823,723.62	16,392,007.59
水利基金	540,033.62	515,622.83
车船税	16,706.06	31,936.60
环保税	33,674.41	7,810.72
文化事业建设费	152,567.04	317,021.57
地方教育费附加	8,860,708.27	6,345,482.06
合计	88,664,421.70	64,704,594.37

其他说明：

5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30,611,039.14	551,545,652.09
交通差旅费	29,281,585.90	26,484,729.88
办公费	19,921,471.96	13,356,079.03
折旧费	44,103,223.81	31,479,741.40
业务招待费	33,105,422.15	36,740,193.84
无形资产摊销	12,868,869.36	11,455,802.05
咨询服务费	25,611,111.48	27,993,876.13
认证检测费	2,004,337.82	3,157,887.33
人力资源管理费	2,844,946.90	2,202,487.89
租赁费	38,113,767.12	29,372,775.17
后勤管理费	7,264,386.27	5,889,606.26
能源费	6,909,508.47	5,511,664.03
会务费	2,507,617.27	2,758,401.26
车辆费	5,494,711.94	7,092,037.55
低值易耗品摊销	1,957,867.62	2,522,901.75
诉讼费	6,822,101.96	5,713,816.07
股份支付费用	56,293,877.12	43,350,179.53
其他	22,241,488.33	17,109,219.42
合计	947,957,334.62	823,737,050.68

其他说明：

5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8,915,504.48	496,103,937.91
交通差旅费	47,090,977.15	75,242,220.44
办公费	10,513,196.58	17,935,799.80
业务招待费	101,953,565.87	101,250,837.42
车辆费用	8,396,532.12	8,910,577.86
投标费用	45,121,932.28	50,123,310.92
业务宣传费	22,645,251.36	20,485,727.62
折旧费	2,033,551.24	7,048,928.29
咨询服务费	7,206,713.10	9,185,075.49
会务费	1,422,483.16	2,604,648.73
售后服务费	2,624,703.14	1,475,743.26
售后材料费	2,485,965.35	3,207,108.15
客服及商务费用	31,255,252.16	14,825,782.21
股份支付费用	22,170,396.41	12,514,930.46
其他	7,330,189.23	10,411,105.47
合计	891,166,213.63	831,325,734.03

其他说明：

52、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费用	264,900,227.73	240,098,537.67
股份支付费用	18,910,988.27	8,608,008.80
直接投入费用	226,961,991.13	203,492,043.06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10,484,070.21	9,968,706.75
装备调试费与实验费用	28,896,412.70	9,449,222.46
委托外部研发费用	12,016,347.25	4,522,348.92
其他费用	12,417,529.94	13,218,524.36
合计	574,587,567.23	489,357,392.02

其他说明：

5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0,487,505.41	158,798,518.12

减：利息收入	19,122,735.55	28,726,596.39
利息净支出/（净收入）	111,364,769.86	130,071,921.73
加：手续费	33,969,099.98	23,328,743.11
汇兑损失	-1,380,749.32	-1,829,712.86
贴现息	715,977.18	2,429,143.70
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57,743,080.20	47,684,596.02
合计	202,412,177.90	201,684,691.70

其他说明：

5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充电桩补助	122,175,103.12	91,965,144.21
增值税减免	81,490,127.88	63,979,242.66
充电站运营奖励	55,850,992.39	81,425,303.32
产业扶持资金	17,606,696.00	9,407,255.00
软件退税	5,048,409.22	9,402,460.84
2021 发改委国家服务业项目	3,026,992.44	
稳岗补贴	2,427,927.40	1,920,306.98
智能电气设备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1,801,269.48	1,163,769.50
泰山产业领军人才补助	1,549,534.87	429,328.97
高新区商贸服务业政府补助	1,000,000.00	
内蒙古自治区 2022 年“揭榜挂帅”项目第一阶段经费	800,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562,511.81	690,140.50
社保补贴	561,809.98	721,052.28
研发补助	275,943.12	1,639,901.08
2023 崂山区领军后备人才资金	62,500.02	
2022 年度青岛市崂山区商务局促进境外投资者来青投资奖励资金		3,990,000.00
2022 年第四批省级科技资金		500,000.00
引进外资项目补贴		1,599,000.00
惠普政策		1,259,686.00
2022 年度产业建圈强链补助		817,659.00
专项发展资金		2,835,800.00
工业转型升级补助		200,000.00
其他零星政府补助	7,713,591.20	5,039,002.18
合计	301,953,408.93	278,985,052.52

5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抵账资产浮动亏损	-3,633,912.70	-8,457,105.9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浮动亏损		-5,000,000.00
合计	-3,633,912.70	-13,457,105.92

其他说明：

5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0,577,318.56	55,067,616.8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477,474.88	3,370,944.8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77,226.65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062,725.71
合计	67,877,070.33	60,501,287.44

其他说明：

57、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1,208,214.55	-48,259,887.4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96,007,221.23	-256,527,002.6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5,917,383.12	-147,149,321.91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419,704.14	-2,701,426.28
合计	-368,296,685.66	-454,637,638.29

其他说明：

5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0,445,242.51	-50,882,916.90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09,303,488.18	-41,565,457.54
六、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150,028.94	-1,429,837.95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0,577,419.41	-7,549,882.17
十二、其他	-1,053,342.00	-103,929,029.83
合计	-282,529,521.04	-205,357,124.39

其他说明：

5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7,549,965.63	16,504,243.01

6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3,018,983.57	281,304.20	3,018,983.57
罚款及赔偿收入	16,485,399.51	11,791,927.40	16,485,399.51
其他	2,479,333.09	4,943,713.81	2,479,333.09
合计	21,983,716.17	17,016,945.41	21,983,716.17

其他说明：

6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437,578.80	2,470,046.40	1,437,578.8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9,347,752.41	80,229,717.52	39,347,752.41
滞纳金及罚款	1,168,585.01	2,067,466.77	1,168,585.01
预计诉讼赔偿损失	1,405,114.19		1,405,114.19
其他	5,831,406.69	948,831.56	5,831,406.69
合计	49,190,437.10	85,716,062.25	49,190,437.10

其他说明：

6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7,071,799.05	119,237,216.3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0,284,959.59	-112,472,334.61
合计	86,786,839.46	6,764,881.7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26,188,395.1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3,928,259.2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08,128.0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047,767.1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718,007.7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230,824.6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379,574.5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622,085.33
税率变化对前期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的影响	-59,077.20
额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	-105,393,565.46
所得税费用	86,786,839.46

其他说明：

63、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44。

6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91,492,558.47	263,444,938.24
利息收入	18,273,300.83	28,215,884.98
其他及往来款项	200,090,042.87	109,191,356.97
合计	409,855,902.17	400,852,180.1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中现金支出	164,008,690.45	136,900,779.27
销售费用中现金支出	288,046,761.50	395,690,962.12
财务费用中现金支出	33,969,099.98	23,328,743.11
保证金押金等经营性往来	154,952,318.87	124,490,599.09
合计	640,976,870.80	680,411,083.5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		161,000,000.00
合计		161,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并范围减少子公司带出的现金	219,512.75	1,147,513.48
购买理财产品		103,000,000.00
合计	219,512.75	104,147,513.48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解押	629,003,203.38	697,616,002.51
票据融资净额	661,174,974.00	618,003,787.69
超长期国债项目资金	20,000,000.00	
合计	1,310,178,177.38	1,315,619,790.2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证金	510,359,091.87	629,003,203.38
融资租赁租金及使用权租金	189,900,383.49	250,849,468.04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现金	30,636,450.00	
回购股票	204,954,009.46	97,213,921.84
归还票据贴现融资到期款	455,377,459.63	311,500,000.00
归还关联单位借款等	3,286,903.71	
合计	1,394,514,298.16	1,288,566,593.2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其他应付款	421,645,770.03		7,117,984.69	3,231,089.71	4,546,110.00	420,986,555.01
应付利息			126,914,745.18	123,838,453.06	3,076,292.12	
应付股利	2,481,592.00		110,362,873.44	112,010,334.88		834,130.56
短期借款	2,430,735,073.50	2,774,249,149.08	1,026,839.73	2,831,244,351.27	41,134,974.00	2,333,631,737.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2,258,708.59		934,603,332.75	416,034,952.85	36,223,755.74	934,603,332.75
长期借款	1,453,753,101.31	1,011,119,779.00		754,187,413.66	766,235,475.70	944,449,990.95
租赁负债	1,042,136,417.27		187,739,153.85	40,445,331.62	168,379,181.20	1,021,051,058.30
长期应付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5,803,010,662.70	3,805,368,928.08	1,367,764,929.64	4,280,991,927.05	1,019,595,788.76	5,675,556,804.61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6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39,401,555.67	526,759,106.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650,826,206.70	659,994,762.6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09,876,134.65	385,858,857.0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0,797,644.41	139,329,253.35
无形资产摊销	91,858,766.04	107,275,839.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001,570.89	14,514,501.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549,965.63	-16,504,243.0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328,768.84	80,229,717.5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33,912.70	13,457,105.9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7,565,813.47	207,082,544.9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877,070.33	-60,501,287.4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406,100.89	-133,260,611.5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54,995.87	20,864,004.7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2,955,291.76	-240,584,190.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80,605,220.07	-1,661,351,208.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45,206,393.67	1,234,177,720.49
其他	105,713,693.96	67,311,63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4,614,566.31	1,344,653,506.4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31,856,393.62	2,208,647,202.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08,647,202.51	2,327,692,378.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209,191.11	-119,045,175.8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231,856,393.62	2,208,647,202.51
其中：库存现金	87,161.89	112,305.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31,769,231.73	2,208,534,896.6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1,856,393.62	2,208,647,202.51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19,734,841.09	528,595,371.26	冻结的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	52,615,877.99	76,719,610.34	冻结的保证金
诉讼保全冻结资金	38,008,372.79	898,162.85	诉讼冻结
存出投资款保证金		22,790,058.93	冻结的保证金
合计	510,359,091.87	629,003,203.38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66、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67、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811,537.08	7.1884	20,210,453.15
欧元	470,233.49	7.5257	3,538,836.18
港币	662,074.76	0.9260	613,081.23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093,493.01	7.1884	22,237,265.15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3,055,538.32	7.1884	21,964,431.66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97,550.00	7.1884	701,228.42
欧元	140,525.00	7.5257	1,057,548.99
港币	21,000.00	0.9260	19,446.00
其他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7,273.49	0.9260	6,735.25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8、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新能源汽车租赁业务	137,858.78	
充电设备租赁业务	5,153,717.47	
箱式变电设备	132,677,550.05	
厂房、土地	4,635,769.32	
合计	142,604,895.62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金额	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充电场站	29,838,190.42	17,682,353.15	12,155,837.27
合计	29,838,190.42	17,682,353.15	12,155,837.27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费用	283,811,216.00	248,706,546.47
直接投入费用	226,961,991.13	203,492,043.06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10,484,070.21	9,968,706.75
装备调试费与实验费用	28,896,412.70	9,449,222.46
委托外部研发费用	12,016,347.25	4,522,348.92
其他费用	12,417,529.94	13,218,524.36
合计	574,587,567.23	489,357,392.0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74,587,567.23	489,357,392.02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其他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常熟高运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0.00	51.00 %	股权被稀释	2024年12月17日	注册资本工商变更完成	68,800.15	49.00 %	10,200,000.00	10,268,800.15	68,800.15	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资产	0.00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因新设立而纳入 2024 年度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清单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一级子公司		
1	特锐德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
二级子公司		
1	唐山能源集团特来电智能充电设备有限公司	河北唐山
2	吉林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吉林昌邑
3	自贡高投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四川自贡
4	益阳城投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湖南益阳
5	长治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山西长治
6	盱眙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7	特来电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8	晋城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山西晋城

9	菏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10	昆山高新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昆山
11	晋城国投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晋城
12	乌鲁木齐公交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13	广州云耀特来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三级子公司	
1	山东海融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日照

(2) 本期因注销不纳入 2024 年度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注销时间
	一级子公司		
1	山西晋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51.02	2024 年 5 月 29 日
	二级子公司		
1	陇南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2024 年 5 月 24 日
2	哈尔滨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100.00	2024 年 7 月 25 日

注销的子公司本期净利润

公司名称	本期净利润 (元)
山西晋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307,606.15
陇南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74.52
哈尔滨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148.40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一级子公司							
青岛特锐德高压设备有限公司	464,350,000.00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制造业	100.00%		直接投资
乐山一拉得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	105,000,000.00	四川乐山	四川乐山	制造业	52.4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特瑞德电气	10,000,000.00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商品贸易	51.00%		直接投资

(青岛)有限公司							
新疆特锐德电气有限公司	99,000,000.00	新疆吉州	新疆吉州	制造业	90.00%		直接投资
广西中电新能源电气有限公司	55,000,000.00	广西南宁	广西南宁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丹东赫普热力电储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辽宁丹东	辽宁丹东	热力供应、供热设备销售	51.00%		直接投资
宜昌特锐德电气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湖北宜昌	湖北宜昌	制造业	100.00%		直接投资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29,980,000.00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充电设施建设、汽车充电、电动汽车销售及租赁	77.71%		直接投资
曹县曹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0,000,000.00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太阳能光伏发电	98.00%		直接投资
青岛特睿思管理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旅游管理等咨询服务	100.00%		直接投资
特锐德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4,675,000.00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直接投资
二级子公司							
青岛特锐德设计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设计、施工及技术咨询		100.00%	直接投资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332,54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充电模块、功率分配模块等电力电子产品的研发、设计及销售		100.00%	直接投资
青岛特来电充电设备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充电模块检修维护		100.00%	直接投资
惠州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广东惠州	广东惠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新乡市新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河南新乡	河南新乡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特来电(天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2,000,000.00	天津	天津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成都双流交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66.00%	直接投资
特来电(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北京	北京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司							
湖南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广州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福州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福建福州	福建福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厦门金龙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83.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廊坊市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河北廊坊	河北廊坊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重庆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重庆	重庆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上海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66,180,000.00	上海	上海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84.89%	直接投资
武汉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郑州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河南郑州	河南郑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石家庄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00.00	河北石家庄	河北石家庄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53.00%	直接投资
沧州特来电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河北沧州	河北沧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唐山供销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河北唐山	河北唐山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65.00%	直接投资
张家口建发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河北张家口	河北张家口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60.00%	直接投资
柳州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广西柳州	广西柳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深圳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邯郸市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河北邯郸	河北邯郸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太原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山西太原	山西太原	新能源汽车的租赁、销售		100.00%	直接投资
昆明特来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山西特来电	60,000,000.00	山西太原	山西太原	充电设备的销售		100.00%	直接投资

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贵阳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69,000,000.00	贵州贵阳	贵州贵阳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青岛西海岸特来电汽车充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55.00%	直接投资
宁波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西安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重庆两江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重庆	重庆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保定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绵阳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5,500,000.00	四川绵阳	四川绵阳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大连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济南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安庆同安雄峰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安徽安庆	安徽安庆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88.00%	直接投资
淄博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山东淄博	山东淄博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杭州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邢台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河北邢台	河北邢台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烟台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山东烟台	山东烟台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长春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吉林长春	吉林长春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70.00%	直接投资
成都双流交投特来电	3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90.00%	直接投资
海南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海南海口	海南海口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晋中特来电新能源有限	20,000,000.00	山西晋中	山西晋中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		100.00%	直接投资

公司				建、运营			
运城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山西运城	山西运城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北京鸿远特来电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北京	北京	新能源汽车的租赁、销售		100.00%	直接投资
西安城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65.00%	直接投资
温州交运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浙江温州	浙江温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51.00%	直接投资
金华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浙江金华	浙江金华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泉州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福建泉州	福建泉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兰州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甘肃兰州	甘肃兰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衡水供建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河北衡水	河北衡水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64.00%	直接投资
嘉兴禾城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徐州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青岛城交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60.00%	直接投资
台州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浙江台州	浙江台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潍坊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山东潍坊	山东潍坊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宝鸡宝气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陕西宝鸡	陕西宝鸡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60.00%	直接投资
日照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山东日照	山东日照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南昌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江西南昌	江西南昌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襄阳公交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湖北襄阳	湖北襄阳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51.00%	直接投资
东莞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呼和浩特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内蒙呼和浩特	内蒙呼和浩特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广州特来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合肥特来电汽车充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江苏特充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青岛特来电科技	450,000,000.00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充电设备生产制造		100.00%	直接投资
青岛特来电大数据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负责云平台业务		100.00%	直接投资
沈阳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辽宁沈阳	辽宁沈阳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西宁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青海西宁	青海西宁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珠海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广东珠海	广东珠海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临沂公交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28,000,000.00	山东临沂	山东临沂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特能行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浙江台州	浙江台州	开发销售综合出行服务软件平台。		100.00%	直接投资
佛山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广东佛山	广东佛山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铜川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陕西铜川	陕西铜川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呼和浩特青城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内蒙古呼和浩特	内蒙古呼和浩特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90.00%	直接投资
烟台城发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山东烟台	山东烟台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75.00%	直接投资
青岛特来电充电网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特来电智能设备	10,000,000.00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充电设备生产制造		100.00%	直接投资
包头交投城发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内蒙古包头	内蒙古包头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90.00%	直接投资
榆林城投特来电新能源	30,000,000.00	陕西榆林	陕西榆林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		65.00%	直接投资

有限公司				建、运营			
南京德睿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充电智能调度系统及微电网关键技术与产品研发		97.8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州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青岛特来电智能充电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充电设备生产制造		100.00%	直接投资
平度市城投特来电充电网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51.00%	直接投资
烟台蓬莱区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山东烟台	山东烟台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65.00%	直接投资
东营市城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山东东营	山东东营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51.00%	直接投资
大连德泰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20,000,000.00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51.00%	直接投资
长春公交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吉林长春	吉林长春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51.00%	直接投资
株洲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湖南株洲	湖南株洲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51.00%	直接投资
厦门市特翔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厦门	厦门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51.00%	直接投资
胶州市建发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51.00%	直接投资
四川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安康特来电新能源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山西安康	山西安康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三亚交投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海南三亚	海南三亚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60.00%	直接投资
汉中汉台城投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30,000,000.00	陕西汉中	陕西汉中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70.00%	直接投资
保定国控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51.00%	直接投资

司							
滁州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安徽滁州	安徽滁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绍兴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浙江绍兴	浙江绍兴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陕西延安电业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陕西延安	陕西延安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65.00%	直接投资
安顺公交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20,000,000.00	贵州安顺	贵州安顺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51.00%	直接投资
遵义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贵州遵义	贵州遵义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南宁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广西南宁	广西南宁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潮州市城市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广东潮州	广东潮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70.00%	直接投资
温州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福建温州	福建温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咸阳兴渭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陕西咸阳	陕西咸阳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65.00%	直接投资
宜昌特来电能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湖北宜昌	湖北宜昌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青岛上合特来电虚拟电厂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未实际开展业务		100.00%	直接投资
滨州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山东滨州	山东滨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60.00%	直接投资
黑龙江省交投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黑龙江哈尔滨	黑龙江哈尔滨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60.00%	直接投资
苏州盛美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51.00%	直接投资
淮安宏信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江苏淮安	江苏淮安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80.00%	直接投资
济宁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乌兰察布京	20,000,000.00	内蒙古乌兰	内蒙古乌	充电设备的销售		64.00%	直接投资

西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察布	兰察布	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宁波市奉化锦泰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55.00%	直接投资
招远金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山东招远	山东招远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51.00%	直接投资
咸阳绿源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陕西咸阳	陕西咸阳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65.00%	直接投资
大同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山西大同	山西大同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甘肃金诚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20,000,000.00	甘肃金诚	甘肃金诚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60.00%	直接投资
芜湖智慧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龙岩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福建龙岩	福建龙岩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蚌埠东投特来电充电网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安徽蚌埠	安徽蚌埠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70.00%	直接投资
六安交投特来电充电网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安徽六安	安徽六安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66.00%	直接投资
乌鲁木齐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山东民生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60.00%	直接投资
丽水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0	浙江丽水	浙江丽水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大城县国发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河北廊坊	河北廊坊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60.00%	直接投资
邯郸世纪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河北邯郸	河北邯郸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51.00%	直接投资
唐山能源集团特来电智能充电设备	30,000,000.00	河北唐山	河北唐山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85.00%	直接投资

有限公司							
吉林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吉林昌邑	吉林昌邑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自贡高投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四川自贡	四川自贡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60.00%	直接投资
益阳城投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湖南益阳	湖南益阳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51.00%	直接投资
长治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5,000,000.00	山西长治	山西长治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盱眙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江苏淮安	江苏淮安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特来电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936,500.00	香港	香港	新能源汽车充电桩设备及附件进出口贸易与维修，充电运营平台软件开发、咨询		100.00%	直接投资
晋城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5,000,000.00	山西晋城	山西晋城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菏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昆山高新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江苏昆山	江苏昆山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51.00%	直接投资
晋城国投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山西晋城	山西晋城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65.00%	直接投资
乌鲁木齐公交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00.00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80.00%	直接投资
广州云耀特来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60.00%	直接投资
三级子公司							
四川阿海珐电气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配电设备的研发及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西子电气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汇众聚成电气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商贸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特锐德西明电力有限公	118,88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司							
南京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3,000,000.00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湘潭特充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湖南湘潭	湖南湘潭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长沙快充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镇江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江苏镇江	江苏镇江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广州白云特来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广州市	广州市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广州番禺特来电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广州市	广州市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无锡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成都德享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成都天新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51.00%	直接投资
苏州国创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51.00%	直接投资
常州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苏州创元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广州黄埔隽泰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65.00%	直接投资
上海慧心车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上海	上海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高新特来电创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51.00%	直接投资
成都德道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佛山隽泰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广东佛山	广东佛山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65.00%	直接投资
上海磊浦新能源科技有	5,000,000.00	上海	上海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		100.00%	直接投资

限公司				建、运营			
张家港市交 运特来电充 电网科技有 限公司	20,000,000.00	江苏张家港	江苏张家 港	充电设备的销售 与充电网的投 建、运营		51.00%	直接投资
中山隽泰特 来电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 司	10,000,000.00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充电设备的销售 与充电网的投 建、运营		65.00%	直接投资
深圳特序充 新能源有限 公司	10,000,000.00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充电设备的销售 与充电网的投 建、运营		100.00%	直接投资
山东海融特 来电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 司	10,000,000.00	山东日照	山东日照	充电设备的销售 与充电网的投 建、运营		51.00%	直接投资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 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 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 额
特来电（合并）	22.29%	83,188,147.62	3,745,974.70	921,091,896.5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特来电（合并）	4,907,930,231.15	5,011,671,009.26	9,919,601,240.41	5,583,706,637.61	1,825,420,780.58	7,409,127,418.19	4,814,143,507.59	4,974,291,287.48	9,788,434,795.07	5,115,171,055.89	2,474,898,006.17	7,590,069,062.06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特来电（合并）	4,890,736,153.40	291,238,975.77	291,228,236.91	340,582,549.57	4,132,026,697.32	171,970,551.90	171,970,551.90	967,281,927.16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辽宁电能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沈阳	辽宁沈阳	主营电力设备及材料研发、制造、销售；软件开发销售；新能源及高新技术开发等	15.00%		权益法
宁夏冠锐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吴忠	宁夏吴忠	种子的研发和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太阳能设备的安装	20.00%		权益法
长春赫普电储能有限公司	吉林长春	吉林长春	热力供应、供热设备销售	48.00%		权益法
调兵山赫普热力电储能有限公司	辽宁铁岭	辽宁铁岭	热力供应、供热设备销售	48.00%		权益法
青岛特锐德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等	30.00%		权益法
陕西有色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和运营；电站建设工程总承包；太阳能光伏材料及辅料、太阳能硅片、电池、组件的销售；合同能源管理；风力发电；电力供应。	8.00%		权益法
广东晟创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企业财务咨询服务；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	12.00%		权益法
湖北西江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宜昌	湖北宜昌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设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等		10.00%	权益法
青岛瑞源特来电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新能源汽车的租赁、销售		30.00%	权益法
乐山交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	四川乐山	四川乐山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5.00%	权益法

公司						
扬州市交通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9.00%	权益法
合肥市电动汽车充电设施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8.00%	权益法
平潭闽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福建平潭	福建平潭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	权益法
南京交投特来电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50.00%	权益法
石嘴山市善道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	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5.00%	权益法
重庆国宏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4.00%	权益法
赣州市交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赣州	江西赣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22.40%	权益法
南京淳科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20.00%	权益法
青岛真情巴士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新能源汽车的租赁、销售		15.00%	权益法
乌海金财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5.00%	权益法
河北雄安联行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充电设施互联互通平台建设		9.00%	权益法
北京联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依托政府监管平台业务基础，打造平台型数据公司		9.00%	权益法
深圳亿享特来电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	权益法
嘉兴市交投恒创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0.00%	权益法
湖南龙骧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淄博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淄博	山东淄博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5.00%	权益法
国特智慧能源（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0.00%	权益法
金华交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金华	浙江金华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0.00%	权益法
泽步客特来电（天津）新能源	天津	天津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0.00%	权益法

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国特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赣州	江西赣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2.00%	权益法
九江国特和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九江	江西九江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6.32%	权益法
山东荷投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5.00%	权益法
泰安市国信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泰安	山东泰安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宿州交旅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宿州	安徽宿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0.00%	权益法
盐城交投特来电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盐城	江苏盐城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0.00%	权益法
太原龙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	山西太原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宁波交运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20.00%	权益法
衢州市衢江区建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衢州	浙江衢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0.00%	权益法
兴化交投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兴化	江苏兴化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定远县城乡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滁州	安徽滁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0.00%	权益法
高邮市交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高邮	江苏高邮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黄冈市齐安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黄冈	湖北黄冈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20.00%	权益法
南通智慧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9.00%	权益法
德阳国信特来电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德阳	四川德阳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5.00%	权益法
黄山交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黄山	安徽黄山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0.00%	权益法
邳州交控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20.00%	权益法
西藏拉投特来电充电网科技运营有限公司	拉萨市	拉萨市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2.86%	权益法
汕头投控特来电充电网科技	广东汕头	广东汕头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4.00%	权益法

有限公司						
扬州龙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9.00%	权益法
贵阳矿能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	贵州贵阳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广州二运特来电智能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20.00%	权益法
德州交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德州	山东德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建德城投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临海市城发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台州	浙江台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9.00%	权益法
云南辰诺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20.00%	权益法
微山县创达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20.00%	权益法
洛阳国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洛阳	河南洛阳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5.00%	权益法
台州市三合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台州	浙江台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9.00%	权益法
柳州轨道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柳州	广西柳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9.00%	权益法
宁波极冲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20.00%	权益法
上海交运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9.00%	权益法
黔东南凯盛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贵州凯里	贵州凯里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遵义市智慧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贵州遵义	贵州遵义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苏州高新交发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5.00%	权益法
华能特来电(山东)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0.00%	权益法
成都原驰新能源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新能源汽车的租赁、销售		10.00%	权益法
漳州漳发特来电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漳州	福建漳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5.00%	权益法

华灯特来电新能源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东莞能投华灯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24.00%	权益法
深圳华灯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珠海华灯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广东珠海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大连城投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9.00%	权益法
玉溪国运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云南玉溪	云南玉溪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福州新见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福建福州	福建福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15.00%	权益法
杭州临安众诚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9.00%	权益法
沧州交发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沧州	河北沧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9.00%	权益法
凤阳县交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滁州	安徽滁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湛江城发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广东湛江	广东湛江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5.00%	权益法
毕节开源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贵州毕节	贵州毕节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9.00%	权益法
安徽邻嘉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铜陵	安徽铜陵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3.00%	权益法
三门峡市新创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三门峡	河南三门峡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驻马店市城投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驻马店	河南驻马店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3.00%	权益法
河南电能易充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开封	河南开封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00%	权益法
漯河市郾城区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漯河	河南漯河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宁海启城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20.00%	权益法
莱阳瑞宝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莱阳	山东莱阳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20.00%	权益法
湖州城新特来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		30.00%	权益法

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网的投建、运营			
鄄城恒腾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鄄城	山东鄄城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20.00%	权益法
广元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广元	四川广元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9.00%	权益法
上海玉禾田特来电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宿迁市荣城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宿迁	江苏宿迁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广州智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百色智城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百色	广西百色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青岛北岸特来电充电网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5.00%	权益法
郑州新发展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河南郑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5.00%	权益法
山东鲁昊特来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山东聊城	山东聊城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5.00%	权益法
沈阳盛京特来电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辽宁沈阳	辽宁沈阳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4.00%	权益法
郑州中蒙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河南郑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0.00%	权益法
威海卫特来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山东威海	山东威海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0.00%	权益法
宁波市海雄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20.00%	权益法
商河城发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20.00%	权益法
鄂尔多斯市城投特来电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	内蒙古鄂尔多斯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长垣市城乡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新乡	河南新乡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20.00%	权益法
淄博齐云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淄博	山东淄博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5.00%	权益法
漯河聚力特来电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漯河	河南漯河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睢宁交投特来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		40.00%	权益法

电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网的投建、运营			
涟水交通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江苏淮安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保为特来电（福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泉州	福建泉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20.00%	权益法
清丰县豫鲁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濮阳	河南濮阳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0.00%	权益法
广西诚耀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崇左	广西崇左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0.00%	权益法
东阿县东昊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聊城	山东聊城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0.00%	权益法
嘉祥兴盛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20.00%	权益法
绘特来电（海南）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海南海口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5.00%	权益法
临夏振兴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甘肃省临夏	甘肃省临夏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20.00%	权益法
泉州慧昊特来电充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惠安	福建惠安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20.00%	权益法
山东泗兴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铜川城投特来电智慧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陕西铜川	陕西铜川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5.00%	权益法
威海市文登区城资特来电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威海	山东威海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5.00%	权益法
天津滨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津滨海新区	天津滨海新区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福州市嘉辰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福州鼓楼区	福州鼓楼区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5.00%	权益法
陕西商运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陕西商洛	陕西商洛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信阳华信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信阳	河南信阳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0.00%	权益法
绍兴交投特来电易捷充电网运营有限公司	浙江绍兴	浙江绍兴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0.00%	权益法
常熟高运特来电充电网科技	江苏常熟	江苏常熟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9.00%	权益法

有限公司						
南京浦口交建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马鞍山市两山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马鞍山	安徽马鞍山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5.00%	权益法
绍兴袍投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绍兴	浙江绍兴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5.00%	权益法
襄城县烟城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许昌	河南许昌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5.00%	权益法
济源汇济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济源	河南济源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0.00%	权益法
长葛市润通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许昌	河南许昌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5.00%	权益法
确山县瑞光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驻马店	河南驻马店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5.00%	权益法
通许县城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开封	河南开封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0.00%	权益法
衡水市冀州区信投特来电充电设施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衡水	河北衡水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0.00%	权益法
马鞍山和州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马鞍山	安徽马鞍山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5.00%	权益法
齐河交投特来电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山东德州	山东德州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5.00%	权益法
三门峡市聚能特来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河南三门峡	河南三门峡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0.00%	权益法
山东正方特来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0.00%	权益法
引能仕特来电（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50.00%	权益法
朝阳能投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朝阳	辽宁朝阳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5.00%	权益法
商城县金财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信阳	河南信阳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0.00%	权益法
厦门同安国控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0.00%	权益法
项城市国控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周口	河南周口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3.00%	权益法

新蔡县城投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驻马店	河南驻马店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3.00%	权益法
新乡鸿润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新乡	河南新乡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38.00%	权益法
乌鲁木齐恒泰特来电充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充电设备的销售与充电网的投建、运营		4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中铁建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中铁建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000,507,670.65	3,089,216,983.24
非流动资产	36,669,349,311.76	39,928,254,715.56
资产合计	41,669,856,982.41	43,017,471,698.80
流动负债	31,402,679,138.81	29,924,863,720.82
非流动负债	3,059,742,850.97	6,267,560,302.36
负债合计	34,462,421,989.78	36,192,424,023.1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207,434,992.63	6,825,047,675.6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272,112,276.20	1,204,620,914.75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226,290,673.63	1,158,810,785.8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443,342,809.24	3,517,096,066.99
净利润	382,540,800.55	422,583,550.9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153,483.54	
综合收益总额	382,387,317.01	422,583,550.9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39,379,906.12	461,928,760.9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070,343.48	-19,505,702.39
--综合收益总额	3,070,343.48	-19,505,702.39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219,709,417.58 元。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00,368,549.14	42,113,016.78		128,645,399.93		413,836,165.99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递延收益	1,690,000.00	3,190,000.00		1,440,000.00		3,44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301,953,408.93	278,985,052.52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七.67。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利率为浮动利率的银行借款金额为：长期借款 1,317,357,634.56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本金 726,157,644.00 元），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利息支出将增加或减少 6,586,788.17 元。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资产合计 16,240,594,433.84 元、流动负债合计 14,027,663,280.52 元，流动比率为 1.16。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	--	--	--

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9,963,335.31	269,963,335.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69,960,335.31	269,960,335.31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0.00	3,000.00
(2) 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	3,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69,963,335.31	269,963,335.31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应收款项融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系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票据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若，所以公司以票面金额确认公允价值。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的为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经营情况在原投资预期情况内，以原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确定基础。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德锐投资	山东青岛	对外投资	6,080 万元	31.57%	31.5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于德翔。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青岛新业新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青岛特中和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青岛特来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受同一自然人重大影响
青岛特来劲一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自然人重大影响
山东奇威特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自然人重大影响
山东铁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自然人重大影响
青岛城特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德锐合营企业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服务采购及其他	65,664,015.65		否	90,155,147.55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	服务采购及其他	13,271,381.72		否	
其他关联方	服务采购及其他			否	6,659.60
联营企业	材料采购			否	1,472,478.30
其他关联方	材料采购			否	46,074,142.7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新能源充电业务	410,519,090.61	369,876,436.05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	新能源充电业务	1,131.35	
其他关联方	新能源充电业务		48,495.57
联营企业	集成总包业务	106,637.1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青岛特中和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	155,932.02	77,934.8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青岛特锐德高压设备有限公司	129,000,000.00	2022年07月22日	2024年01月10日	是
青岛特锐德高压设备有限公司	149,000,000.00	2022年08月16日	2024年01月10日	是
青岛特锐德高压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3月31日	2024年03月07日	是
青岛特锐德高压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年06月24日	2024年12月20日	是
宜昌特锐德电气有限公司	3,673,816.84	2024年07月02日	2025年03月29日	否
宜昌特锐德电气有限公司	20,547,838.66	2024年07月02日	2025年03月29日	否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年05月17日	2025年05月16日	否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4年10月17日	2025年10月17日	否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年10月21日	2025年10月17日	否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12,546,470.00	2024年12月30日	2027年12月20日	否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年12月30日	2026年01月29日	否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29,708,050.39	2024年07月02日	2025年06月30日	否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22,413,217.75	2024年07月02日	2025年06月30日	否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18,234,884.37	2024年07月02日	2025年06月30日	否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2,208,479.02	2024年07月02日	2025年06月30日	否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1,432,011.60	2024年07月02日	2025年06月30日	否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719,023.79	2024年07月02日	2025年06月30日	否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年03月24日	2024年03月23日	是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年05月10日	2024年04月26日	是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26,250,000.00	2020年10月13日	2024年05月20日	是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1年07月05日	2024年04月02日	是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4,375,000.00	2022年01月11日	2024年04月02日	是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年06月13日	2024年04月11日	是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3年06月08日	2024年04月26日	是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3年06月16日	2024年06月03日	是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7月03日	2024年07月02日	是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年10月25日	2024年10月16日	是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年12月08日	2024年10月16日	是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26,250,000.00	2020年10月13日	2024年10月20日	是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1年07月05日	2024年04月02日	是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4,375,000.00	2022年01月11日	2024年04月02日	是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4年05月22日	2024年11月20日	是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3年06月16日	2024年06月03日	是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年01月01日	2024年06月03日	是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56,980,000.00	2023年06月16日	2024年06月03日	是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39,000,000.00	2024年05月22日	2025年05月21日	是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年01月01日	2025年01月01日	是
调兵山赫普热力电储能有限公司	55,500,000.00	2017年04月15日	2025年04月15日	是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3年03月10日	2024年03月09日	是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9,900,000.00	2023年05月15日	2024年05月14日	是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年05月22日	2024年05月22日	是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年06月05日	2024年06月04日	是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3年06月12日	2024年06月12日	是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23年07月12日	2024年07月11日	是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13,400,000.00	2023年07月24日	2024年07月23日	是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3年08月04日	2024年08月03日	是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3年08月11日	2024年08月10日	是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43,256,237.50	2023年09月15日	2024年03月15日	是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29,389,082.10	2023年10月18日	2024年04月18日	是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56,302,146.00	2024年02月29日	2024年07月29日	是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9,512,795.26	2024年04月17日	2024年10月17日	是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22,400,000.00	2024年04月28日	2024年10月28日	是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29,900,000.00	2024年05月10日	2025年05月09日	否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4年05月28日	2024年11月28日	是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0	2024年05月31日	2025年05月30日	否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6,339,135.20	2024年06月04日	2024年12月04日	是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24年07月09日	2025年07月08日	否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13,400,000.00	2024年07月17日	2025年07月16日	否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4年08月01日	2025年07月31日	否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	50,933,959.86	2024年08月02日	2025年02月02日	否

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4年08月08日	2025年08月07日	否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20,669,490.40	2024年09月10日	2025年03月10日	否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44,863,231.54	2024年09月29日	2025年03月27日	否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4年10月29日	2025年10月28日	否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10,575,143.96	2024年10月29日	2025年04月29日	否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29,443,915.50	2024年11月05日	2025年05月05日	否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19,122,835.20	2024年12月05日	2025年06月05日	否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9,229,981.50	2024年12月06日	2025年06月06日	否
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4年12月27日	2025年12月26日	否
武汉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6,720,000.00	2021年06月30日	2024年01月26日	是
武汉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245,500.00	2021年06月30日	2024年01月26日	是
武汉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5,447,000.00	2021年06月30日	2024年01月26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年07月18日	2031年02月28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567,695.93	2021年08月17日	2026年12月07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2,700,064.11	2021年08月17日	2029年11月16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7,500,000.00	2022年01月10日	2025年01月07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9,000,000.00	2022年03月28日	2025年03月28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5,325,666.97	2022年03月28日	2025年03月28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0.00	2022年04月25日	2025年04月20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5,610,902.42	2022年04月28日	2029年11月16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2,324,427.46	2022年04月28日	2029年11月16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0.00	2022年04月29日	2025年04月20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0.00	2022年06月21日	2025年06月21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2年07月27日	2025年07月27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5,683,626.00	2022年07月27日	2025年07月27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30,000,000.00	2022年10月09日	2025年10月08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3年02月23日	2024年12月11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3年03月01日	2026年03月01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3月31日	2024年03月31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845,925.34	2023年04月01日	2028年11月30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931,701.95	2023年04月01日	2028年11月30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4,726,775.25	2023年04月07日	2026年12月07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8,939,979.62	2023年04月07日	2026年12月07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3年05月11日	2024年05月10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5月11日	2024年04月08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5月22日	2026年05月22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5月22日	2026年05月22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6,385,511.20	2023年05月22日	2026年05月22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6月17日	2024年12月11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9,800,000.00	2023年06月25日	2024年07月25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7月10日	2024年04月08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2,087,154.40	2023年07月11日	2024年01月11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6,019,898.92	2023年07月13日	2024年06月14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2,489,419.40	2023年07月19日	2024年01月19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8,558,981.93	2023年07月20日	2024年06月14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45,427,223.31	2023年07月26日	2024年05月17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5,200,012.64	2023年07月30日	2024年07月29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7月31日	2024年07月30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5,137,295.42	2023年08月15日	2024年02月15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54,000.00	2023年08月18日	2029年08月15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9月13日	2024年09月12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754,873.70	2023年09月20日	2029年09月19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9,900,000.00	2023年09月20日	2024年10月20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9月21日	2024年03月21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年09月26日	2024年12月31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3年10月24日	2024年05月07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	5,401,220.81	2023年10月30日	2029年10月25日	否

限公司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6,019,550.92	2023 年 11 月 23 日	2024 年 05 月 23 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681,613.87	2023 年 11 月 24 日	2029 年 11 月 23 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 年 11 月 27 日	2024 年 11 月 22 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07 日	2024 年 12 月 05 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14 日	2024 年 12 月 11 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2,047.55	2023 年 12 月 19 日	2024 年 06 月 18 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0,512,486.04	2023 年 12 月 21 日	2024 年 06 月 21 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26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8,427,784.76	2023 年 12 月 26 日	2024 年 06 月 26 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641,490.00	2023 年 12 月 27 日	2029 年 12 月 25 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81,874.56	2024 年 01 月 01 日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003,282.00	2024 年 01 月 19 日	2029 年 12 月 28 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730,000.00	2024 年 01 月 22 日	2024 年 12 月 17 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2,672,301.16	2024 年 01 月 24 日	2024 年 07 月 24 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0,892,282.47	2024 年 01 月 29 日	2024 年 07 月 29 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6,125,400.47	2024 年 02 月 02 日	2029 年 12 月 31 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82,665,886.65	2024 年 02 月 26 日	2024 年 08 月 26 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4 年 03 月 13 日	2025 年 03 月 12 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 年 03 月 19 日	2025 年 05 月 14 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 年 03 月 21 日	2025 年 01 月 27 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 年 03 月 21 日	2025 年 01 月 27 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4,444,000.00	2024 年 03 月 22 日	2024 年 09 月 22 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9,989,590.24	2024 年 03 月 25 日	2024 年 09 月 25 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5,747,193.61	2024 年 11 月 01 日	2025 年 05 月 01 日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 年 03 月 28 日	2025 年 03 月 28 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 年 03 月 29 日	2025 年 03 月 27 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895,501.77	2024 年 04 月 02 日	2029 年 01 月 16 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 年 04 月 11 日	2025 年 01 月 27 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5,772,331.69	2024年04月25日	2024年10月25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年04月25日	2025年01月27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7,676,778.08	2024年04月28日	2024年10月28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4年05月22日	2025年05月22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7,767,680.40	2024年05月24日	2024年11月24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3,956,999.68	2024年06月05日	2029年01月16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7,599,219.32	2024年06月25日	2024年12月25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321,417.92	2024年07月08日	2029年12月31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2,295,598.59	2024年07月24日	2025年01月24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年07月25日	2025年06月27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年07月25日	2025年07月25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24年07月26日	2025年01月26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年07月30日	2025年07月29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883,964.96	2024年07月31日	2029年12月31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年08月23日	2025年08月22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2,260,919.60	2024年08月29日	2025年02月28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456,280.07	2024年09月04日	2029年12月31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450,608.24	2024年09月14日	2029年12月31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年09月19日	2025年03月19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年09月19日	2025年09月18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年09月27日	2025年09月26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8,125,067.09	2024年09月27日	2025年03月27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年09月30日	2025年09月25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135,974.59	2024年10月12日	2029年01月16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年10月22日	2025年10月21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918,226.68	2024年10月23日	2029年12月31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8,729,476.92	2024年10月30日	2025年04月30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614,997.87	2024年11月05日	2029年12月31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	40,000,000.00	2024年11月20日	2025年11月19日	否

限公司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28 日	2025 年 11 月 24 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8,934,601.78	2024 年 11 月 28 日	2025 年 05 月 28 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810,654.75	2024 年 12 月 04 日	2029 年 01 月 16 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09 日	2025 年 12 月 05 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18 日	2027 年 12 月 15 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2,109,483.96	2024 年 12 月 24 日	2025 年 06 月 24 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24 日	2025 年 12 月 22 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5,900,000.00	2024 年 12 月 26 日	2025 年 06 月 26 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7,425,902.03	2024 年 12 月 26 日	2025 年 06 月 26 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30 日	2025 年 02 月 17 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4,208,227.39	2023 年 03 月 14 日	2026 年 03 月 13 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20,800.00	2023 年 03 月 14 日	2026 年 03 月 13 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2024 年 01 月 29 日	2024 年 07 月 25 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4 年 03 月 21 日	2024 年 09 月 23 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4 年 04 月 08 日	2024 年 09 月 23 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80,000.00	2024 年 04 月 12 日	2024 年 08 月 29 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59,478.00	2024 年 06 月 24 日	2024 年 12 月 23 日	是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60,000.00	2024 年 09 月 12 日	2025 年 02 月 17 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88,688.58	2024 年 09 月 29 日	2025 年 03 月 20 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284,106.83	2024 年 10 月 23 日	2025 年 04 月 18 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60,000.00	2024 年 11 月 22 日	2025 年 05 月 23 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28 日	2025 年 11 月 24 日	否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80,000.00	2024 年 12 月 23 日	2025 年 06 月 19 日	否
苏州创元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 年 05 月 19 日	2024 年 05 月 18 日	是
上海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5,218,025.61	2020 年 12 月 21 日	2025 年 12 月 18 日	否
上海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3,798,626.86	2021 年 04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是
上海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1 年 06 月 21 日	2024 年 10 月 15 日	是
上海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635,784.99	2021 年 07 月 30 日	2026 年 07 月 27 日	否

上海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1年11月04日	2024年10月15日	是
上海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1,890,030.07	2021年11月24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上海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1,041,118.89	2022年07月22日	2024年12月31日	是
上海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4,592,455.54	2022年09月28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上海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6,666,110.97	2022年12月01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青岛特来电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5,367,158.99	2023年03月24日	2024年03月24日	是
青岛特来电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10,463,542.91	2024年03月27日	2024年09月27日	是
青岛特来电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939,031.50	2024年01月25日	2024年10月21日	是
青岛特来电智能充电设备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年09月25日	2025年09月24日	否
青岛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3月27日	2024年03月21日	是
青岛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919.00	2023年03月27日	2024年03月26日	是
青岛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3,343,956.94	2023年08月23日	2024年06月15日	是
青岛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570,108.39	2024年01月19日	2024年07月19日	是
青岛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年03月22日	2025年03月20日	是
青岛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367,882.61	2024年04月25日	2024年10月25日	是
青岛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年05月10日	2025年05月08日	否
青岛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300,013.71	2024年05月22日	2024年11月22日	是
青岛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402,302.58	2024年06月25日	2024年12月25日	是
青岛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4年06月26日	2025年06月24日	否
青岛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702,989.65	2024年07月24日	2025年01月24日	否
青岛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16,089.60	2024年08月26日	2025年02月26日	否
青岛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年10月28日	2025年10月27日	否
青岛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214,678.35	2024年11月01日	2025年12月09日	否
青岛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310,706.47	2024年11月22日	2025年05月22日	否
福州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3月23日	2024年03月23日	是
大连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6月14日	2024年06月13日	是
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6,233,300.00	2018年04月28日	2024年03月21日	是
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333,300.00	2018年07月31日	2024年03月21日	是
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9年12月18日	2024年03月21日	是

限公司				
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333,400.00	2020年09月16日	2024年03月21日	是
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年08月11日	2025年08月01日	否
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1年08月11日	2025年08月01日	否
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46,000,000.00	2022年04月01日	2025年03月29日	是
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6,402,250.00	2023年02月28日	2028年02月28日	否
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796,000.00	2023年03月21日	2024年12月12日	是
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年03月22日	2024年03月21日	是
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3年06月13日	2024年06月12日	是
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3年09月20日	2024年09月18日	是
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655,000.00	2023年09月26日	2025年07月25日	否
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655,000.00	2023年10月07日	2025年07月25日	是
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721,000.00	2023年12月13日	2025年07月25日	否
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721,000.00	2023年12月22日	2025年07月25日	是
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年12月27日	2024年12月26日	是
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年01月09日	2024年11月29日	是
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4年06月19日	2025年06月18日	否
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4年09月19日	2025年09月18日	否
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年12月20日	2025年12月04日	否
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年12月24日	2025年12月02日	否
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30,000.00	2024年12月26日	2025年10月31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青岛特锐德高压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年03月14日	2024年03月13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太原龙投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36,000,000.00	2024 年 01 月 0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充电场站	20,238,636.65	23,224,904.44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	车辆	27,000.00	
联营企业	车辆		9,026.55
联营企业	办公资产	8,518.78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人员薪酬	19,850,507.74	18,936,338.96

(8)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作为代收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4 年发生额	2023 年发生额
代收充电结算费用	联营企业	48,771,988.26	32,418,198.48

关联方作为代付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4 年发生额	2023 年发生额
代付电费	联营企业	121,611,040.87	159,119,379.22

本公司作为代收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4 年发生额	2023 年发生额
代收充电结算费用	联营企业	376,350,172.61	55,962,354.08
代收补贴款	联营企业	2,369,346.14	

本公司作为代付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4 年发生额	2023 年发生额
代付费用款	联营企业	12,521,389.44	9,348,340.10
代付水电费	联营企业	26,777.10	34,316.30
代付社保公积金	联营企业	34,751.08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联营企业	420,693,103.84	121,101,086.25	369,580,644.92	87,106,230.74
应收账款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	259,542.06	17,224.55	84,948.96	4,247.45
应收账款	其他关联方			72,572.72	21,771.82
其他应收款 ¹	联营企业	33,468,796.05	26,739,958.66	51,746,112.14	26,209,408.91
其他应收款	其他关联方			21,589,651.10	10,794,825.55
预付账款	联营企业	81,127.32		143,710.29	
预付账款	其他关联方			2,489.00	
合同资产	联营企业	14,681,358.37	734,067.94	6,279,037.29	313,951.87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	联营企业			6,485,631.03	

注：1 公司对联营企业长春赫普电储能有限公司、调兵山赫普热力电储能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2,620.94 万元、116.74 万元，主要为上述公司应向公司支付的现金分红及咨询服务费，公司未实际向上述公司提供资金资助，应收款项均为经营活动业务产生。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联营企业	75,212,987.26	54,615,392.29
应付账款	其他关联方		1,288,580.45
预收账款	联营企业		3,318.42
其他应付款	联营企业	4,125,888.62	3,611,253.99
其他应付款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	256,045,745.01	252,158,850.03
合同负债	联营企业	7,287,568.52	12,921,913.27
合同负债	其他关联方		49,179.89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联营企业		36,285,90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本公司董事、高级	1,400,000.00	15,296,400.00						

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人员								
本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							206,000.00	2,228,920.00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人员	7,489,000.00	93,013,380.00						
特来电董事	1,180,000.00	9,967,510.59						
合计	10,069,000.00	118,277,290.59					206,000.00	2,228,92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以授予日股票价格减去授予员工的价格；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以 Black-Scholes 模型计算公允价值；子公司特来电以评估估值减去授予员工的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报告期内业绩考核条件的完成情况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99,159,632.16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05,713,693.96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	64,846,046.45	
特来电的董事、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核心业务人员	40,867,647.51	
合计	105,713,693.96	

其他说明：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6.1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子公司特来电实施股权激励，公司和特来电的董事、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以单价 2.86 元认购特来电新增 1,842 万元注册资本。根据《特来电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方案》的相关规定，本期有激励对象在限售期内离职，涉及激励股权 118.00 万股，该部分股权已再次授予其他激励对象。

6.2 根据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公司向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以 11.16 元/股的价格授予 1,518.70 万股限制性股票（A 股），增加注册资本 1,518.70 万元。

6.3 根据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根据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回购注销 13 名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206,000 股限制性股票。

6.4 根据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公司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人员以 9.88 元/股的价格授予 140 万股限制性股票。

6.5 根据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并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人员以 9.78 元/股的价格授予 748.90 万股回购的公司股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本公司的部分客户通过融资租赁公司提供的融资租赁服务为其购买的本公司承建的光伏太阳能

电站进行融资。根据融资租赁安排，本公司向该租赁公司提供担保：即若购买客户违约，本公司将被要求向租赁公司赔付客户所欠的租赁款。但本公司有权收回作为出租标物的光伏太阳能电站。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该等业务提供担保的金额为人民币 12,295.17 万元。担保期限和租赁合同的年限一致，通常为 8 至 10 年。

2、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承诺及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5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1.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后的总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0 元（含税）。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645,534,369.49	3,586,517,500.36
1 至 2 年	1,005,897,664.74	744,417,927.19
2 至 3 年	327,285,342.12	358,683,431.58
3 年以上	368,460,691.80	241,491,859.65
3 至 4 年	202,864,893.35	131,497,747.07
4 至 5 年	85,473,761.33	58,115,700.57
5 年以上	80,122,037.12	51,878,412.01
合计	6,347,178,068.15	4,931,110,718.7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	62,004,347.90	1.06%	62,004,347.90	100.00%	0.00	3,152,000.00	0.06%	3,152,000.00	100.00%	0.00

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85,173,720.25	99.02%	645,163,758.81	10.26%	5,640,009,961.44	4,927,958,718.78	99.94%	507,048,188.03	10.29%	4,420,910,530.75
其中：										
关联方组合	176,426,887.42	2.78%			176,426,887.42	189,615,703.22	3.85%			189,615,703.22
账龄组合	6,108,746,832.83	96.24%	645,163,758.81	10.56%	5,463,583,074.02	4,738,343,015.56	96.09%	507,048,188.03	10.70%	4,231,294,827.53
合计	6,347,178,068.15	100.00%	707,168,106.71	11.14%	5,640,009,961.44	4,931,110,718.78	100.00%	510,200,188.03	10.35%	4,420,910,530.7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62,004,347.9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22,737,006.69	1,860,261.93	23,168,594.53	23,168,594.5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	12,920,000.00	3,876,000.00	13,600,000.00	13,600,000.00	100.00%	涉及诉讼，预计难以收回。
客户三	6,877,895.60	3,026,944.93	6,877,895.60	6,877,895.60	100.00%	涉及诉讼，预计难以收回。
客户四	3,104,000.00	155,200.00	3,492,000.00	3,492,000.00	100.00%	涉及诉讼，预计难以收回。
客户五	3,071,587.82	1,431,486.99	3,071,587.82	3,071,587.82	100.00%	涉及诉讼，预计难以收回。
客户六	2,362,499.95	131,291.99	2,362,499.95	2,362,499.95	100.00%	涉及诉讼，预计难以收回。
客户七	1,741,600.00	171,583.50	2,062,130.00	2,062,130.00	100.00%	涉及诉讼，预计难以收回。
客户八	1,258,310.00	124,036.00	1,625,900.00	1,625,900.00	100.00%	涉及诉讼，预计难以收回。
客户九	1,563,534.48	469,060.34	1,467,000.00	1,467,000.00	100.00%	涉及诉讼，预计难以收回。
客户十	1,337,740.00	317,317.00	1,337,740.00	1,337,740.00	100.00%	涉及诉讼，预计难以收回。
客户十一	1,152,000.00	296,600.00	1,152,000.00	1,152,000.00	100.00%	涉及诉讼，预计难以收回。
其他 2 家客户	2,387,000.00	454,700.00	1,787,000.00	1,787,000.00	100.00%	涉及诉讼，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60,513,174.54	12,314,482.68	62,004,347.90	62,004,347.9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176,426,887.42		
合计	176,426,887.4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特锐德西明电力有限公司	69,290,354.46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2,842,397.41	
青岛特来电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3,963,993.69	
曹县曹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7,564,306.00	
青岛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84,167.88	
丹东赫普热力电储能有限公司	1,165,250.00	
青岛特来电充电网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242,037.98	
特瑞德电气（青岛）有限公司	74,380.00	
合计	176,426,887.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45,163,758.8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6,108,746,832.83	645,163,758.81	10.56%
合计	6,108,746,832.83	645,163,758.8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455,166,040.18	72.93	222,758,302.00	5.00	3,396,901,797.14	71.68	169,845,089.90	5.00
1-2 年	988,723,710.44	16.19	98,872,371.04	10.00	744,417,927.19	15.71	74,441,792.71	10.00
2-3 年	322,074,992.22	5.27	96,622,497.67	30.00	358,683,431.58	7.57	107,605,029.47	30.00
3-4 年	185,367,430.13	3.03	92,683,715.07	50.00	131,497,747.07	2.78	65,748,873.54	50.00
4-5 年	77,292,622.74	1.27	54,104,835.91	70.00	58,115,700.57	1.23	40,680,990.40	70.00
5 年以上	80,122,037.12	1.31	80,122,037.12	100.00	48,726,412.01	1.03	48,726,412.01	100.00
合计	6,108,746,832.83	100	645,163,758.81	10.56	4,738,343,015.56	100	507,048,188.03	10.7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52,000.00	62,004,347.90		3,152,000.00		62,004,347.9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7,048,188.03	138,322,203.26	173,832.38	32,800.10		645,163,758.81
合计	510,200,188.03	200,326,551.16	173,832.38	3,184,800.10		707,168,106.7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184,800.1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一	货款	3,152,000.00	对方破产，无法收回		否
其他零星	货款	32,800.10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否
合计		3,184,800.10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19,365,635.61	53,795,937.23	273,161,572.84	3.58%	13,658,078.64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2,842,397.41	33,962.26	92,876,359.67	1.22%	
客户二	78,902,858.00	10,827,241.38	89,730,099.38	1.18%	4,486,504.97
客户三	77,374,333.74	11,500,434.44	88,874,768.18	1.17%	4,443,738.41
客户四	69,599,576.84	13,877,051.18	83,476,628.02	1.09%	4,173,831.40
合计	538,084,801.60	90,034,626.49	628,119,428.09	8.24%	26,762,153.42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020,000.00	
其他应收款	155,681,770.65	271,734,587.05
合计	156,701,770.65	271,734,587.0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特瑞德电气(青岛)有限公司	1,020,000.00	0.00
合计	1,02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内单位往来款项	22,843,869.61	34,560,545.23
其他单位往来款项	198,078,717.74	195,888,126.56
个人备用金款项	20,804,973.33	18,450,626.96
保证金及押金	30,264,688.69	34,491,696.09
政府补助	132,660,000.00	132,660,000.00
合计	404,652,249.37	416,050,994.8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6,556,755.49	240,685,907.99
1 至 2 年	162,672,655.05	91,993,871.23
2 至 3 年	88,501,437.52	68,192,278.52
3 年以上	76,921,401.31	15,178,937.10
3 至 4 年	63,514,126.46	3,628,423.55
4 至 5 年	414,854.00	1,487,682.84
5 年以上	12,992,420.85	10,062,830.71
合计	404,652,249.37	416,050,994.8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5,520,000.00	16.19%	65,520,000.00	100.00%	0.00	65,520,000.00	15.75%	65,520,000.0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	339,132,	83.81%	183,450,	54.09%	155,681,	350,530,	84.25%	78,796.4	22.48%	271,734,

计提坏账准备	249.37		478.72		770.65	994.84		07.79		587.05
其中：										
合计	404,652,249.37	100.00%	248,970,478.72	61.53%	155,681,770.65	416,050,994.84	100.00%	144,316,407.79	34.69%	271,734,587.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65,520,000.0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65,520,000.00	65,520,000.00	65,520,000.00	65,520,000.00	100.00%	对方已经被列为限制高消费、失信执行人，破产重整、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5,520,000.00	65,520,000.00	65,520,000.00	65,52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83,450,478.7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内单位往来款项	22,843,869.61		
其他单位往来款项	132,558,717.74	114,299,251.41	86.23%
个人备用金款项	20,804,973.33	12,544.87	0.06%
保证金及押金	30,264,688.69	2,808,682.44	9.28%
政府补助	132,660,000.00	66,330,000.00	50.00%
合计	339,132,249.37	183,450,478.7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40,586,932.57	103,729,475.22	144,316,407.79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24,019,448.81	24,019,448.81	
本期计提		50,219,072.83	54,434,998.10	104,654,070.93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6,786,556.59	182,183,922.13	248,970,478.7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5,520,000.00					65,52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8,796,407.79	104,654,070.93				183,450,478.72
合计	144,316,407.79	104,654,070.93	0.00	0.00	0.00	248,970,478.7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新能源汽车补贴款	132,660,000.00	1-2 年	32.78%	66,330,000.00
客户二	单位往来	65,520,000.00	2-3 年	16.19%	65,520,000.00
客户三	单位往来	48,553,286.93	2-3 年 18,777,000.00; 3-4 年 29,776,286.93	12.00%	48,553,286.93
客户四	单位往来	26,209,408.91	1-2 年 1,326,599.87; 2-3 年 1,326,599.87; 3-4 年 23,556,209.17	6.48%	26,209,408.91

客户五	单位往来	21,964,431.66	1-2 年	5.43%	21,964,431.66
合计		294,907,127.50		72.88%	228,577,127.5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962,624,445.14	0.00	2,962,624,445.14	2,992,444,530.12		2,992,444,530.1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10,353,971.20	31,536,802.56	278,817,168.64	291,776,404.69	31,536,802.56	260,239,602.13
合计	3,272,978,416.34	31,536,802.56	3,241,441,613.78	3,284,220,934.81	31,536,802.56	3,252,684,132.2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曹县曹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84,000,000.00						84,000,000.00	
丹东赫普热力电储能有限公司	28,200,000.00						28,200,000.00	
广西中电新源电气有限公司	70,481,025.83					82,861.03	70,563,886.86	
乐山一拉得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	76,250,000.00						76,250,000.00	
青岛特锐德高压设备有限公司	2,027,667,611.29					22,222,288.97	2,049,889,900.26	
山西晋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69,000,000.00			69,000,000.00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97,537,600.00								597,537,600.00	
特瑞德电气（青岛）有限公司	5,284,616.25						357,920.48		5,642,536.73	
新疆特锐德电气有限公司	17,728,290.75								17,728,290.75	
宜昌特锐德电气有限公司	16,270,770.50						16,460,006.89		32,730,777.39	
青岛特睿思管理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4,615.50						56,837.65		81,453.15	
合计	2,992,444,530.12				69,000,000.00		39,179,915.02		2,962,624,445.14	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长春赫普电储能有限公司	0.00	31,536,802.56									0.00	31,536,802.56
辽宁电能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7,307,459.00	0.00			8,195,700.36				-690,216.94		54,812,942.42	
广东晟创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95,464.41	0.00			-73,784.55						2,021,679.86	
中铁建金	207,733,232.	0.00			11,251,200.0					-4,514.	218,979,918.	

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4				2					22	44	
青岛特锐德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65,411.83	0.00			358,389.39						423,801.22	
陕西有色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038,034.25	0.00			-459,207.55						2,578,826.70	
小计	260,239,602.13	31,536,802.56			19,272,297.67			-690,216.94		-4,514.22	278,817,168.64	31,536,802.56
合计	260,239,602.13	31,536,802.56			19,272,297.67			-690,216.94		-4,514.22	278,817,168.64	31,536,802.56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572,270,696.58	8,090,834,208.15	7,681,414,068.20	6,464,798,006.34
其他业务	50,573,873.63	19,900,862.23	22,049,617.61	17,702,032.02
合计	9,622,844,570.21	8,110,735,070.38	7,703,463,685.81	6,482,500,038.36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689,100,764.53 元，其中，3,689,100,764.53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

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20,000.00	16,613,524.2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272,297.67	-1,503,848.9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77,226.65	
理财产品收益		1,144,438.41
股权处置收益	-41,500,000.00	8,775,750.23
合计	-17,430,475.68	25,029,863.92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1,072,490.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5,244,903.1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43,313.9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648,078.5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206,720.93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121,337.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9,093,249.86	
合计	152,687,478.3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16%	0.89	0.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96%	0.74	0.7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